

证券简称： 昆仑联通

证券代码： 874435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 55 号院金安中海财富中心 B 座 6 层

Com&Lan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ORIENT SECURITIES INVESTMENT BANKING CO., LTD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4 楼）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A股）
发行股数	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2,400.00 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360.00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760.00 万股（含本数）。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存在股东公开发售的情形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最终发行价格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在发行时协商确定
预计发行日期	-
发行后总股本	-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公开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司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以及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承诺事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部分。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四、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的“第三节 风险因素”部分，并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一）毛利率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5.32%、13.36% 和 14.06%，2022 年度毛利率较 2021 年度下降 1.96 个百分点。随着未来行业竞争加剧，技术变革加快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公司不能适应市场变化，不能满足市场及客户需求，短期内无法将上游厂商价格波动传导给下游客户，从而导致发行人毛利率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盈利水

平产生不利影响。

(二) 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71,313.60 万元、85,003.09 万元和 83,131.51 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32%、48.60%和 46.82%，其中向第一大供应商微软直接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2.66%、14.57%和 14.82%，采购集中度相对较高。公司上游主要的原厂商均为国内或国际知名的软硬件原厂商，公司与其均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如果未来主要供应商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与公司合作关系紧张，导致其不能按时、保质、保量地供货，可能造成公司采购资源供应短缺，进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 产品代理授权被取消或不能续约的风险

公司以咨询方案为驱动、产品交付为体现，为客户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及产品。公司依托于原厂商的软硬件产品，原厂商的产品授权是公司业务发展的基石。目前公司作为微软、Adobe、VMware、BMC 等知名原厂商代理服务商，与多家原厂商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向主要原厂的采购规模也同步扩大，公司与主要原厂的合作也越来越紧密。但是，如果未来因原厂内部代理政策重大调整、或是国际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或是公司的服务支持能力无法满足原厂的要求、或是公司与原厂出现争议或纠纷等原因导致公司被软硬件产品原厂取消授权资质从而无法持续取得新增产品线授权或已有产品线授权被取消或到期无法续期的情形，将对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 不能及时把握客户需求变化风险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兴技术的深化应用，IT 基础架构建设的复杂程度显著提升，客户对其自身的 IT 需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要求服务商具有强大的 IT 需求综合问题定位能力及相关技术储备。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以市场与客户需求为导向，有针对性地进行技术储备、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提升服务水平及积极拓展市场，客户需求的变化将可能降低公司的市场份额，影响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综合竞争力。

五、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对公司 2024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 并出具了“中汇会阅[2024]8939 号”审阅报告。具体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公司资产总额为 88,265.37 万元, 较上年末下降 14.30%, 主要系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导致货币资金下降, 以及客户款项收回导致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下降所致; 公司负债总额 44,417.59 万元, 较上年末下降 26.51%, 主要系偿还供应商货款导致应付账款余额下降所致;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847.78 万元, 较上年末增长 3.05%, 主要系当期实现的净利润导致的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2024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410.75 万元, 较上年同期下降 22.07%, 主要系部分客户预算调整导致收入变动所致。2024 年 1-3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 1,237.13 万元, 较上年同期下降 47.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08.30 万元, 较上年同期下降 46.73%, 公司净利润变化趋势与营业收入的变化趋势一致。

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 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目录

声明	3
本次发行概况	4
重大事项提示	5
目录	8
第一节 释义	12
第二节 概览	17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17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17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8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8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19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9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20
八、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22
九、 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22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28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29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29
十三、 其他事项	29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0
一、 经营风险	30
二、 财务风险	31
三、 技术风险	32
四、 其他风险	32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34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35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36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36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40
六、	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42
七、	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43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6
九、	重要承诺	53
十、	其他事项	55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56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56
二、	行业基本情况	70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93
四、	关键资源要素	106
五、	境外经营情况	115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115
七、	其他事项	115
第六节	公司治理	116
一、	公司治理概况	116
二、	特别表决权	119
三、	内部控制情况	119
四、	违法违规情况	120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120
六、	同业竞争情况	120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121
八、	其他事项	126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127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127

二、	审计意见.....	132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33
四、	会计政策、估计.....	134
五、	分部信息.....	145
六、	非经常性损益.....	145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46
八、	盈利预测.....	148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9
一、	经营核心因素.....	149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150
三、	盈利情况分析.....	197
四、	现金流量分析.....	228
五、	资本性支出.....	232
六、	税项.....	233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235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36
九、	滚存利润披露.....	239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240
一、	募集资金概况.....	240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241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52
四、	其他事项.....	252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253
一、	尚未盈利企业.....	253
二、	对外担保事项.....	253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253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253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254

六、 其他事项	254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255
一、 公司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255
二、 发行后的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政策	255
三、 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56
四、 利润分配决策机制和程序	257
五、 股东回报规划的生效	258
六、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58
七、 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258
八、 其他特殊情形	258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259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259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260
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261
四、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262
五、 发行人律师声明	265
六、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66
七、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67
八、 其他声明	268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269
附件一 重要承诺的具体内容	271
一、 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	271
二、 前次公开承诺	299
附件二 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情况	309
附件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商标情况	315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昆仑联通、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昆仑有限、有限公司	指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昆仑联通	指	昆仑联通（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昆仑联通	指	昆仑联通（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昆仑联通	指	昆仑联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昆联数码	指	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自胜	指	北京自胜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昆仑联通国际	指	昆仑联通国际有限公司
新加坡昆仑联通	指	昆仑联通（新加坡）有限公司
昆仑合伙	指	天津昆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北京昆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昆仑联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Microsoft/微软	指	Microsoft Corporation，即微软公司，是世界 PC（Personal Computer，个人计算机）机软件开发的先导，以研发、制造、授权和提供广泛的电脑软件服务业务为主，是全球最大的电脑软件提供商
VMware/威睿	指	VMware, Inc.（Virtual Machine ware），是一个“虚拟 PC”软件公司，提供服务器、桌面虚拟化的解决方案
Veritas/华睿泰	指	Veritas Technologies LLC，为企业复杂异构环境设计解决方案，帮助企业更好使用信息。技术覆盖了备份和恢复、业务连续性、软件定义存储以及信息治理等所有平台
Oracle/甲骨文	指	Oracle Systems Corporation，美国甲骨文系统软件公司，知名信息技术产品供应商
Red Hat/红帽	指	红帽公司，是一家开源解决方案供应商，为诸多重要 IT 技术如操作系统、存储、中间件、虚拟化和云计算提供关键任务的软件与服务
F5/弘协网络	指	F5 Networks，是总部在美国的全球领先的应用交付网络（ADN）领域的厂商
Palo Alto/派拓网络	指	Palo Alto Networks（Netherlands）B.V.，是全球网络安全行业的领军者，致力于不断提升企业网络安全水平，防御网络攻击
JetBrains/捷并思	指	JetBrains 是一家总部在捷克的知名全球软件供应商，专为软件开发者和其团队打造可以提高效率的智能工具
Splunk/盛庞卡	指	Splunk Inc. 成立于 2003 年，是一家数据收集分析软件提供商。Splunk Inc. 提供即时的营运资讯，客户通过软件可以收集、索引、搜索、浏览、监控和分析任何形式或来源的用户数据
BMC/博思软件	指	BMC 软件公司是一家美国企业管理软件提供商，创建于 1980 年，总部位于德克萨斯州休斯顿市，专注于 IT 基础设施应用软件
Adobe/奥多比	指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是世界领先数字媒体和在线营销方案的供应商
Dell/戴尔	指	Dell Technologies Inc.（戴尔科技公司），全球知名的 IT 产品及服务提供商
H3C/新华三	指	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工业

		互联网、信息安全、智能联接、边缘计算等在内的一站式数字化解决方案
浪潮	指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领先的云计算、大数据服务商
诺基亚贝尔/诺基亚	指	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是诺基亚集团和中国保利集团旗下华信邮电的中外合资企业，拥有六大研发中心，一个全球服务交付中心，以及世界知名的贝尔实验室在中国的分支机构
宝马/宝马集团	指	与公司有销售往来的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等宝马集团（Bayerische Motoren Werke Aktiengesellschaft）的下属企业
大众/大众集团	指	与公司有销售往来的大众汽车（安徽）有限公司等大众集团（Volkswagen AG）的下属企业
蔚来/蔚来汽车	指	与公司有销售往来的蔚来汽车科技（安徽）有限公司等蔚来汽车（美国上市公司，股票代码：NIO.N）的下属企业
特斯拉/特斯拉汽车	指	与公司有销售往来的特斯拉（上海）有限公司等 Tesla Inc.（美国上市公司，股票代码：TSLA.O）的下属企业
字节跳动	指	与公司有销售往来的北京有竹居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等字节跳动集团的下属企业，包含国内主体和国外主体
百度/百度集团	指	与公司有销售往来的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等百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9888.HK）的下属企业
京东/京东集团	指	与公司有销售往来的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等京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9618.HK）的下属企业
阿里/阿里集团	指	与公司有销售往来的支付宝（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09988.HK）的下属企业
利星行	指	与公司有销售往来的利星行（中国）汽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壳牌	指	与公司有销售往来的壳牌（中国）有限公司等壳牌集团（Shell plc）的下属企业
星巴克	指	与公司有销售往来的星巴克企业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链家	指	与公司有销售往来的北京链家置地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等房产交易服务平台贝壳（NYSE:BEKE）的下属企业
FORTUNE GLOBAL	指	Fortune Global（Group）Co., Limited，一家中国香港注册的企业
世纪互联	指	VNET Group, Inc，美股 IDC 上市公司（纳斯达克：VNET），提供托管网络服务及云计算基础结构服务
Gartner	指	Gartner, Inc.（NYSE:IT）是知名的 IT 研究与顾问咨询公司，提供 IT 调研与咨询服务，其研究范围覆盖全部 IT 产业
Flexera	指	是一家提供基于 SaaS 的 IT 管理解决方案的公司，旨在帮助企业加速数字化转型，服务超过 5,000 个客户
艾瑞咨询	指	艾瑞咨询集团（英文简称：iResearch），是一家专注于网络媒体、电子商务、无线增值等新经济领域，并为网络行业及传统行业客户提供市场调查研究和咨询服务的专业机构
智研咨询	指	北京智研科信咨询有限公司，系国内产业研究机构
Statista	指	全球领先的研究型数据统计公司
Grand View Research	指	一家从事市场研究和咨询的服务商，总部位于旧金山。拥有涵盖全球 25 个主要国家数十个行业的大型数据库，可提供联合调研报告、咨询服务以及行业相关的市场情报研究，客户包括知名的科研机构 and 大型企业，研究领域覆盖材料、能源、化学、医疗保健等多个行业
中国信通院	指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埃森哲	指	Accenture plc, 埃森哲咨询有限公司, 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 简称埃森哲 (ACN)
神州信息	指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借壳上市, 股票代码 (000555.SZ)
电科数字	指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股票代码 (600850.SH)
先进数通	指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股票代码 (300541.SZ)
云赛智联	指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股票代码 (600602.SH)
中科希望	指	北京中科希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光大银行	指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井桥支行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指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 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东方证券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投行、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中汇会计师、申报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竞天公诚、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21年、2022年、2023年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名词释义		
IT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 信息技术, 包含现代计算机、网络、通讯等信息领域的技术
IT 服务	指	信息技术服务商为客户提供的贯穿 IT 系统生命周期的全方位服务
IT 基础架构	指	IT 环境存在、运行和管理所需的硬件、软件、网络资源和服务的组合
云计算	指	IT 基础设施的交付和使用模式, 指通过网络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获得所需的资源, 具有超大规模、虚拟化、可靠安全等独特功效, 其基本原理是通过使计算分布在大量的分布式计算机上, 而非本地计算机或远程服务器中, 企业数据中心的运行将更与互联网相似

数字化办公	指	是采用 Internet/Intranet 技术, 基于工作流的概念, 以计算机为中心, 采用一系列现代化的办公设备和先进的通信技术, 广泛、全面、迅速地收集、整理、加工、存储和使用信息, 使几乎全部办公业务均得以在网络环境下实现, 从而使企业内部人员方便快捷地共享信息, 高效地协同工作; 将过去复杂、低效的手工办公方式转变为科学管理和决策服务, 从而达到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的目的
信息安全	指	信息系统的硬件、软件及系统中的数据受到保护, 不会由于偶然的或者恶意的原因而遭到未经授权的访问、泄露、破坏、修改、审阅、检查、记录或销毁, 确保信息系统连续可靠地运行, 保证信息服务不中断
数字化转型	指	企业应用 IT 手段, 结合新兴技术, 通过对固有的商业模式、生产模式、管理模式进行改变或优化, 促进企业业务规模的增长, 提升企业的生产力以及管理效率, 最终实现盈利能力的提升
Microsoft365/M365/Office 365/O365/MS-O365	指	Office 365 将 Office 桌面端应用的优势结合企业级邮件处理、文件分享、即时消息和可视网络会议 (Exchange Online, Share Point Online 和 Skype for Business) 的融为一体, 满足不同类型企业的办公需求, 后更名为 Microsoft 365
Dynamics 365	指	Dynamics365 是一种智能业务应用程序产品组合, 会提供为特定目的建造的新应用程序, 达到统一 CRM 和 ERP 功能的目的, 以便让两者流畅地作业来协助管理特定企业功能
Microsoft SCCM	指	System Center Configuration Manager, 是由微软开发的系统管理软件
Microsoft SQL	指	由 Microsoft 开发和推广的数据库管理系统
Azure/MS-Azure	指	Microsoft Azure, 是微软的公用云端服务 (Public Cloud Service) 平台
MSP	指	Management Service Provider, 管理服务提供商
ISO20000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发布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标准, 是面向机构的 IT 服务管理标准, 目的是提供建立、实施、运作、监控、评审、维护和改进 IT 服务管理体系的模型
ISO27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发布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标准, 是面向信息安全管理建立的一套科学有效的管理体系, 可有效保护信息资源, 保护信息化进程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ITSS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ervice Standard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 是在工信部、国家标准化委的领导和支持下, 由 ITSS 工作组研制的一套 IT 服务领域的标准库和一套提供 IT 服务的方法论
CCRC	指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的简称, 于 2006 年由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准成立, 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直属正司局级事业单位, 是信息安全服务资质的认证审核机构
NOC 网络运营中心	指	Network Operation Center, 网络运营中心, 是远程网络通讯的管理、监视和维护中心, 是网络问题解决、软件分发和修改、路由、域名管理、性能监视的焦点
SOC 安全运营平台	指	Security Operations Center, 即安全运营中心, 是一套协助管理员进行事件分析、风险分析、预警管理和应急响应处理的集中安全管理系统
TCO	指	总体拥有成本 (Total Cost of Ownership 简称 TCO) 指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内, 建设费用和运行费用的总和。
DDos	指	Distributed Denial of Service, 即分布式拒绝服务, 一种网络攻击方式, 借助于客户/服务器技术, 将多台计算机联合起来作

		为攻击平台，对一个或多个目标发动攻击，通过大量合法的请求占用大量网络资源，以达到瘫痪网络的目的
APT	指	Advanced Persistent Threat ，即高级可持续威胁攻击，也称为定向威胁攻击，指某组织对特定对象展开的持续有效的攻击活动
虚拟化	指	采用虚拟化技术将物理基础资源集中，形成一个共享虚拟资源池。虚拟化通过服务器虚拟化、存储虚拟化、桌面和应用虚拟化等方式，帮助企业优化资源利用率、简化管理、建立动态IT基础设施环境、节约成本和降低能耗
大数据	指	需要新处理模式才能具有更强的决策力、洞察发现力和流程优化能力的海量、高增长率和多样化的信息资产
数据中心	指	用于存储数据和运行中央计算机系统、网络、存储等相关设备的专用场所，由IT基础设施和应用软件等部分组成
终端	指	计算机网络中处于网络最外围的设备，主要用于用户信息的输入以及处理结果的输出等
非结构化数据	指	相对于结构化数据，不方便用数据库二维逻辑表来表现的数据即称为非结构化数据，包括所有格式的办公文档、文本、图片、标准通用标记语言下的子集XML、HTML、各类报表、图像和音频/视频信息等
IoT	指	Internet of Things ，物联网，主要是通过传感器、通信模块以及芯片等感知设备将物体进行联网
ITIL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frastructure Library ，是由英国标准协会在国际IT服务管理论坛上发布的被广泛承认的用于有效IT服务管理的实践准则
PMP	指	项目管理专业资格认证
CISSP	指	国际注册信息系统安全认证专家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1023143503
证券简称	昆仑联通	证券代码	874435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8年8月26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4日
注册资本	72,0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胡衡沅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55号院金安中海财富中心B座6层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0200房间		
控股股东	胡衡沅	实际控制人	胡衡沅
主办券商	东方证券	挂牌日期	2024年6月20日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管理型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I656)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一) 发行人情况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一、发行人基本情况”部分。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胡衡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425.6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3.69%，同时胡衡沅先生为公司股东昆仑合伙（持有公司 1,077.84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4.97%）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胡衡沅与昆仑合伙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胡衡沅代表昆仑合伙在公司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且其代表昆仑合伙投票的表决结果与其自身保持一致。胡衡沅先生合计控制公司 48.66%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胡衡沅先生的履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部分。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提供商，针对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 IT 基础架构建设需求，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和 IT 增值供货服务，其中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包括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云计算解决方案和信息安全解决方案。

公司以咨询方案为驱动、产品交付为体现，为客户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及产品。公司依托于原厂商的软硬件产品，在客户需求基础上，提供全方位的方案设计、原厂软硬件产品的选型和交付、实施部署、技术支持和运营维护。公司的方案设计主要包括：①评估企业基础能力，从企业资质、人员规模、管理体系、财务状况进行分析，全方位评估客户当前 IT 基础设施使用情况；②提供规划设计方案，基于客户 IT 基础架构建设程度，从架构、应用、安全等方面进行全面考量，统筹产品的适配兼容性、与业务发展目标契合度、建设后的业务效益、实施过程中会遇到的风险，结合公司多年的行业经验，为客户提供 IT 基础架构建设方案。

公司是微软在中国大陆地区首批企业级服务合作伙伴，是微软、Adobe、Veritas、VMware、BMC、DELL、新华三、浪潮等知名原厂商的合作伙伴。由于客户 IT 需求比较复杂，单一厂商的产品及服务能力无法解决综合多类问题，很难覆盖各行各业的个性化需求，公司作为专业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商，具备整合众多软硬件产品功能的技术能力与行业经验。公司基于长期的实践积累、行业经验，能精准地把握客户需求，为客户在数字化办公、云计算和信息安全方面提供定制化的方案咨询和设计，基于其业务规模、痛点需求和 IT 建设所处阶段，提供后续原厂软硬件产品选型、集成交付和运行维护，最终目的系让标准化的原厂软硬件产品与客户特定的 IT 环境及业务流程更好地适配，保障客户 IT 基础架构安全、稳定、高效地运行。公司凭借与众多原厂商保持紧密的合作，具备为客户提供从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和各类应用软件、基础硬件设施等多品牌、跨平台的基础架构层的搭建，到协同办公系统、云服务、IT 管理系统、数据备份保护、安全管理等应用层的咨询、交付和运营、技术支持一体化综合服务。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资产总计(元)	1,029,887,290.10	975,029,005.33	657,158,335.08

股东权益合计(元)	425,488,164.99	322,279,497.66	232,531,390.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425,488,164.99	322,279,497.66	232,531,390.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88	67.01	63.34
营业收入(元)	2,134,450,101.87	2,067,059,920.45	1,650,789,915.04
毛利率（%）	14.06	13.36	15.32
净利润(元)	102,281,385.67	89,869,392.77	78,258,334.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02,281,385.67	89,869,392.77	78,258,334.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5,192,162.75	84,926,579.30	75,027,942.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36	32.39	4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5.46	30.61	38.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2	1.25	1.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2	1.25	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6,753,696.03	103,238,714.82	25,507,959.0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0	1.71	1.88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一）本次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年5月21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4年6月11日，发行人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二）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方案尚需通过北交所审核及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在通过北交所审核及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之前，公司将不会实施本次发行方案。本次发行方案能否通过前述审核及获得注册，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400.00万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

	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360.00 万股（含本数），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760.00 万股（含本数）。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存在股东公开发售的情形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
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发行后总股本	-
每股发行价格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最终发行价格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在发行时协商确定
发行前市盈率（倍）	-
发行后市盈率（倍）	-
发行前市净率（倍）	-
发行后市净率（倍）	-
预测净利润（元）	-
发行前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发行方式	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网下询价或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不少于 100 人，即应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规定的最低人数要求，且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战略配售情况	-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发行费用概算	-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承销期：招股说明书在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指定报刊刊登之日起至主承销商停止接受投资者认购款之日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合格投资者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不适用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 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崔洪军

注册日期	2012年6月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330852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4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4层
联系电话	021-23153888
传真	021-23153500
项目负责人	周飞飞、嵇登科
签字保荐代表人	周飞飞、嵇登科
项目组成员	远露冬、吴亚民、方晓慧、姚良、赵小燕、陆祯园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赵洋
注册日期	1992年4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110000E00016813E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7号华贸中心3号写字楼34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7号华贸中心3号写字楼34层
联系电话	010-58091000
传真	010-58091000
经办律师	王鹏、马宏继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余强
注册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注册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联系电话	0571-88879999
传真	0571-88879000
经办会计师	潘玉忠、马东宇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宁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010-509397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账号	1001190729013330090

（七） 申请上市交易所

交易所名称	北京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755
传真	010-63884634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九、 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公司以咨询方案为驱动、产品交付为体现，为客户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及产品。伴随着政策发展、技术升级和需求变化，公司逐步形成了“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和各类应用软件、IT 基础硬件设施等多品牌、跨平台的基础架构层的搭建，到协同办公系统、云服务、IT 管理系统、数据备份保护、安全管理等应用层”的原厂商核心产品矩阵，在数字化办公、云服务以及信息安全等领域助力行业内客户安全、高效地实现数字化转型。公司创新性特征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 技术创新

经过多年的研发与创新，公司拥有 13 项核心技术，均系在行业通用技术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主营业务以及特定行业场景下形成的自有技术，依托公司二十余年 IT 服务经验，结合实际业务开展中对市场需求的分析总结和对大数据、机器学习等新技术的消化吸收再创新，形成核心技术。

公司核心技术均受软件著作权保护，具备先进性与技术门槛。公司核心技术的先进

性、创新点和突破点具体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	创新点和突破点	技术创新在业务应用的具体体现
1	智能故障溯源分析技术	通过关联规则的数据挖掘,使用核心算法为 Prefix-Span (Prefix-Projected Pattern Growth, 前缀投影的模式挖掘) 时间序列模式挖掘算法。同时增加约束条件提升了算法规则挖掘的精确度。通过专家确认上一步中挖掘出来的告警关联规则,将正确的规则存入已确认关联规则库中,以支撑下一步的告警识别工作	将算法技术引用到 IT 运维的故障溯源场景,基于运维数据智能化地识别告警之间的关联规则,解决传统算法精准度问题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 IT 服务标准要求高的客户环境,提高运维故障分析的速度以及精准度。该技术通过追踪数据在数字化环境中的流转轨迹,能自动发现链路上涉及到的用户数据、应用数据等数据信息,打造数据流转追踪地图的底盘能力。此项技术帮助解决了业务间数据流动问题,增加了数据的使用维度,优化了数据资源的利用率。同时,该技术也通过结合动态安全引擎和规则引擎等多引擎技术,实现应用风险的动态感知和多核引擎的纵深防御。对于 IT 服务标准要求较高的客户环境,该技术的使用有效提升了关于故障溯源场景以及告警关联规则的智能识别能力,提高了对大规模运维数据的处理能力,保障了企业数据资产的安全,加快了企业数字化转型的进程
2	多云管理技术	针对当前市场主流公有云及私有云接口开发跨多个环境自动化和集成业务应用程序工作流的现状,实现在环境之间迁移工作流的编排,使得自动化编排可通过低代码方式实现	通常使用 API (操作系统留给应用程序的一个调用接口) 方式链接多云环境的做法产生较大工作量。该技术以插件的方式实现对主流公有云、私有云、超融合、容器云等基础设施的快速对接	该技术主要帮助客户搭建实现多云环境下的自动化运维架构,并对运维全程进行可视化处理,方便客户清晰掌握各流程的执行过程与结果。同时,该技术的快速建模能力使业务人员可以通过自然语言方式参与运维流程,无需学习 IT 配置,简化了运维服务参与条件。通过 Serverless (无服务器) 架构的自动化执行,满足企业的自动化管理需求,降低运维人力成本。在运维服务中,该技术通常应用于需要在多云环境下管理大量数据的企业,能在提升运维效率的同时,有效地为客户减轻运维负担
3	资产发现技术	具有强大的资产主被动发现能力,拥有基于网络流量分析的被动发现资产技术,能持续性地对流量识别和资产指纹分析,同时具备基于机器学习的补全资产特征以匹配资产信息的能力	该技术的快速探测使用了新的扫描机制,传统 TCP SYN 扫描中,扫描器通常需要建立完整的 TCP 会话,为完成三次握手过程,CPU 需要为其划分专门的数据区,如果探	该技术主要协助提供资产环境的调研结果和分析与合规间的差距。该技术通过结合新的扫描机制与机器学习等新技术,对组织中的数据资产进行识别和分类,能智能发现和识别财务、销售数据等重要经营数据。在较强的数据发现能力外,该技术能及时监控敏感数据的跨边界流动,检测敏感数据的传输加密情况,以及

			测整个 IPv4 地址空间,将耗费大量的系统资源。高速网络扫描技术则不完成三次握手,只发送第一个 SYN,而后 RST 取消连接,并对该次探测地址进行 Hash,将值保存在缓存中,对方回复的 SYN GACK 则由专门的接收模块负责等待接收。该技术也在通用技术上增加了被动的流量分析和基于机器学习的网络资产指纹识别技术	监控敏感数据在业务流程传导的合规性,规避敏感数据外泄风险。资产发现技术的优化能帮助客户更好地管理和保护其资产,确保业务开展的安全和高效
4	桌面系统管理技术	系统采用开放的标准化接口和协议,可以与其他系统进行集成和交互,自动化完成软件安装和升级、安全补丁升级、杀毒软件升级等任务,极大程度减轻了 IT 系统管理的工作流程以及负荷	增加移动终端集成,通过对移动设备、移动应用及安全策略的管理,有效保障企业网络和信息安全	该技术的应用主要满足企业对 IT 办公环境的安全、标准化建设以及统一集中管理的需求。该技术通过终端集成管理,帮助系统管理员自动化安装补丁、部署软件等,提高了桌面系统的管理效率和信息安全,同时也帮助企业较为直观的了解 IT 办公系统的使用情况,更好地规划和制定 IT 预算,为企业的数字化转型提供了有力支持
5	备件维保通信技术	结合运维后台开发扫码报修,方便用户在移动端如钉钉以及微信小程序等进行操作和查看状态	新增移动端实时收集硬件状态,匹配备件型号、送达位置、送达时间等信息,并预测备件修复时间	该技术能够确保在设备发生故障时,提供快速的响应服务,减少业务中断的风险。通过在维保过程中增加移动端服务和实时监测硬件状态的功能,该技术减少了沟通成本,使公司能更及时地发现更换备件需求,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该技术的使用不仅提高了业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也为企业的信息安全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6	公有云平台管理技术	公有云运营管理平台支持资源分析和优化建议,帮助用户识别未使用或低效的资源。可清晰了解云环境中的成本分布和消耗情况,快速给出资源消耗商务	专注在公有云资源使用效率分析和成本运营,插件采集相比 API 采集更加快速准确	该技术主要协助公司对部署公有云的客户的公有云资源使用效率和运营成本进行分析。该技术帮助公司快速的进行云计算资源管理分析,根据企业业务需求进行云资源的快速配置和弹性分配,实现 IT 资源的可视化运营和有效管理

		建议		
7	NIS 网络安全架构指令技术	通过扫描和输入的控制结果自动化分析当前安全框架、合规状态,自动生成合规记录报告,有效减少安全合规团队工作量和标准化咨询流程,提高效率	开拓性实现了基于合规要求和监管标准,自动化实施优先级最高的控制措施的功能。通过报告模板简化合规状态的记录工作。评估系统基于公认的安全框架(如 ISO/IEC 27001/2、ISO/IEC 27019 和 ISA-62443 等)实施技术控制措施	该技术主要用于帮助企业建立或优化 SOC(安全运营中心),提高企业对网络威胁的主动探测和反应能力,增强安全操作环境的防护能力。该技术的评估系统支持多个业内知名安全框架,包括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帮助企业评估和提升其网络安全等级,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规定的安全规范
8	白盒代码检测技术	根据 CVSS(Common Vulnerability Scoring System, 通用漏洞评分系统)中可利用的度量标准对攻击可行性评估。主要从攻击向量、攻击复杂性、权限要求和用户交互四个维度进行评估打分,相加得到总分,然后根据攻击可行性等级评定表映射到响应的攻击可行性等级	图形化动态测试无需编码,在支持 C、C++ 等开发语言标准基础上,开拓性的针对制造业和云应用集成第三方商用解析器,可支持超过 50 种常用编译开发环境。减少了开发项目和客户交付项目中的大量代码测试验证工作	该技术的优势在于代码无需编译即可进行扫描,优化了项目开发过程中大量测试验证工作,系昆仑联通业务技术能力的有力体现,该技术在测试环节的应用提高了公司服务的交付质量和效率
9	列速列式大规模并行处理技术	通过列式计算和强大的主动数据压缩,大幅降低成本高昂的磁盘 I/O,执行查询的速度可提升 50 到 500 倍,存储成本最高削减 90%。支持 kafka 消息系统的连接,支持数据实时装载和分析	与传统的以“行”为存储单位的 SQL 数据库比较,该技术使用了列式计算和强大的主动数据压缩,大幅降低成本高昂的磁盘 I/O(Input/Output, 磁盘读写能力)的消耗,能支持主流的 CDC(Change Data Capture, 变更数据获取)工具,原生支持 kafka 消息系统的连接,支持数据实时装载和分析	该技术使用的列式数据库在处理大型事务和突发性大型事务时均具有高性能的表现,能够支持多用户数量下的高性能管理。列式数据库与搜索技术的配合在极大提高了数据查询的效率的同时,降低了企业的数据存储成本
10	数据治理技术	通过自动数据发现能力结合客户的资	开拓性的基于行业业务创建自动	该技术通过结合大数据模型,针对数据安全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指

		产管理系统,清晰呈现数据合规状态。自动进行数据分级分类,基于工作流自动化生成符合行业特点的问卷模板,并进行自动风险匹配,降低 DPIA (Data Protection Impact Assessment, 数据保护影响评估)评估合规问题的难度并快速识别风险,能满足不同行业、场景的合规要求	化评估模板,能自动化匹配合规风险	导原则进行系统化知识管理,并针对知识库文档进行智能问答和总结,创建自动化评估模板,帮助企业评估合规问题并满足合规要求
11	基于大数据的协同防御技术	协同防御机制将会针对不同业务系统的数据收集到列式数据库中进行关联分析,通过数据模型提炼出最新的漏洞信息,包括 Oday 漏洞	内嵌了 STRIDE 安全模型,对身份假冒、篡改、信息泄露、拒绝服务、特权提升等数据模型行业定制优化。可以根据分析逐渐完善的数据流进行安全验证	该技术结合了 OCR 识别引擎、二维码识别引擎、内容识别引擎、机器学习引擎等多类引擎,通过动态沙盒分析,链接地址隔离在独立的容器执行,只传递结果给用户,提高了验证的安全性
12	大数据分析技术	大数据分析是通过数据模型来实现的。目前研发的数据模型主要针对邮件中的内容过滤: OCR 图片、二维码、高仿内容。该技术使用的模型包括 URL 机器学习、Yara 学习、指纹学习、HASH 学习等模型。配合 SMTP 协议 (Simple Mail Transfer Protocol, 简单邮件传输协议)过滤,对钓鱼邮件综合识别率可达 99%,极大减轻了企业安全风险	与通用技术相比,该技术可以实时根据恶意特征自主训练负责识别的数据模型,快速识别不断变化的新型的网络攻击	该技术使用的数据模型具备自主学习能力,能有效提高识别率并减少误报,从而减少报警信息对正常业务流程的干扰。同时,高识别率的钓鱼邮件防护系统可以作为员工安全培训的一部分,提高员工对网络安全的意识。在当前网络攻击手段多样化的环境下,高效的钓鱼邮件防护能力作为企业的一项优势,有助于企业提升市场竞争力。企业在网络安全技术上的有效措施,也能吸引更多对安全有较高要求的合作伙伴和客户
13	实时搜索技术	自动化机器数据的收集、索引和警报:无论数据的来源或格式如何,针对所有数据将原始数据转换为可操作的见解,并利用人工智能和	应用 Elastic Search (分布式的搜索和数据分析引擎)作为索引引擎,并使用 PHP 客户端对这些数据进行搜索。相比	数字化转型的核心前提是有效数据的资产化和可利用化。通过实时搜索技术,数据可以实现实时分析,公司利用分析结果帮助企业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支持业务决策。该技术同时可以快速处理和响应用户的查询需求,提高

	机器学习根据数据做出有预测性和前瞻性的业务决策	其他搜索引擎，PHP 实时搜索引擎技术能够提高搜索引擎的响应速度，提高搜索结果的准确性，满足用户的需求	业务效率和用户满意度。实时搜索技术可以帮助企业更妥善地管理数据，确保数据的合规性和安全性
--	-------------------------	---	--

从上表可得，公司核心技术均具有其独特性、创新性以及先进性。作为一家专业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解决方案与服务。在业务开展中，为满足不同客户、不同行业及场景定制化的需求，公司需要实现对各类数据资产、安全事件等重要对象的调研分析、统一管理和流程测试，上述流程均离不开公司多年来积累形成的核心技术的支持。

（二）模式创新

公司以咨询方案为驱动、产品交付为体现，商业模式是为客户提供咨询规划、方案设计、产品选型、集成交付、运行维护等服务，助力企业数字化转型。近年来，随着数字化转型的不断深入，企业在数字化转型过程中对 IT 服务的需求正由技术层面拓展到业务的经营管理层面，传统的 IT 代理商或者集成服务商已经无法满足客户业务快速变化的需求，客户需要 IT 服务商能够提供有远见的和创新性的方案的同时具备可行的落地服务以及后续的运行维护能力。由于单一厂商产品无法满足不同客户的多样性、差异化和创新性的需求，公司作为解决方案提供商，致力解决上游原厂商“最后一公里”问题，帮助客户完成基础架构建设，为客户提供符合行业场景、未来发展的切合客户需求、富于创新、具体可行、专业可信的 IT 解决方案，与企业的合作从产品驱动转变为业务驱动，成为企业更重要的战略合作伙伴。

作为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提供的解决方案能帮助客户更全面及具有针对性地释放其 IT 架构中的软硬件、云以及技术投入的价值，在传统的 product 选型与采购业务基础上，公司洞察了客户的深度需求，为客户提供技术门槛更高，具有定制化、差异化特征的解决方案。在企业数字化转型成为趋势的今天，拥有贴合企业 IT 生态与业务环节的数字化解决方案，能帮助企业在降本增效的同时，具备了更强的竞争力，方便企业进一步扩展与创新自身业务。

为提供更优质的解决方案，提高咨询规划与方案设计等核心业务的服务水平，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TAM（Technical Account Manager）专家为客户的 IT 资产提供可视化的评估结果，在评估的基础上，帮助其合理调整支出规模，提高产品配置

利用率，并降低合规性和避免潜在的安全风险。公司与国内外众多知名厂商保持稳定合作关系，包括微软（Microsoft）、威睿（VMware）、华睿泰（Veritas）、甲骨文（Oracle）、红帽（Red Hat）、弘协网络（F5）、派拓网络（Palo Alto）、深信服、盛庞卡（Splunk）、博思软件（BMC）、捷并思（JetBrains）、奥多比（Adobe）、戴尔（Dell）等，并建立了完整的产品体系，覆盖众多产品线的产品，具备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和开源软件等多厂商、跨平台的一站式综合服务能力。

（三）组织体系创新

公司作为 IT 解决方案提供商，一直秉持着“让 IT 更简单，让业务更安全”的理念和文化内涵。为助力客户获得更好的服务体验，公司为主要客户分配了客户成功经理（CSM, Customer Success Manager）。客户成功经理通过定期与各协作部门如负责产品采购的产品及方案解决部、负责项目的安装实施的技术交付部的沟通，收集客户信息与数据并进行追踪分析，更准确地了解客户采购需求的变化和其 IT 架构现状，保障客户现有需求能及时满足的同时积极捕捉市场动态，预测客户需求的变化，提供具有个性化和前瞻性的客户服务。专业的客户成功经理团队能将分散的客户信息进行统一的整合和管理，便于公司维护客户并发掘客户潜在需求，与客户形成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

此外，公司的 TOC（Technology Operation Center）运营平台融合了公司多云管理平台、安全运营平台等多个平台的功能，打通了公司不同业务之间数据的流通。通过 TOC 平台，公司能对客户数据进行统一管理，方便公司对业务进行多维度的剖析和总结，实现精细化的客户运营。

（四）市场地位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行业基本情况”之“（十一）发行人行业竞争情况、市场地位、衡量竞争力的关键指标、以及发行人竞争优势”之“3、公司市场地位”相关内容。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公司选择第一套标准，即“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8,492.66 万元、9,519.22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计算）分别为 30.61%和 25.46%；参考公司盈利能力、同行业公司市盈率水平，预计发行时公司市值不低于 2 亿元，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的第一套上市标准。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400 万股（未考虑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其中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建设期
1	业务拓展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7,206.99	27,206.99	2 年
2	智能运维平台升级项目	10,031.94	10,031.94	2 年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604.90	8,604.90	2 年
合计		45,843.83	45,843.83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上述项目的实施进度，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支付；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等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拟投资项目的全部投资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高于上述拟投资项目投入总额，超出部分将根据证监会及北交所的有关规定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十三、 其他事项

无。

第三节 风险因素

一、 经营风险

（一）服务质量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以制造、互联网、金融等行业的头部客户为主，其 IT 系统庞大，技术架构复杂，对 IT 基础架构安全性、稳定性、高效性要求很高。IT 服务的及时性、有效性是服务质量的重要体现。若公司未能在各个环节保障服务质量而出现服务质量问题甚至质量纠纷，将可能导致公司声誉受损及客户流失，从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特别风险提示”之“（二）供应商集中的风险”部分。

（三）业务规模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65,078.99 万元、206,705.99 万元和 213,445.01 万元，业务规模逐年递增。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团队规模日益增大、组织结构日益复杂，这对公司管理层的经营管理能力和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和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根据资本市场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及时提高自身经营管理能力并优化经营管理体系，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和发展速度。

（四）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 IT 服务行业发展迅速，市场容量大，参与竞争的企业较多，单个市场参与者在市场所占份额较低，客户分布分散，行业内主要企业在重点服务领域及区域等方面具有各自的特点及优势。公司如不能有效快速地在全国复制已有能力和建立规模优势，不能提升专业技术水平和市场品牌影响，不能保持在管理经验、技术水平、市场拓展等方面的优势，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五）产品代理授权被取消或不能续约的风险

公司以咨询方案为驱动、产品交付为体现，为客户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及产

品。公司依托于原厂商的软硬件产品，原厂商的产品授权是公司业务发展的基石。目前公司作为微软、Adobe、VMware、BMC 等知名原厂商代理服务商，与多家原厂商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向主要原厂的采购规模也同步扩大，公司与主要原厂的合作也越来越紧密。但是，如果未来因原厂内部代理政策重大调整、或是国际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或是公司的服务支持能力无法满足原厂的要求、或是公司与原厂出现争议或纠纷等原因导致公司被软硬件产品原厂取消授权资质从而无法持续取得新增产品线授权或已有产品线授权被取消或到期无法续期的情形，将对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不能及时把握客户需求变化风险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兴技术的深化应用，IT 基础架构建设的复杂程度显著提升，客户对其自身的 IT 需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要求服务商具有强大的 IT 需求综合问题定位能力及相关技术储备。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以市场与客户需求为导向，有针对性地进行技术储备、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提升服务水平及积极拓展市场，客户需求的变化将可能降低公司的市场份额，影响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综合竞争力。

二、 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6,256.45 万元、62,774.13 万元和 57,217.81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96%、30.37%和 26.81%，其中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总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7.80%、97.40%和 96.64%，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01 次/年、4.46 次/年以及 3.80 次/年。未来随着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在信用政策不发生改变的情况下，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仍会保持较大金额，如果公司不能逐步提高应收账款管理水平，将有可能出现应收账款持续增加、回款不及时甚至出现坏账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二）人工成本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2,749.08 万元、14,457.42 万元和 14,176.10 万元，金额较大。IT 服务行业是智力密集型行业，人才是行业发展的核心要素之一。随着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公司人员数量尤其是研发及技术人员的数量将进一步增加。此外，行业内专业人才尤其是高端技术人才较为短缺，公司为吸引优

秀人才需要不断加大人工成本开支。因此，未来人员工资水平持续上涨将导致公司成本费用不断上升，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三）毛利率下滑风险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特别风险提示”之“（一）毛利率下滑风险”部分。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北京自胜、上海昆仑联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所得税的优惠税率，如果国家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未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则可能面临因税收优惠减少或取消而降低盈利水平的风险。

三、 技术风险

（一）技术迭代风险

随着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IT 服务行业的技术更新迭代不断加快、技术门槛逐渐提高；因此，公司必须时刻关注前沿技术的发展动态，深刻把握技术发展趋势，以市场发展和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提高前沿技术应用能力与自主创新能力。未来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技术创新，及时响应市场和客户对先进技术和新产品的需求，将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二）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IT 服务行业是智力密集型行业，行业内企业对人才争夺较为激烈，对专业技术人员依赖性强、人员流动率高、知识结构更新快。随着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对人才的需求将不断增加。若公司不能及时完善激励机制、薪酬体系与晋升制度，将会导致技术人才的流失，从而影响公司竞争力，并将对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造成不利影响。

四、 其他风险

（一）发行失败风险

本次发行的结果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由于当前投资者对发行人价值的判断尚不能准确预测，因此仍存在本次发行认购不足或未能达到上市条件而发行失败的风险。

(二)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的业务范围和经营规模将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提出更高的要求，未来若公司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则将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三)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胡衡沅先生。本次发行前，胡衡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25.68 万股，直接控制公司 33.69% 的股份，同时胡衡沅先生作为公司股东昆仑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公司 14.97% 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48.66% 的表决权。此外，胡衡沅先生作为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和各项决策具有重大影响。若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行使其权力，则可能会影响本公司业务经营及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虽然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由于该等项目投资金额较大、周期长，如果出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组织管理不力、项目不能按计划进展、项目投产后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市场拓展不理想等情况，将会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果带来较大影响。

(五) 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及每股收益被摊薄的风险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总股本为 7,2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4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 9,600 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总股本将提高，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一定的建设期才能逐步产生经济效益，因而公司在短期内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以及每股收益被摊薄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Beijing Com&Lan Tech. Corp., Ltd.
证券代码	874435
证券简称	昆仑联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1023143503
注册资本	72,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胡衡沅
成立日期	1998 年 8 月 26 日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 55 号院金安中海财富中心 B 座 6 层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2 层 A-0200 房间
邮政编码	100041
电话号码	010-64847070
传真号码	-
电子信箱	stocks@comlan.com
公司网址	www.comlan.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证券部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晋健
投资者联系电话	010-6484707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计算机系统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通讯设备修理；日用电器修理；通讯设备销售；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提供商，针对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 IT 基础架构建设需求，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和 IT 增值供货服务，其中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包括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云计算解决方案和信息安全解决方案。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和 IT 增值供货服务，其中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包

括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云计算解决方案和信息安全解决方案。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时间

2024年6月20日

(二) 挂牌地点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三) 挂牌期间受到处罚的情况

挂牌期间，发行人不存在受到全国股转公司处罚的情况。

(四) 终止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于2016年11月2日第一次挂牌，于2021年3月17日摘牌。

(五) 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发行人第一次挂牌期间（2016年11月2日至2021年3月17日），主办券商为兴业证券。发行人第二次挂牌期间（2024年6月20日至今），主办券商为东方证券。

(六) 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年报审计机构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发生变动。

(七) 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股票交易方式均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未发生变更。

（八） 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发行融资行为。

（九）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十） 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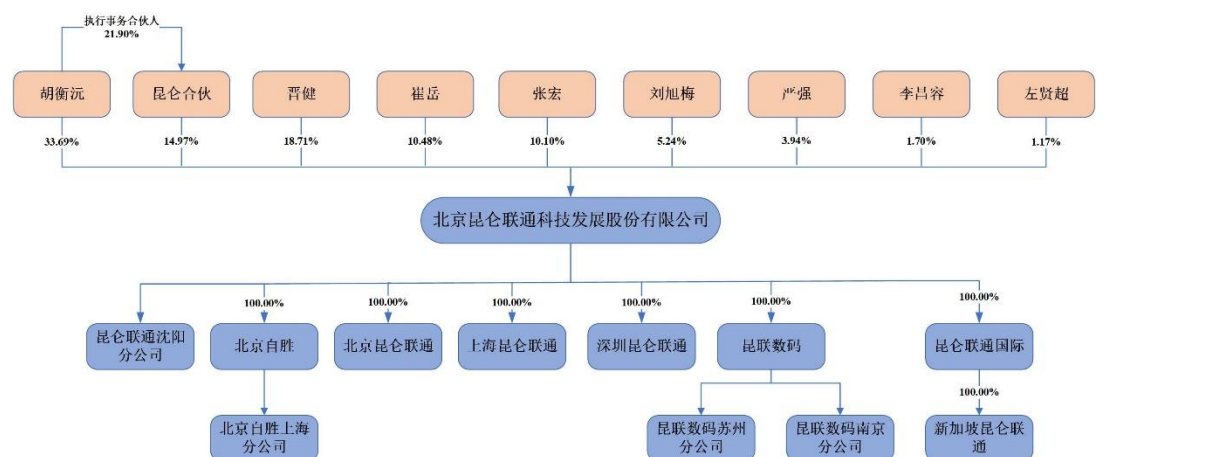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胡衡沅，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十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胡衡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425.6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3.69%，同时胡衡沅先生为公司股东昆仑合伙（持有公司 1,077.84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4.97%）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胡衡沅与昆仑合伙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胡衡沅代表昆仑合伙在

公司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且其代表昆仑合伙投票的表决结果与其自身保持一致。胡衡沅先生合计控制公司 48.66%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胡衡沅先生，1970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码 4330271970****005X，住址：北京市海淀区世纪城观山园****，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二）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胡衡沅外，其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列示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总持股比例（%）
1	晋健	1,347.12	18.71
2	昆仑合伙	1,077.84	14.97
3	崔岳	754.46	10.48
4	张宏	727.38	10.10
5	刘旭梅	377.28	5.24

1、晋健

晋健先生，1965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码 1101081965****2231，住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升园公寓****，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昆仑合伙

（1）昆仑合伙基本情况

昆仑合伙设立时名为北京昆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3 月更名为北京昆仑联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9 年 4 月更名为天津昆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昆仑合伙持有发行人 14.97% 的股份，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天津昆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用名	北京昆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昆仑联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畅源道国际企业社区A2号楼403室-13（集中办公区）
公司类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衡沅
注册资本（万元）	2,200

实收资本（万元）	2,200
成立时间	2015年08月28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建筑材料、五金产品、日用百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公司持股平台，无具体经营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

（2）昆仑合伙出资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昆仑合伙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担任职务/与公司关系
1	胡衡沅	21.90	普通合伙人	董事长、总经理
2	晋健	24.32	有限合伙人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3	崔岳	11.00	有限合伙人	董事、副总经理
4	严强	7.00	有限合伙人	董事
5	左贤超	5.38	有限合伙人	董事
6	刘潇	5.00	有限合伙人	监事
7	翟慧龙	2.8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8	周辉	2.4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9	李昌容	2.00	有限合伙人	-
10	杨旭	1.50	有限合伙人	员工家属（核心技术人员张怀忠之配偶）
11	刘秀芬	1.5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12	毛艳丽	1.50	有限合伙人	监事会主席
13	孙晓黎	1.50	有限合伙人	CEO办公室主任
14	吴芳	1.00	有限合伙人	-
15	闫罕弘	1.0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16	曾思哲	1.0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17	魏巍	1.00	有限合伙人	产品总监
18	商晨波	1.00	有限合伙人	-
19	李实剑	0.8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20	张演	0.60	有限合伙人	财务经理
21	杨月娥	0.6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22	冯巍	0.60	有限合伙人	技术经理
23	张青宇	0.50	有限合伙人	财务经理
24	姬金萍	0.50	有限合伙人	人力资源部经理
25	王凤霞	0.5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26	章金龙	0.50	有限合伙人	技术经理
27	刘叶飞	0.5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28	米庆帅	0.50	有限合伙人	技术经理

29	熊军	0.4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30	王浩	0.30	有限合伙人	销售经理
31	张鹏闯	0.20	有限合伙人	技术经理
32	龚丹丹	0.20	有限合伙人	运营经理
33	颜梦雨	0.20	有限合伙人	技术经理
34	高鹏	0.10	有限合伙人	技术经理
35	温琦	0.10	有限合伙人	产品经理
36	陈志敏	0.10	有限合伙人	技术经理
合计		100.00	-	-

昆仑合伙为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以持有发行人股份为目的而设立，自设立至今仅用于持有发行人的股权，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亦未聘请基金管理人进行投资管理，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已废止）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2023年5月1日起实施）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不需要按照上述规定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登记。

3、崔岳

崔岳女士，1976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1101081976****1429，住址：北京市海淀区稻香园****，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张宏

张宏先生，1966年生，中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码1101081966****575X，住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升园公寓****，现任公司行政部经理。

5、刘旭梅

刘旭梅女士，1967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1101011967****4543，住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堂子胡同****。

（三）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

情况。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为昆仑合伙，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之“2、昆仑合伙”部分。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7,200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拟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2,400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按发行2,400万股计算，本次发行前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1	胡衡沅	2,425.68	33.69	2,425.68	25.27
2	晋健	1,347.12	18.71	1,347.12	14.03
3	昆仑合伙	1,077.84	14.97	1,077.84	11.23
4	崔岳	754.46	10.48	754.46	7.86
5	张宏	727.38	10.10	727.38	7.58
6	刘旭梅	377.28	5.24	377.28	3.93
7	严强	283.60	3.94	283.60	2.95
8	李昌容	122.40	1.70	122.40	1.28
9	左贤超	84.24	1.17	84.24	0.88
本次发行股份				2,400.00	25.00
合计		7,200.00	100.00	9,600.00	100.00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限售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胡衡沅	董事长、总经理	2,425.68	2,425.68	33.69
2	晋健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347.12	1,347.12	18.71
3	昆仑合伙	-	1,077.84	1,077.84	14.97
4	崔岳	董事、副总经理	754.46	754.46	10.48

5	张宏	行政部经理	727.38	727.38	10.10
6	刘旭梅	-	377.28		5.24
7	严强	董事	283.60	283.60	3.94
8	李昌容	-	122.40		1.70
9	左贤超	董事	84.24	84.24	1.17
合计		-	7,200.00	6,700.32	100.00

(三) 主要股东间关联关系的具体情况

序号	关联方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描述
1	张宏、刘旭梅	张宏为刘旭梅妹妹的配偶
2	胡衡沅、崔岳、严强、左贤超、李昌容、晋健、昆仑合伙	胡衡沅持有昆仑合伙 21.90%的财产份额，为昆仑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晋健持有昆仑合伙 24.32%的财产份额；崔岳持有昆仑合伙 11.00%的财产份额；严强持有昆仑合伙 7.00%的财产份额；李昌容持有昆仑合伙 2.00%的财产份额；左贤超持有昆仑合伙 5.38%的财产份额；胡衡沅与昆仑合伙是一致行动人

(四) 其他披露事项

胡衡沅于 2009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期间代晋健持有昆仑有限股权。

1、股权代持的形成

胡衡沅、晋健，股权代持形成的背景、原因如下：

(1) 晋健系昆仑有限创始股东，1998 年 8 月昆仑有限成立时晋健持有昆仑有限 30% 股权，并担任昆仑有限总经理。2001 年，晋健由于创立其他公司，无法兼顾昆仑有限的经营，于是辞去昆仑有限总经理职务，不再参与昆仑有限公司的经营，并将其持有的昆仑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胡衡沅，退出了昆仑有限。

(2) 2001 年至 2008 年期间，晋健主要经营其他公司（北京世纪永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但是经过较长时间的经营，创业结果未达到其预期。

(3) 2008 年，晋健产生回归昆仑有限的想法，于 2008 年 12 月回归昆仑有限并担任财务总监。随着昆仑有限经营实力不断增强，晋健向昆仑有限及其他股东提出持有昆仑有限股权的想法，昆仑有限及其股东考虑到晋健担任公司高管，并系昆仑有限创始股东之一且拥有较多商业资源，与昆仑有限股东为多年共同创业伙伴，且昆仑有限因经营发展需要增加注册资本金，同意晋健以增资的方式重新持有昆仑有限股权。

为了稳定昆仑有限股权结构，保持股权集中，提高昆仑有限股东会及工商变更等事务的效率，晋健与胡衡沅基于彼此之间的信任关系，共同决定由晋健以委托胡衡沅向昆

仑有限增资的方式取得昆仑有限股权，由此形成了股权代持。

基于上述情况，2009年7月8日，昆仑有限召开第十三次股东会议，通过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由600万元增加到1,000万元，其中胡衡沅出资202.36万元，出资完成后，胡衡沅全部出资额为505.89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0.59%。同日，晋健与胡衡沅签署了《代持股份协议》，约定晋健的出资额为202.36万元，对应的出资比例为20.24%。

胡衡沅本次出资中的202.36万元为晋健以胡衡沅的名义完成，实际出资人为晋健。

2、股权代持的变动

股权代持形成后，胡衡沅代晋健持有20.24%的昆仑有限的股权。

股权代持存续期间，昆仑有限共经历五次增资，晋健自2010年7月增资后一直持有昆仑有限22%的股权，股权代持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增资时间	增资后注册资本(万元)	胡衡沅本次出资额(万元)	胡衡沅本次代晋健出资额(万元)	胡衡沅总出资额(万元)	胡衡沅代晋健出资总额(万元)	晋健出资比例
1	2009年7月	1,000.00	202.36	202.36	505.8925	202.36	20.24%
2	2010年7月	1,500.00	390.00	127.64	1,170.00	330.00	22.00%
3	2011年6月	2,000.00	315.00	110.00	1,260.00	440.00	22.00%
4	2011年11月	3,600.00	1,008.00	352.00	2,268.00	792.00	22.00%
5	2015年1月	5,000.00	882.00	308.00	3,150.00	1,100.00	22.00%

3、股权代持的解除

2015年6月25日，昆仑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胡衡沅将其所持昆仑有限22%股权（1,1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晋健。胡衡沅与晋健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胡衡沅将代持的22%股权（1,1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实际出资人晋健。昆仑有限制定《章程修正案》并于2015年7月30日依法办理完毕工商登记。至此，胡衡沅与晋健的委托持股关系恢复至真实持股状态。

经胡衡沅与晋健确认，并由北京市长安公证处对其进行了公证，前述代持关系的形成、变动与解除真实、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的股份清晰、稳定。

六、 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一）发行人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为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有效结合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发行人 2015 年搭建了员工持股平台昆仑合伙，公司骨干人员通过持有昆仑合伙的出资份额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昆仑合伙持有发行人 14.97% 的股份，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衡沅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昆仑合伙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参见本节“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之“2、昆仑合伙”部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员工持股平台外，公司无其他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二）对发行人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发行人股权激励对象为公司关键骨干人员等，股权激励有助于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未产生股份支付费用，未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胡衡沅通过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昆仑合伙所持发行人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因此，上述股权激励对发行人控制权的稳定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权激励已实施完毕，不存在未授予或未行权的情况，不涉及上市后的行权安排。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或期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的特殊投资约定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签署的特殊投资约定等可能导致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七、 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一） 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2003年4月9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00,000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30,000,000元
注册地	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1033号8089室（名义楼层9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闵行区申南路618号A座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为客户提供IT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公司华东地区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昆仑联通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33,371.29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3,005.87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396.35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

2、北京自胜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北京自胜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9月22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000,000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20,000,000元
注册地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8层8789房间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55号院2号楼之金安中海财富中心B座6层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为客户提供IT运维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公司IT运维服务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昆仑联通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15,643.10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10,749.86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6,252.72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

3、昆仑联通（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昆仑联通（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5月28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000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10,000,000元
注册地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7号楼1层46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55号院2号楼之金安中海财富中心B座6层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为客户提供IT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公司华北地区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昆仑联通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981.51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975.53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28.44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

4、 昆仑联通（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昆仑联通（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10月15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00,000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30,000,000元
注册地	上海市长宁区通协路268号B206B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618号A座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为客户提供IT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公司华东地区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昆仑联通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2,176.97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065.78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423.96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

5、 昆仑联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昆仑联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5月12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00,000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30,000,000元
注册地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九道45号西北工业大学三航科技大厦12E
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九道45号西北工业大学三航科技大厦12E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为客户提供IT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公司华南地区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昆仑联通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4,096.87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2,892.93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9.00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

6、 昆仑联通国际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昆仑联通国际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年5月20日
注册资本	500,000美元
实收资本	500,000美元
注册地	中国香港湾仔骆克道300号浙江兴业大厦12楼A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为客户提供IT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公司境外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昆仑联通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7,850.49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765.55 万元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409.14 万元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

7、昆仑联通（新加坡）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昆仑联通（新加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 年 12 月 8 日
注册资本	50,000 美元
实收资本	50,000 美元
注册地	10 ANSON ROAD,#33-17,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主要生产经营地	-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为客户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公司境外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昆仑联通国际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总资产	-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净资产	-
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	-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

（二）分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时间	负责人	营业场所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沈阳	91210112MADH6QNC4P	2024 年 4 月 18 日	胡衡沅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新隆街 2 甲号第 5 幢 1202 号 12436
北京自胜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91310105MA1FW7FE6T	2017 年 6 月 16 日	胡衡沅	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 1033 号 8090 室（名义楼层 9 楼）
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91320105MADDA AW40B	2024 年 3 月 20 日	李实剑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2 号 711 室
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91320594MA1R969 F98	2017 年 9 月 30 日	李实剑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大道西 205 号尼盛广场 1 幢 2903、2905 室

（三）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1、董事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7名成员组成，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任期三年，独立董事连任不得超过两届。

公司董事名单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提名人
1	胡衡沅	董事长	2022年1月-2025年1月	晋健
2	崔岳	董事	2022年1月-2025年1月	胡衡沅
3	严强	董事	2022年1月-2025年1月	胡衡沅
4	左贤超	董事	2022年1月-2025年1月	胡衡沅
5	高岩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2025年1月	胡衡沅
6	张维存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2025年1月	胡衡沅
7	田豪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2025年1月	胡衡沅

(1) 胡衡沅

胡衡沅先生，1970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年8月至1998年任北京奥德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1998年入职昆仑有限，为公司创始人之一。1998年至2015年间，历任昆仑有限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崔岳

崔岳女士，1976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入职昆仑有限，历任客户经理、销售总监、销售部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销售部总经理，2021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3) 严强

严强先生，1978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年入职昆仑有限，历任客户经理、销售总监、销售部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销售部副总经理。

(4) 左贤超

左贤超先生，1980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入职昆

仑有限，历任工程师、昆联数码执行董事、昆联数码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昆联数码总经理。

(5) 高岩

高岩先生，1966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西北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1988年9月至1990年6月任北京物资学院教师，2001年9月至2003年6月任美国纽约城市大学访问教授，2003年9月至2004年6月任美国加州州立大学洛杉矶分校助理教授，2004年9月至2010年6月任上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师，2014年1月至今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管理实践教授，同时担任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联合发展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董事、华夏智慧应急科技（广东）有限公司董事、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食民安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昂纳科技（深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6) 张维存

张维存先生，1961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8月至1986年7月任电子工业部083基地教师，1986年9月至1989年6月在北京理工大学读硕士，1989年9月至1993年6月在清华大学读博士，1993年7月至2000年3月任中国国际科学中心工程师，2000年4月至2002年10月任北京东方京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02年11月至今任北京科技大学副教授，2012年4月至今任南京全信精工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7) 田豪

田豪女士，1983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注册会计师。2009年10月至2013年10月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2013年11月至2014年7月任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项目经理，2014年7月至2015年3月任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场外市场四部副总裁，2015年3月至2018年9月任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场外市场四部业务董事，2018年9月至2019年7月任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2015年6月至2021年9月担任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江海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业务董事。2021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包括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监事任期为三年。

公司监事名单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提名人
1	毛艳丽	监事会主席	2022 年 1 月-2025 年 1 月	胡衡沅
2	王成	监事	2022 年 12 月-2025 年 1 月	胡衡沅
3	刘潇	职工代表监事	2022 年 1 月-2025 年 1 月	职工代表大会

(1) 毛艳丽

毛艳丽女士，1984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入职昆仑有限，历任销售助理、总经理助理、运营中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1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运营中心总经理。

(2) 王成

王成女士，1987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 年入职公司，任综合办公室职员。2022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3) 刘潇

刘潇先生，1980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5 年入职昆仑有限，历任产品支持工程师、解决方案售前工程师、项目管理部经理、技术总监、技术部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公司董事、技术部经理。2020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技术部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3 名。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胡衡沅	董事长、总经理	2022 年 1 月 10 日	2025 年 1 月 9 日
2	崔岳	董事、副总经理	2022 年 1 月 10 日	2025 年 1 月 9 日
3	晋健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022 年 1 月 10 日	2025 年 1 月 9 日

(1) 胡衡沅

参见本节“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情况”之“(1)胡衡沅”内容。

(2) 崔岳

参见本节“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情况”之“(2)崔岳”内容。

(3) 晋健

晋健先生，1965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入职昆仑有限，为公司创始人之一。1998年8月至2001年12月，担任昆仑有限总经理。2001年12月至2005年12月，担任北京世纪永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12月至2008年12月，任北京双健塑料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12月至2015年11月担任昆仑有限财务总监。2015年12月至2021年9月，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21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二)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数量 (股)	无限售股数量 (股)	其中被质押 或冻结股数
胡衡沅	董事长、总经理	-	24,256,800	2,360,416	0	0
崔岳	董事、副总经理	-	7,544,600	1,185,624	0	0
严强	董事	-	2,836,000	754,488	0	0
左贤超	董事	-	842,400	579,878	0	0
毛艳丽	监事会主席	-		161,676	0	0
刘潇	监事	-		538,920	0	0
晋健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	13,471,200	2,621,361	0	0

(三) 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在发行人处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	---------	----------	------	------

胡衡沅	董事长、总经理	昆仑合伙	481.79	21.90%
		北京双健塑料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360.00	9.00%
晋健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昆仑合伙	535.05	24.32%
		北京双健塑料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992.80	24.82%
		上海乐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
		北京乐易考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41.00	4.70%
崔岳	董事、副总经理	昆仑合伙	242.00	11.00%
严强	董事	昆仑合伙	154.00	7.00%
左贤超	董事	昆仑合伙	118.36	5.38%
高岩	独立董事	全时云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37.80	0.26%
		北京领邦智投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0	1.00%
张维存	独立董事	安徽东星主动减振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50%
毛艳丽	监事会主席	昆仑合伙	33.00	1.50%
刘潇	监事	昆仑合伙	110.00	5.00%

（四）其他披露事项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担任的职务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高岩	独立董事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管理实践教授	无关联关系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公司独立董事高岩担任该公司董事
		联合发展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公司独立董事高岩担任该公司董事
		华夏智慧应急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公司独立董事高岩担任该公司董事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昂纳科技（深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中食民安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张维存	独立董事	北京科技大学	副教授	无关联关系
		南京全信精工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田豪	独立董事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投资银行总部业务董事	无关联关系

除上述已披露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在外兼职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由工资、津贴、福利、社保公积金和年终奖金等组成。公司员工基本工资由劳动合同约定，主要根据职级、岗位等进行确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及分配均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报告期内薪酬总额占各期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薪酬总额	438.58	474.02	535.04
利润总额	12,409.69	10,758.80	9,639.34
占比	3.53%	4.41%	5.55%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董事变动情况

近三年，公司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新任董事	离任董事	变动原因	董事会成员
2021年初	-	-	-	胡衡沅、晋健、左贤超、崔岳、严强
2021年9月	高岩、张维存、田豪	晋健	因工作安排，晋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高岩、张维存、田豪任公司独立董事	胡衡沅、崔岳、严强、左贤超、高岩、张维存、田豪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变动主要是公司为了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完善治理结构，进行了岗位调整，上述董事变动均已履行相应决策程序，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构成不利影响。

(2) 监事变动情况

近三年，公司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新任监事	离任监事	变动原因	监事会成员
2021年初	-	-	-	张宏、李昌容、刘潇
2021年9月	毛艳丽	张宏	因工作安排，张宏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毛艳丽任公司监事	毛艳丽、李昌容、刘潇
2022年12月	王成	李昌容	因工作安排，李昌容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王成任公司监事	毛艳丽、王成、刘潇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变动主要是公司为了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完善治理结构，进行了岗位调整，上述人员除李昌容外仍均在公司任职，上述监事变动均已履行相应决策程序，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构成不利影响。

(3)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近三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如下：

时间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原因	高级管理人员
2021年初	-	-	-	胡衡沅、晋健、毛艳丽
2021年9月	崔岳	毛艳丽	因工作安排，毛艳丽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晋健任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崔岳任副总经理	胡衡沅、崔岳、晋健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主要是公司为了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完善治理结构，进行了岗位调整，上述人员仍均在公司任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均已履行相应决策程序，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构成不利影响。

九、重要承诺

(一) 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昆仑合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股东	2024年6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减持意向及其约束措施的承诺	参见附件一之“一、（一）”部分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6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参见附件一之“一、（二）”部分
发行人、控股股东、	2024年6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申请文件不	参见附件一之

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一、(三)”部分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4年6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参见附件一之“一、(四)”部分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6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参见附件一之“一、(五)”部分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4年6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参见附件一之“一、(六)”部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昆仑合伙	2024年6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参见附件一之“一、(七)”部分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昆仑合伙、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6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参见附件一之“一、(八)”部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昆仑合伙、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6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承诺	参见附件一之“一、(九)”部分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6月23日	长期有效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参见附件一之“一、(十)”部分

(二) 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索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昆仑合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3月1日	长期有效	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	参见附件一之“二、(一)”部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昆仑合伙)、持股5%以上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3月1日	长期有效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参见附件一之“二、(二)”部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昆仑合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3月1日	长期有效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参见附件一之“二、(三)”部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昆仑合伙)	2024年3月1日	长期有效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参见附件一之“二、(四)”部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2024年3月1日	长期有效	关于未履行承诺	参见附件一之“二、

人以及其一致行动人（昆仑合伙）、持股 5% 以上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相关事项的承诺	（五）”部分
---	--	--	---------	--------

（三） 承诺具体内容

1、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一 重要承诺的具体内容”之“一、与本次发行公开的承诺”部分。

2、前次公开承诺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一 重要承诺的具体内容”之“二、前次公开承诺”部分。

十、 其他事项

无。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提供商，针对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 IT 基础架构建设需求，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和 IT 增值供货服务，其中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包括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云计算解决方案和信息安全解决方案。

公司以咨询方案为驱动、产品交付为体现，为客户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及产品。公司依托于原厂商的软硬件产品，在客户需求基础上，提供全方位的方案设计、原厂软硬件产品的选型和交付、实施部署、技术支持和运营维护。公司的方案设计主要包括：①评估企业基础能力，从企业资质、人员规模、管理体系、财务状况进行分析，全方位评估客户当前 IT 基础设施使用情况；②提供规划设计方案，基于客户 IT 基础架构建设程度，从架构、应用、安全等方面进行全面考量，统筹产品的适配兼容性、与业务发展目标契合度、建设后的业务效益、实施过程中会遇到的风险，结合公司多年的行业经验，为客户提供 IT 基础架构建设方案。

公司是微软在中国大陆地区首批企业级服务合作伙伴，是微软、Veritas、Adobe、VMware、BMC、DELL、新华三、浪潮等知名原厂商的合作伙伴。由于客户 IT 需求比较复杂，单一厂商的产品及服务能力无法解决综合多类问题，很难覆盖各行各业的个性化需求，公司作为专业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商，具备整合众多软硬件产品功能的技术能力与行业经验。公司基于长期的实践积累、行业经验，能精准地把握客户需求，为客户在数字化办公、云计算和信息安全方面提供定制化的方案咨询和设计，基于其业务规模、痛点需求和 IT 建设所处阶段，提供后续原厂软硬件产品选型、集成交付和运行维护，最终目的系让标准化的原厂软硬件产品与客户特定的 IT 环境及业务流程更好地适配，保障客户 IT 基础架构安全、稳定、高效地运行。公司凭借与众多原厂商保持紧密的合作，具备为客户提供从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和各类应用软件、基础硬件设施等多品牌、跨平台的基础架构层的搭建，到协同办公系统、云服务、IT 管理系统、数据备份保护、安全管理等应用层的咨询、交付和运营、技术支持一体化综合服务。

在 IT 技术飞速发展和信息化建设日益复杂的背景下，公司坚持和践行“让 IT 更简单，让业务更安全”的技术使命，降低客户选择成本、测试成本，减少试错风险，帮助

客户实现业务敏捷快速交付，以更好地实现 IT 驱动业务发展和转型。公司深耕 IT 服务行业多年，已经拥有一定的技术和实践积累，通过与客户长期稳定地合作，深刻把握客户的 IT 现状，做到比客户更加了解其 IT 需求，并为客户提供最佳的 IT 基础架构建设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服务客户数量超过 4,500 家，覆盖制造、互联网、金融等行业，其中包括宝马、大众、蔚来、特斯拉、字节跳动、京东、百度、阿里、利星行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同时，公司与国内外众多知名 IT 厂商保持稳定合作关系，包括微软（Microsoft）、威睿（VMware）、华睿泰（Veritas）、甲骨文（Oracle）、红帽（Red Hat）、弘协网络（F5）、派拓网络（Palo Alto）、深信服、盛庞卡（Splunk）、博思软件（BMC）、捷并思（JetBrains）、奥多比（Adobe）、戴尔（Dell）、新华三、浪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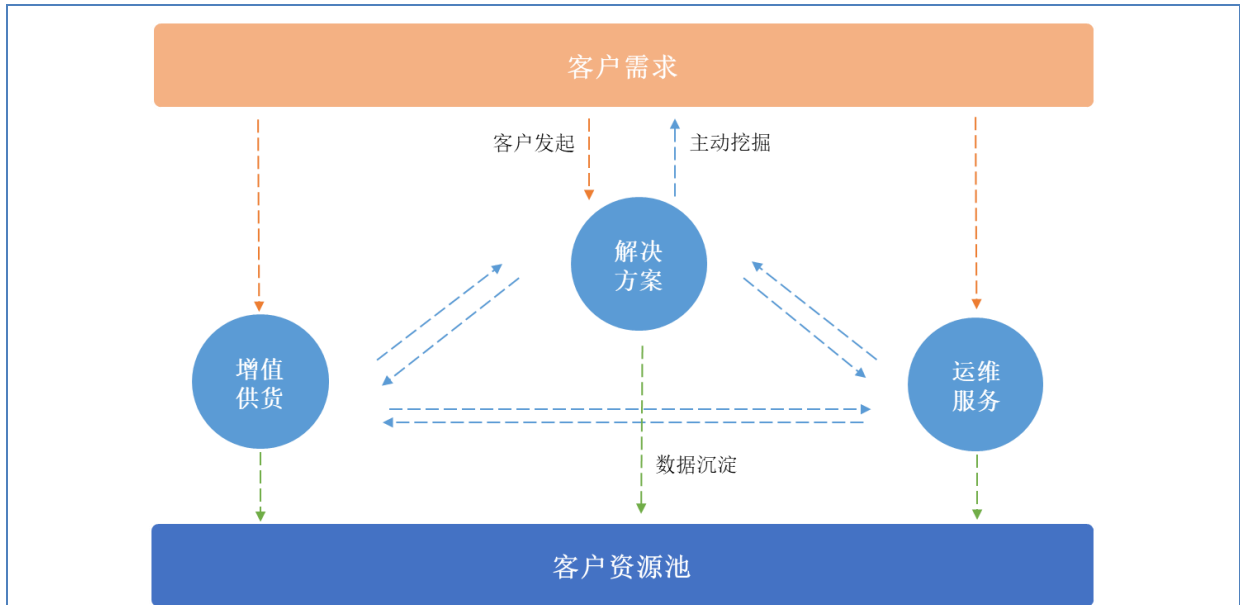
公司不同行业的典型客户情况如下：

行业领域	典型客户			
制造				
互联网				
金融				
服务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125 项软件著作权，先后取得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符合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三级标准，通过 CCRC 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三级资质认证、CCRC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三级资质认证和 CCRC 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三级资质认证。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提供商，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和 IT 增值供货。



1、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公司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业务是针对客户在 IT 基础架构建设方面的需求，为其在数字化办公、云计算、信息安全等方面提供全方位、立体化的咨询规划、方案设计、产品选型、集成交付等服务。公司的 IT 解决方案主要包括：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云计算解决方案和信息安全解决方案。

(1) 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

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和企业业务模式的不断创新，以高效率、协同程度高为主要特点的现代化办公日益成为主流。公司的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业务主要针对企业现代化办公需求，结合公司多年的大型企业办公系统建设经验及创新的生产力技术，帮助企业提升员工的工作效率和办公体验、实现团队协作并简化工作流程。公司的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包括：协同办公解决方案和终端标准化解决方案。



结合企业级邮件处理、文件分享、即时消息和可视网络会议（Teams、Exchange Online、SharePoint Online 和 Skype for Business）的需求融为一体，为满足不同类型企业的办公需求提供同一平台、同一入口的办公场景应用，减少不同应用间切换的烦恼和可能的信息泄露，也方便企业在一个界面中进行 IT 全局管理，满足现代企业从生产力到安全生产力的升级需求。M365 作为软件和云服务结合平台，可以为企业实现的功能具体如下：

类别	介绍
编辑与创作类	Word、PowerPoint、Excel 等用来编辑、创作
邮件、社交类	Outlook、Exchange、Yammer、Teams、Office 365
站点及网络内容管理类	SharePoint、OneDrive 产品为主，能够达到同步编辑、共享文件、达成协作的作用
会话、语音类	Skype for Business，主要是为企业实现不同地点不同时间能与客户沟通问题，实现协同办公
报告和分析类	Power BI（实现企业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的水平分析、结构分析、趋势分析；提供强大的核算项目多维分析；预算分析；杜邦分析等功能）、MyAnalytics（根据 Outlook 电子邮件、会议以及商务用 Skype for Business 电话与聊天所花费的时间，提供分析结果）
业务规划和管理类	Microsoft Bookings、StaffHub、Project Online、Visio Online，达到项目管理、绘图作用

2) 终端标准化解决方案

终端标准化是为了便于办公终端的集中管理和维护，以确保终端系统安全、提高员工工作效率、树立企业形象为目的，对企业的办公终端的系统类型、软件版本、交付方式等做规范化的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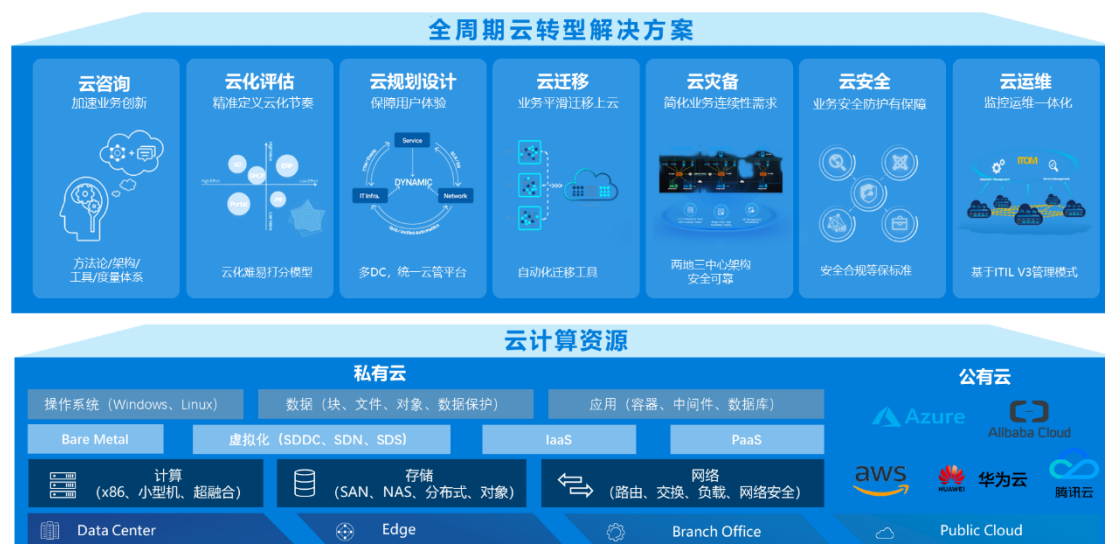
公司的终端标准化解决方案主要为客户的电脑端进行统一管理，主要由系统管理、应用管理、配置管理、资产管理组成。公司采用镜像自动化分发、应用推送、配置管理、资产管理等自动化工具，帮助客户构建版本统一、体验流畅的标准化终端环境，消除由于随意安装软件带来的潜在法律风险，解决用户因随意采购硬件带来的资源超配、成本增加问题；降低管理成本，提高办公效率。

公司的终端标准化解决方案使用的工具产品及厂商主要包括：英万奇（Ivanti）、联软科技、Microsoft SCCM、威睿（VMware）、思杰（Citrix）等。基于客户在终端管理存在的需求，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相关咨询方案、产品选型，通过不同类别原厂产品，实现客户多场景办公终端的标准化、由管理员统一管理终端等需求。

(2) 云计算解决方案

公司的云计算解决方案业务是基于客户业务上云需求，为其提供 IT 云平台成熟度

评估、云转型咨询、云平台架构设计、实施交付、应用迁移等一站式服务；结合自身广泛的厂商生态、深厚的技术沉淀以及行业经验积累，根据客户业务特点，快速构建灵活性高、适用性高的云计算解决方案，提升企业云转型效率。



公司的云计算解决方案主要由计算、存储、网络、管理等资源组成。公司采用数据中心现代化和混合多云架构的发展思路，以软件定义数据中心（SDDC）框架为基础，帮助客户快速构建基于云计算基础架构的 IT 资源平台，满足企业数据中心多样化的软硬件环境，并适用于不同行业用户的复杂业务，提高客户 IT 资源的交付效率，加快客户业务发展。公司的云计算解决方案使用的工具产品及厂商主要包括：云平台产品（威睿（VMware）、路坦力（Nutanix）、深信服等）；存储产品（Dell EMC、NetApp 等）；服务器产品（戴尔（Dell）、惠普（HP）等）；网络产品（新华三（H3C）、思科（Cisco）、华为、弘协网络（F5）等）；数据库（甲骨文（Oracle）、Microsoft SQL 等）；监控、基础设施管理产品（博思软件（BMC）、Solar winds 等）；公有云产品（Microsoft Azure、阿里云、亚马逊云（AWS）、腾讯云、华为云等）。

公司云计算解决方案适用于硬件资源使用不均衡、IT 资源交付效率低、IT 架构扩展复杂的企业。公司基于客户以上不同需求，为客户提供云计算相关架构所需资源的咨询方案、产品选型，通过不同类别原厂软硬件产品，为其解决 IT 资源浪费、业务进度受阻、IT 架构维护成本高等问题。帮助客户建立统一的 IT 资源管理平台，提高 IT 资源交付效率；实现资源平台与业务解耦合，按需扩展，提高业务连续性；提供一站式交付，极大降低用户 IT 资源平台建设的复杂性。

(3) 信息安全解决方案

公司的信息安全解决方案业务主要围绕客户信息安全防护体系建设、升级等需求，为客户提供涵盖安全规划、安全设计和安全建设的综合解决方案，保障客户业务免受勒索病毒、恶意 DDoS、APT 攻击造成的业务中断或者财务损失。公司的信息安全解决方案包括：数据中心安全解决方案和终端安全解决方案。



1) 数据中心安全解决方案

数据中心是指用来存放和运行中央计算机系统、网络和存储等相关设备的专用场所，是 IT 系统的核心组成部分，由机房环境、IT 基础设施和应用软件三部分组成，保障信息系统终端正常运转。作为信息系统基础架构的核心，数据中心的安全尤为重要。

公司的数据中心安全解决方案主要由网络安全、主机安全、数据安全、应用安全和安全运营组成；以数据中心为核心，采用 PPTR（人员、流程、技术、资源）的服务框架，帮助企业构建安全风险实时可视化、安全事件处置流程化与自动化、安全运营智能化的数据中心安全管理体系，以应对由于数据中心安全建设不成熟引发的业务宕机、数据丢失、停业整顿、信誉受损等风险，同时满足国家网络安全法规要求，提升业务连续性和可用性。公司的数据中心安全解决方案使用的工具产品及厂商主要包括：安全运营（盛庞卡（Splunk）、日志易、深信服、奇安信等）；网络安全（CheckPoint、梭子鱼、山石网科、派拓网络（Palo Alto））；身份安全（赛博埃克（CyberArk）、宁盾、派拉等）；应用安全（弘协网络（F5）、MicroFocus、Imperva、瑞数等）；主机安全（青藤、亚信安全、迈克菲（McAfee）等）；数据安全（华睿泰（Veritas）、Veam、Actifio、安华金和等）。

公司的数据中心安全解决方案适用于数据中心安全场景复杂、安全能力储备不足、安全运营成本高、安全运营效率低以及对数据安全有合规需求的企业。公司基于客户以

上不同需求，为客户制定数据中心安全咨询方案，通过不同类别原厂软硬件产品，为其解决数据中心安全问题，做到让客户 IT 环境“外防攻击、内防泄露”；满足国家安全等级保护、网络安全法等合规需求，免除企业合规风险；为企业建立纵深防御体系，抵御内外部攻击，保障业务平稳连续运行；规范企业信息安全管理，提升管理效率与管理能力。

2) 终端安全解决方案

终端安全是指采用技术和管理的保护手段，保护企业各类终端设备的硬件、软件、数据等组成部分，保证终端的正常运作，使其免受各类安全威胁的干扰和破坏。随着 5G、物联网、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移动终端、物联网终端等新型终端得到广泛应用，终端的软硬件类型快速多样化，企业终端安全的防护对象不再仅限于传统的计算机终端，安全的范畴随之扩大。

公司的终端安全解决方案主要由终端准入检测、终端病毒防护、终端安全加固、终端数据防泄漏、终端安全审计等部分组成；公司的终端安全解决方案以企业的终端 PC、移动设备、工控设备为重心，采用事前检测、事中防护、事后审计的理念，结合终端安全基线、脆弱性管理、合规管理、攻击防御等多方面建立终端标准化安全体系，助力客户快速构建终端威胁防护能力，规避由于病毒入侵、漏洞攻击、勒索攻击、人为数据泄露等造成的巨额财产损失。公司的终端安全解决方案使用的工具产品及厂商主要包括：赛门铁克（Symantec）、亚信安全、深信服、联软科技、英万奇（Ivanti）等。

公司的终端安全解决方案适用于终端用户数量多、终端架构复杂，且数据泄露、病毒勒索等安全事件发生频率高、安全风险大的企业。公司基于客户以上不同需求，为客户提供终端安全咨询方案和产品选型，通过不同类别原厂软硬件产品，为其解决终端（电脑 PC、移动设备、工控设备）安全问题，实现终端的标准化管控、有效提升运维效率，防止安全故障的发生、抵御外部和内部攻击，防止信息泄露和实现敏感数据追溯的可视化终端管理体系。

2、IT 运维服务

公司的 IT 运维服务业务，主要是面向客户 IT 系统中的各类软硬件产品，提供持续的运行维护服务，保障客户 IT 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提高用户办公效率及体验。公司的 IT 运维服务业务具体包括系统健康巡检服务、在线远程技术支持服务、5*8/7*24 现

场故障排除服务、7*24 告警管理服务、专家驻场支持服务、NOC 网络运营托管服务、SOC 安全运营托管服务、硬件维保服务等，帮助企业解决自有 IT 人员能力、精力不足的问题，提高 IT 交付效率，提升用户办公效率及体验。



公司的 IT 运维服务介绍如下：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内容
1	系统健康巡检服务	为客户提供 IT 基础架构环境的健康状态检查，包括：网络、服务器、存储、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Web 应用、基础办公系统等，分析系统日志，发现已知和潜在问题，评估风险和影响，提供优化建议。
2	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通过Internet远程诊断和解决用户遇到的IT基础架构相关问题，为客户提供5*8及7*24小时故障排除应急技术支持服务。
3	现场故障排除服务	通过现场诊断和解决用户遇到的IT基础架构相关问题为客户提供5*8及7*24小时故障应急支持服务。
4	告警管理服务	为客户提供7*24主动式全栈告警管理服务，通过对接昆仑联通NOC平台，汇总告警信息，公司提供7*24服务台监控座席，及时发现问题并对接技术资源。
5	专家驻场支持服务	为了满足部分用户方的相对长时间段的现场响应需求，公司提供常驻用户现场的驻场服务，代替用户方完成系统运行保障工作。实时监控系统运行状况，防患于未然，并对已经发生的故障能更加快速地定位和解决故障。
6	NOC网络运营托管服务	为解决客户IT人员精力不足、能力有限等问题，公司提供一站式7*24全托管的网络运营托管服务，服务组件包括：服务器、存储等硬件设备，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软件，公司服务范围内的应用软件。服务内容：实时监控，告警管理，工单管理，二线支持，厂商服务管理等内容。
7	SOC安全运营托管服务	为解决客户IT人员精力不足、能力有限等问题，公司提供一站式7*24全托管的安全运营托管服务，服务组件包括：网络安全、主机安全、应用安全、数据安全。服务内容：实时监控、漏洞扫描，定期渗透测试，发现风险及脆弱性，工单管理，安全整改等。

8	智能硬件维保服务	为客户提供异构环境下多厂商设备整体硬件备机备件支持服务，保障设备与系统正常运行，最终实现延长设备生命周期，帮助客户实现既定商业目标。服务内容包括：紧急硬件故障恢复、备机备件支持、多厂商IT设备巡检。
---	----------	---

3、IT 增值供货

公司力图打造覆盖广泛的 IT 生态圈，通过与众多 IT 原厂保持紧密的合作关系，建立了完善的产品体系。公司的 IT 增值供货业务是基于上述背景，并结合公司对客户 IT 需求的深度了解，在解决客户的核心 IT 基础架构建设需求的基础上，为客户提供工具类软硬件产品的合理的采购方案，解决客户软硬件产品的全方位需求，降低客户的采购成本。

公司的 IT 增值供货业务主要系向客户销售各种软硬件产品，具体包括开发工具、图形图像、业务软件、大数据产品等多条产品线的产品，可以满足客户多方面的需求。公司通过此类业务不仅保持了与客户的高频度业务往来，维持了客户黏性，同时能够深入了解客户的 IT 状况，为结合客户的实际情况提供最为有效的 IT 服务打下基础。

（三）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65,078.99 万元、206,705.99 万元和 213,445.01 万元。各类产品收入金额及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161,561.11	75.69%	161,282.05	78.02%	128,586.00	77.89%
其中：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	64,179.48	30.07%	69,404.31	33.58%	61,587.16	37.31%
云计算解决方案	68,679.85	32.18%	65,783.18	31.82%	43,312.44	26.24%
信息安全解决方案	28,701.78	13.45%	26,094.56	12.62%	23,686.40	14.35%
IT 运维服务	10,357.89	4.85%	9,481.51	4.59%	7,777.96	4.71%
IT 增值供货	41,526.01	19.46%	35,942.43	17.39%	28,715.03	17.39%
合计	213,445.01	100.00%	206,705.99	100.00%	165,078.99	100.00%

（四）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和 IT 增值供货，并由此获取收入、实现盈利。具体而言，对于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公司通过提供包括咨询规划、产品选型、集成交付等服务的解决方案，并获取收入、实现盈利。对于 IT 运维服务，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运维服务，并获取收入、实现盈利；对于 IT 增值供货，公司通过向客户销售软硬件产品，并获取收入、实现盈利。

2、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间接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直销模式中，销售机会主要来源于公司自身的销售和市场营销团队的积极开拓。间接销售作为一种替代性的业务渠道，对公司的营业收入贡献较小。

公司深耕 IT 服务行业多年，拥有覆盖制造、互联网、金融等行业的头部客户。为了能够及时响应客户需求，挖掘潜在业务机会，公司建立了覆盖北京、上海、深圳等全国主要城市的营销及服务网络。同时，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营销及服务团队，能够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3、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采购制度，与主要供应商具有稳定的合作关系。根据业务需要，公司的采购内容主要包括：软硬件产品和第三方服务。在日常采购中，公司采用“以销定采、适量备货”的采购方式。公司商务运营部根据销售部提交的销售合同向产品及解决方案部分配订单，产品及解决方案部根据分配的订单提交采购申请，并经审核批准后签订采购合同。

4、公司采用当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关键影响因素及未来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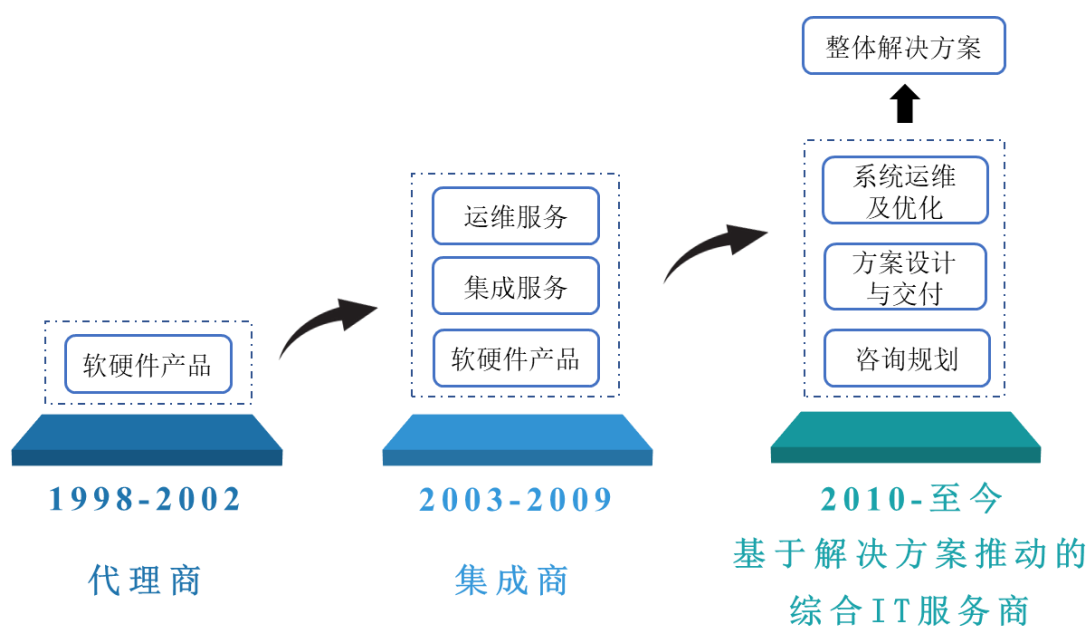
公司采用目前的经营模式的原因：**①**所处行业的发展现状、发展趋势及行业特点；**②**客户的需求；**③**公司自身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包括行业发展演变、客户需求及公司技术实力等。报告期内，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一定时间内公司的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五）发行人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长期专注于 IT 服务行业，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

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历程简要介绍如下：



1、1998年-2002年

公司于1998年成立，以代理商身份起家，主要业务是向客户销售原厂软硬件产品。在此期间，公司积累了众多的产品生态链并与多家国内外知名厂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把握机遇，深度参与客户的IT基础架构建设，并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后续业务拓展打造了坚实的基础。

2、2003年-2009年

自2003年开始，公司在软硬件产品销售的基础上，积极响应市场需求，为核心客户提供集成交付与运维服务，形成了IT基础架构软硬件产品的多品牌、跨平台的一站式集成交付能力和持续高效的运维服务能力，获得了广泛的客户认可，并进一步扩大了公司的业务规模。

3、2010年至今

自2010年以来，随着数字经济在GDP中的比重越来越高，数字化转型已经成为业界共识，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进一步深度融合，对企业的数字化转型提出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加之国家产业政策对“新基建”的大力扶持，数字化转型呈现直线加速的态势。企业的数字化转型过程中对IT服务的需求正由技术层面拓展到业务的经营管理层面；在此背景下，具有多品牌、跨平台、复杂架构的整体解决方案将更加盛行，IT服务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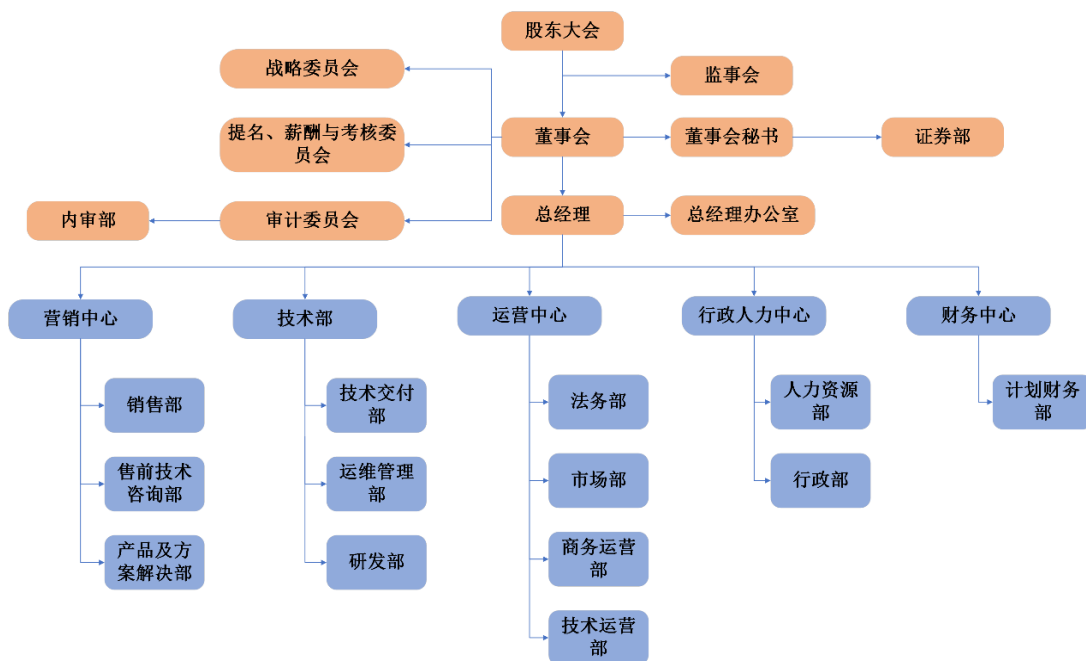
供应商对厂商的产业链整合能力、对业界先进的产品技术掌握水平以及对复杂架构的运营经验积累将是未来关键的竞争优势。

公司顺应市场需求，结合多年的数字化建设经验，为客户提供涵盖咨询规划、方案设计与交付、系统运维及优化的整体解决方案，满足不同应用场景及业务方向的 IT 基础架构建设需求，逐渐形成了以数字化办公、云计算、信息安全等新兴技术为核心的现代化 IT 基础架构的专业交付体系。与此同时，公司不断借鉴行业经验强化 IT 运营服务能力、提高整体解决方案交付能力，以业界最佳实践指导企业科学、持续的规划 IT 数字化建设，保障企业长期的核心竞争力。

（六）公司组织结构图和主要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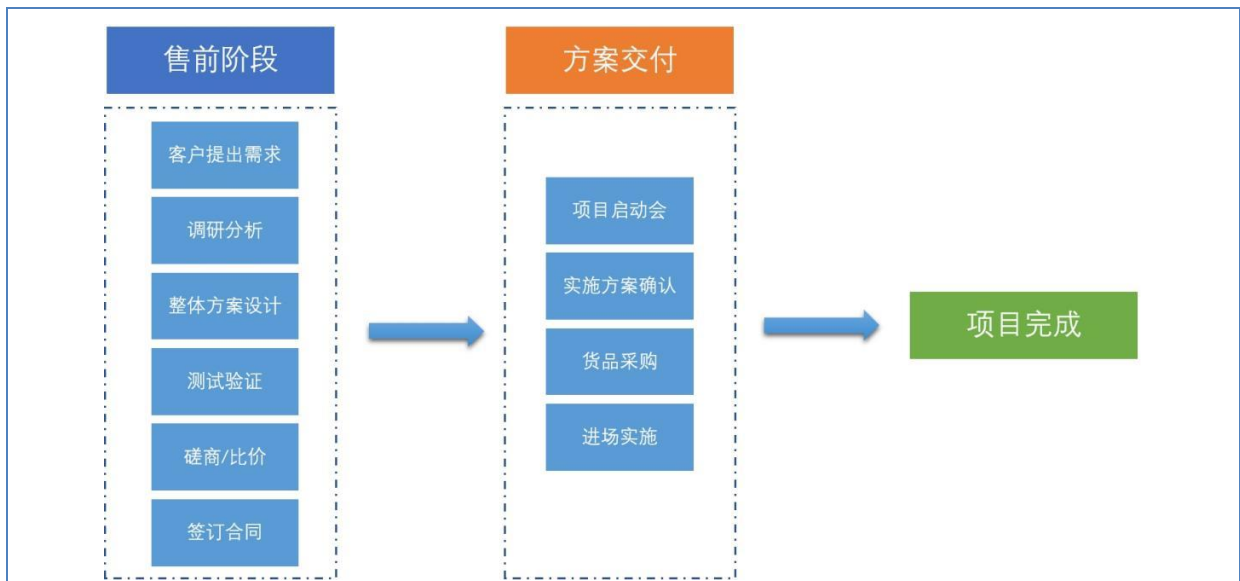
1、组织结构图

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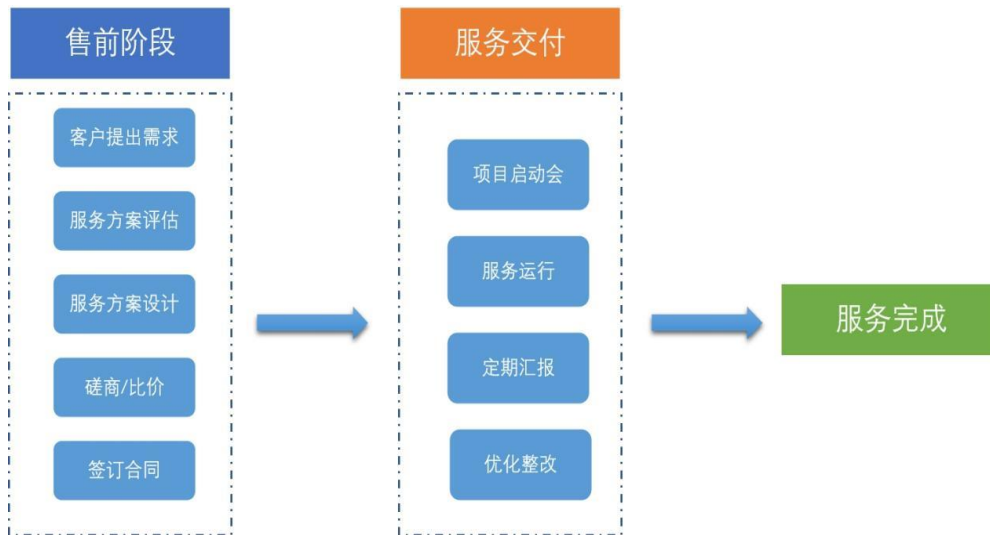


2、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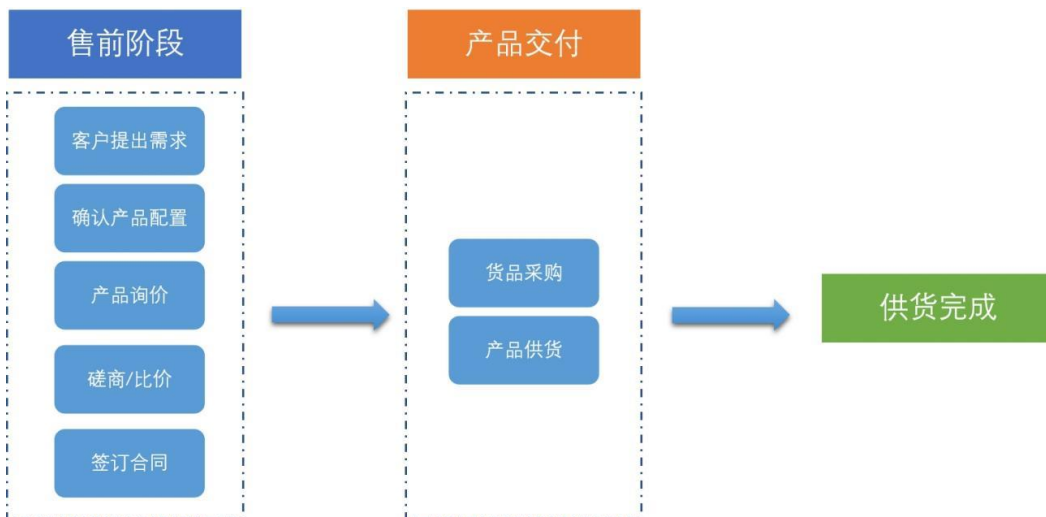
（1）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流程图



(2) IT 运维服务流程图



(3) IT 增值供货流程图



(七) 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报告期内，公司自身不从事产品的生产和加工。公司日常经营中的主要污染物为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生活污水主要利用公司租赁场地业主方已有的排污设施，经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积极采取各种有效环保措施，未出现过重大环保事故。

二、 行业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所处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是 IT 服务行业的重要参与者，主营业务涵盖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和 IT 增值供货。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所属细分行业为 IT 服务行业。

(二) 行业的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IT 服务行业主要受到工信部以及各地的信息产业厅（局）的指导与监管，其主要职责为：研究制定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行业内部的管理机构是各地的信息服务业行业协会，其宗旨是为会员提供服务，并代表会员提出涉及会员集体利益的意见，健全与政府的协商以及管理机制，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保障行业内部的公平竞争，协调与会员有关的商务事项，增强信息服务企业的行业自律管理，促进信息服务行业的健康发展。

2、主要行业法规和行业政策

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多项行业法规和行业政策以支持促进本行业发展，主要如下：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	国务院	2015/01/30	提出了增强云计算服务能力、提升云计算自主创新能力、探索电子政务云计算发展新模式、加强大数据开发与利用、统筹布局云计算基础设施、提升安全保障能力等六项任务。
《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016/07/27	最大程度发挥信息化的驱动作用，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推进“互联网+”行动计划，引导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推动优势新业态向更广范围、更宽领域拓展，全面提升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和国防等领域信息化水平。
《国家网络空间安全战略》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2016/12/27	网络和信息系已经成成为关键基础设施乃至整个经济社会的神经中枢，遭受攻击破坏、发生重大安全事件，将导致能源、交通、通信、金融等基础设施瘫痪，造成灾难性后果，严重危害国家经济安全和公共利益。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护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及其重要数据不受攻击破坏。
《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威胁监测与处置办法》	工信部	2017/08/09	积极应对严峻复杂的网络安全形势，进一步健全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威胁监测与处置机制，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推动企业上云实施指南（2018-2020年）》	工信部	2018/07/23	鼓励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加速向云计算转型，针对不同行业、不同企业差异化需求，基于云计算平台开展产品、服务和解决方案的开发测试，加快丰富云计算产品服务供给。
《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方案》	工信部	2020/03/18	培育推广一批符合中小企业需求的数字化平台、系统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助推中小企业通过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赋能实现复工复产，增添发展后劲，提高发展质量。
《关于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方案》	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网信办	2020/04/07	在已有工作基础上，大力培育数字经济新业态，深入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打造数据供应链，以数据流引领物流、人才流、技术流、资金流，形成产业链上下游和跨行业融合的数字化生态体系，构建设备数字化-生产线数字化-车间数字化-工厂数字化-企业数字化-产业链数字化-数字化生态的典型范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2021/03/13	迎接数字时代，激活数据要素潜能，推进网络强国建设，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
《网络安全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征求意见稿）》	工信部	2021/07/12	到2023年，网络安全产业规模超过2,50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过15%。一批网络安全关键核心技术实现突破，达到先进水平。新兴技术与网络安全融合创新明显加快，网络安全产品、服务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

《“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	工信部	2021/11/15	软件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灵魂，是数字经济发展的基础，是制造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建设的关键支撑。发展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对于加快建设现代产业体系具有重要意义。
《“十四五”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发展规划》	工信部	2021/11/17	“十四五”期间两化融合发展的总体目标，到2025年，信息化与工业化在更广范围、更深程度、更高水平上实现融合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向制造业各领域加速渗透，范围显著扩展、程度持续深化、质量大幅提升，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步伐明显加快。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21/12/12	到2025年，数字经济迈向全面扩展期，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10%，数字化创新引领发展能力大幅提升，智能化水平明显增强，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取得显著成效，数字经济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我国数字经济竞争力和影响力稳步提升。
《“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1/12/27	发展目标：到2025年，数字中国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信息化发展水平大幅跃升，数字基础设施全面夯实，数字技术创新能力显著增强，数据要素价值充分发挥，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数字治理效能整体提升。
《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2022/3/5	促进数字经济发展。加强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建设数字信息基础设施，逐步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推进5G规模化应用，促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发展智慧城市、数字乡村。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培育壮大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数字产业，提升关键软硬件技术创新和供给能力。
《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2023/3/5	加快传统产业和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着力提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加快前沿技术研发和应用推广，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建设高效顺畅的物流体系。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提升常态化监管水平，支持平台经济发展。

3、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对发行人的影响

近年来，国家出台上述一系列产业政策将有效激发IT服务行业发展的内生动力，鼓励企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数字经济发展，为行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推动IT服务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为公司提供了有利的市场环境和发展机遇，对公司经营资质、准入门槛、运营模式和行业竞争格局等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三）行业基本情况

在我国数字经济贡献持续增加的背景下，企业数字化转型浪潮兴起。在企业数字化转型的过程中，IT服务贯穿从前端咨询到后端运营的各个环节，专业的IT服务商在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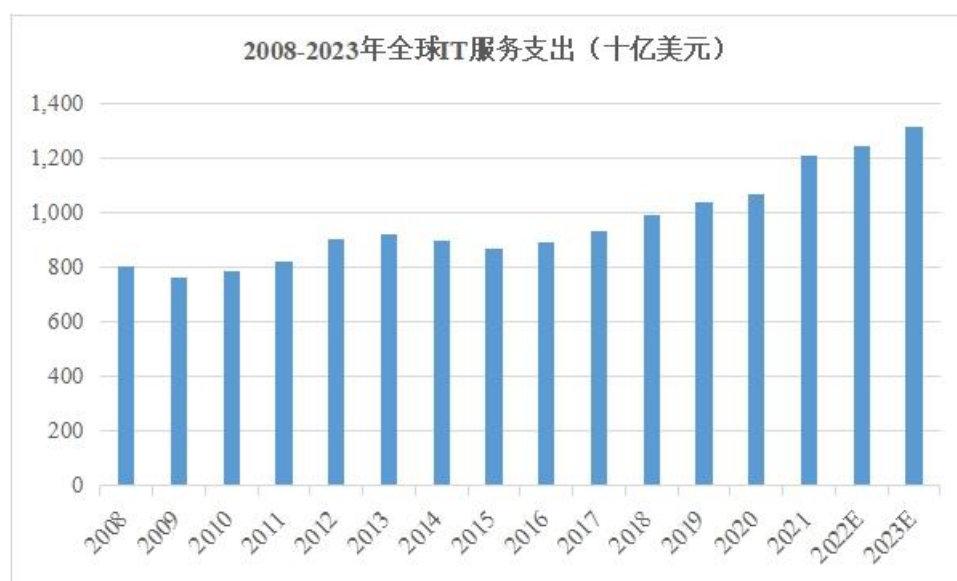
数字化转型的过程中扮演着关键的角色，IT 服务行业由此迎来更大的发展机遇。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提供商，是 IT 服务行业的重要参与者，帮助产业链上下游实现高效对接，促进产业快速发展，是产业链中的重要一环。因此，公司业务与整个 IT 服务行业具有密不可分的关系，具备产业共性的同时又表现出自身的特征。

1、IT 服务行业概况

IT 服务是指信息技术服务商为客户提供的贯穿 IT 系统生命周期的全方位服务。IT 服务行业覆盖非常广泛，具体包括前期的 IT 咨询、IT 需求定义，中期的 IT 产品和服务选择、IT 项目实施，以及后期的维护升级等一系列工作。IT 服务根据服务内容的不同可以划分为支持维护服务和专业服务两大类，其中支持维护服务包括软件和支持硬件的维护，专业服务包括 IT 咨询服务、系统集成服务、IT 培训服务、IT 外包服务等。公司作为一家专业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提供商，可以针对客户在 IT 基础架构建设方面的需求，为其提供全方位、立体化的咨询规划、方案设计、产品选型、集成交付、运营优化等服务，是 IT 服务行业的重要参与者。

根据信息产业咨询公司 Gartner 的预测数据，2021 年全球 IT 服务市场规模已达到 12,080 亿美元，预计 2023 年将达到 13,126 亿美元，与 2021 年相比增长 8.66%。信息产业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是国家的战略性、支柱性产业，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新业态的出现驱动信息产业迈向新的阶段，IT 服务业发展为引领科技创新、驱动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的核心力量。



资料来源：Statista、Gartner

根据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艾瑞咨询联合发布的《2020年中国IT基础架构运维市场研究》报告，2014-2019年，我国IT服务市场规模从4,116.6亿元增长至7,681.3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3.29%，2023年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12,273.7亿元，整体呈现逐年上升的态势。



资料来源：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艾瑞咨询

2、IT基础架构建设行业概况

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信息化建设的快速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的不断推进，基于云计算技术、依托标准化硬件和开源软件生态圈的互联网架构开始盛行，使得我国IT基础架构市场不断扩大，根据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的调查数据显示，2014年我国IT基础架构建设市场规模为676.9亿元，到2019年我国IT基础架构建设市场规模达到1,187.5亿元，同比增长9.5%，2014-2019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11.9%，预计2023年我国IT基础架构建设市场规模将达到1,754.5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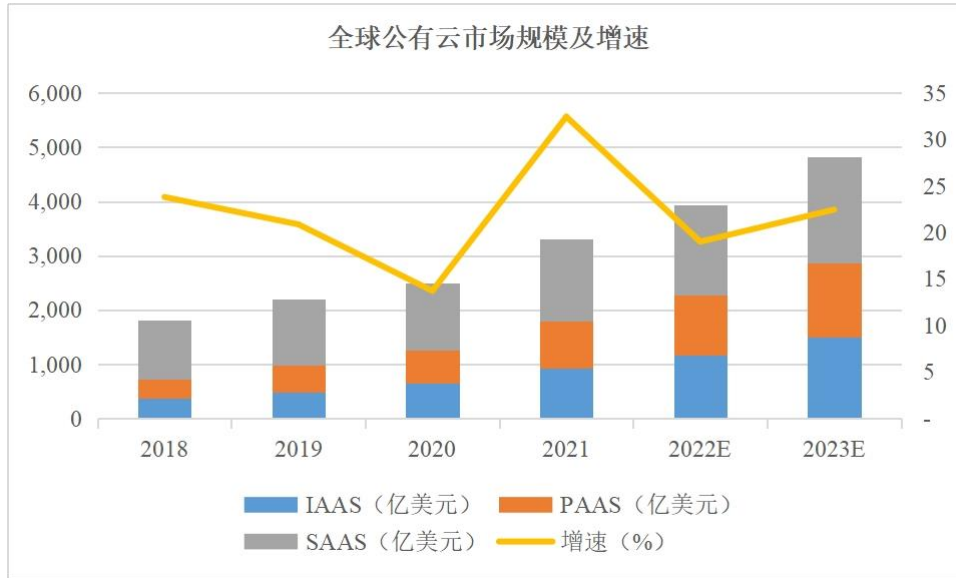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北京软件和信息技术业协会、艾瑞咨询

3、云计算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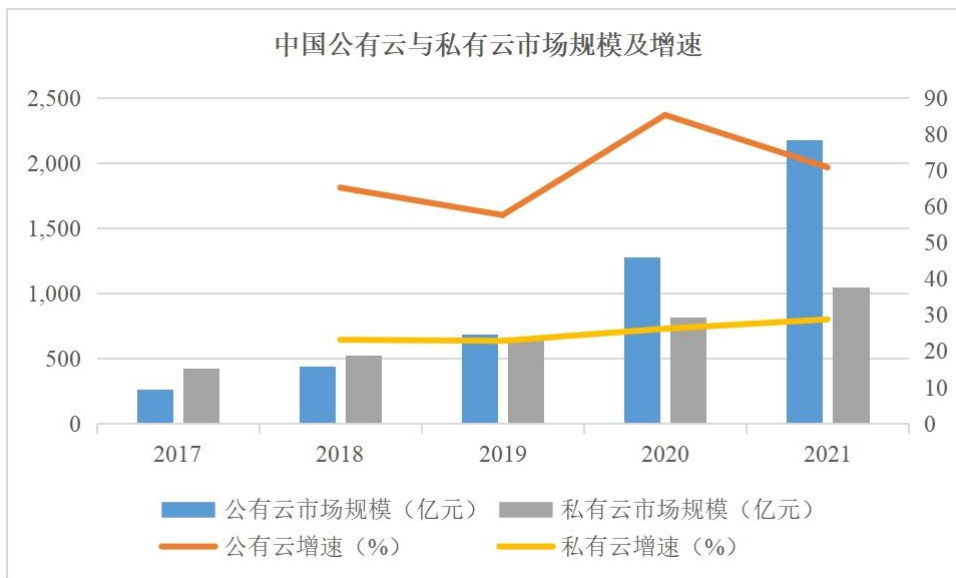
云计算作为数字化转型的重要工具，具有成本低廉、性能优越的优势，能够促进企业数字化转型过程中的商业创新和运营效率提升。2020年4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和中央网信办联合发布《关于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方案》，明确支持在具备条件的行业领域和企业范围探索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数字孪生、5G、物联网和区块链等新一代数字技术应用和集成创新。

目前，云计算行业发展迅速，全球云计算市场规模增长数倍，我国云计算市场已达到千亿规模，全球各国政府陆续推出“云优先”策略，我国云计算政策环境不断完善，云计算技术日趋成熟，云计算应用从互联网行业向政务、金融、工业、医疗等传统行业加速渗透。近年来，全球云计算市场保持稳定增长态势。根据 Grand View Research 的数据显示，2022年全球云计算市场规模达到4,839.8亿美元，并预计以14.10%年复合增长率持续增长至2030年。此外，根据 Gartner 的数据显示，随着经济回暖，以 IaaS、PaaS 和 SaaS 为代表的全球公有云市场规模2021年达到3,271.3亿美元，预计到2023年市场规模将达到4,818.7亿美元。



数据来源: Gartner

根据中国信通院发布的《云计算白皮书（2022年）》，2021年我国云计算整体市场规模达3,229亿元，与2020年相比增长54.42%。其中，公有云市场规模达到2,181亿元，相比2020年增长70.79%，预计未来有望成为中国云计算市场的主要增长动力。私有云市场规模达1,048亿元，较2020年增长28.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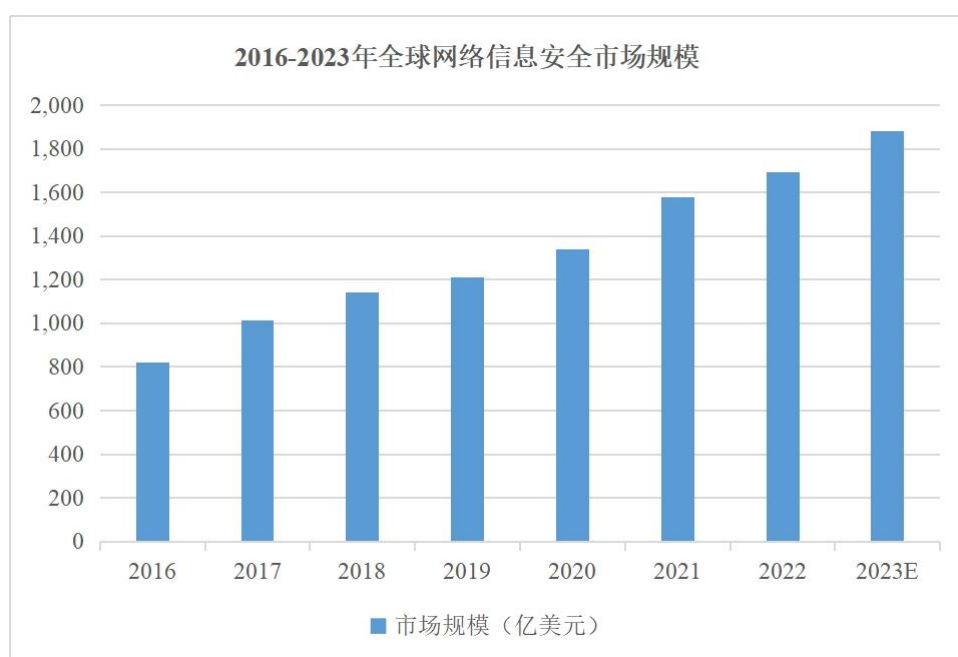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中国信通院《云计算白皮书（2022）》

4、信息安全行业概况

近年来，网络安全事件频发，企业勒索软件频频中招，造成企业业务停产、数据丢失，不得已支付巨额赎金进行解密；数据库防线被突破，酒店入住记录、信用卡号码、个人医疗隐私等社会信息在暗网被四处贩卖；持续不断的大流量 DDoS 攻击，使得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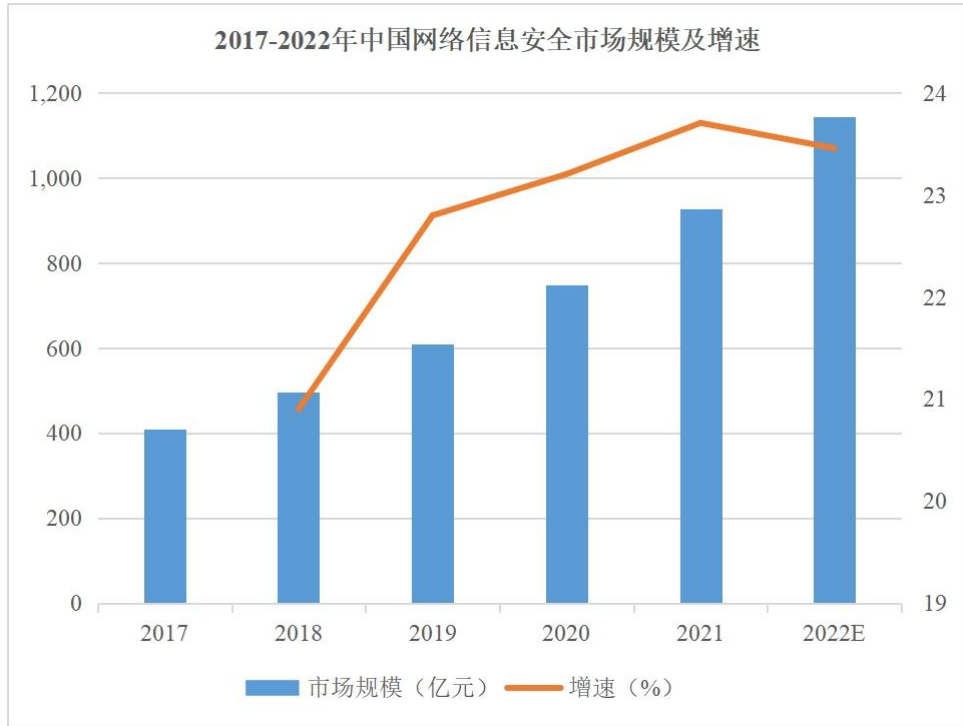
正常业务持续瘫痪。这些安全威胁事件正在让企业蒙受巨大损失。此外，随着数字化转型的不断深入，信息安全的重要性日渐突出；对于数字化转型的企业而言，其面临的信息安全风险中除了传统意义上的基础设施层面、网络环境层面、系统应用层面以外，将面临更多、更复杂的数据层面及创新应用层面风险。

随着国内等级保护 2.0、网络安全法，欧盟 GDPR 等一系列合规政策的出台，国家层面对于网络安全的重视程度已上升到国家战略高度。行业合规、企业形象、客户隐私等方面都要求企业和组织加强信息安全建设。Gartner 预测到 2023 年，全球网络信息安全市场将达到 1,883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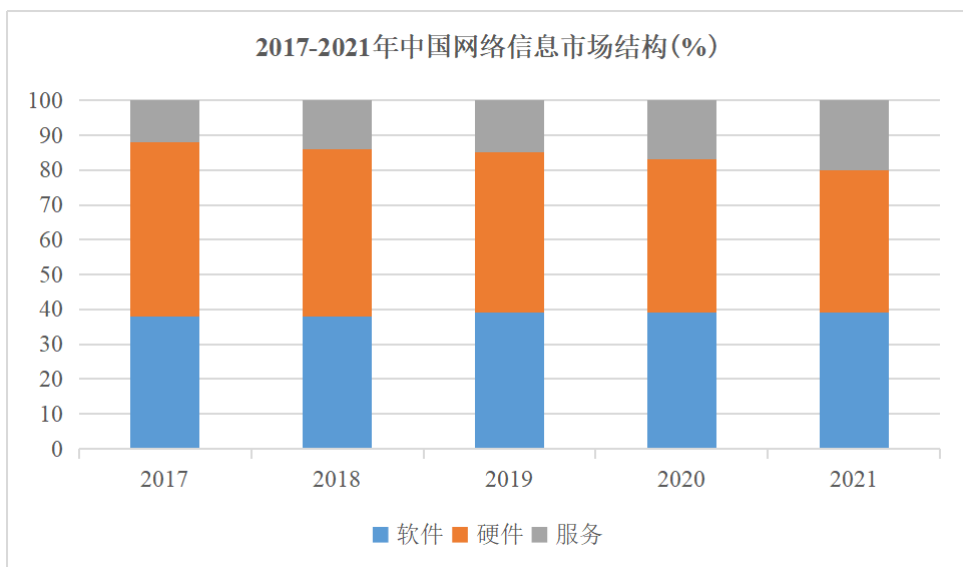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Gartner

近年来，我国网络安全产业取得积极进展，特别是随着 5G、大数据、人工智能、车联网、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技术新业务新模式快速发展，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等技术、产品和服务蓬勃发展，我国网络信息安全行业将持续保持较快的增长。根据工信部在 2021 年发布的《网络安全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征求意见稿）》，预计我国的网络安全产业规模在 2023 年会超过 2,50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15%。



数据来源：智研咨询

在网络安全产业发展过程中，大多数是由合规需求驱动的，而近年来的灾难性攻击表明网络风险是重大威胁，企业开始把安全视为一项重要的商业风险，并且更看重网络安全服务的持续性。随着虚拟化及云服务理念的渗透，网络安全盈利模式将由软硬件产品向服务逐步转移。



数据来源：智研咨询

(四) 行业发展趋势

1、市场规模不断增长

数字化转型已成为企业发展的必然趋势，国务院发布的《“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指出：“到 2025 年，数字经济迈向全面扩展期，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0%，数字化创新引领发展能力大幅提升，智能化水平明显增强，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取得显著成效，数字经济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我国数字经济竞争力和影响力稳步提升”。中国信通院发布的《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研究报告（2023 年）》显示 2022 年，数字经济同比名义增长 10.3%，高于 GDP 名义增速 4.98 个百分点。自 2012 年以来，我国数字经济增速已连续 11 年显著高于 GDP 增速，数字经济持续发挥经济“稳定器”“加速器”作用。在企业数字化转型的过程中，IT 服务贯穿从前端咨询到后端运营的各个环节，根据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2020 年中国 IT 基础架构运维市场研究报告》预计，中国 IT 服务市场与发达国家的差距正在加速缩小，整体市场规模将在 2023 年达到 12,273.7 亿元，2020-2023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2.4%。

2、服务模式持续变革

随着数字化转型的不断深入，企业在数字化转型过程中对 IT 服务的需求正由技术层面拓展到业务的经营管理层面，这将为 IT 服务商带来新的挑战，咨询能力的不足将导致 IT 服务商处于人海战术、利润率低的被动局面，无法向高端价值链转移。在此背景下，IT 服务提供商的服务模式将持续变革，具有多品牌、跨平台、复杂架构的整体 IT 解决方案将更加盛行，IT 服务提供商对厂商的产业链整合能力、对业界先进的产品技术掌握水平以及对复杂架构的运营经验积累将是未来关键的竞争优势。

3、市场集中度逐渐提升

IT 服务领域经过多年发展，已基本形成少数规模较大的全国性企业和大量规模较小的区域性企业在内的竞争格局，但总体竞争格局仍然较为分散，市场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的趋势使得少数全国性企业凭借其技术和服务、行业知识和经验、品牌知名度和客户资源等方面的先发优势，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保持领先优势，而区域性中小企业将逐步在竞争中被淘汰，市场集中度将逐步提升。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为行业发展营造良好的政策环境

近年来，随着 IT 服务行业在推动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重要性日益显现，国家及各地政府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扶持政策，为 IT 服务行业的发展奠定了良好政策基础。

2020 年 4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网信办联合发布《关于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方案》，提出“在已有工作基础上，大力培育数字经济新业态，深入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打造数据供应链，以数据流引领物资流、人才流、技术流、资金流，形成产业链上下游和跨行业融合的数字化生态体系，构建设备数字化-生产线数字化-车间数字化-工厂数字化-企业数字化-产业链数字化-数字化生态的典型范式。”

2021 年 3 月，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迎接数字时代，激活数据要素潜能，推进网络强国建设，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

2021 年 10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三十四次集体学习时讲话强调，近年来，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加速创新，日益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数字经济发展速度之快、辐射范围之广、影响程度之深前所未有，正在成为重组全球要素资源、重塑全球经济结构、改变全球竞争格局的关键力量。要站在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高度，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发展安全两件大事，充分发挥海量数据和丰富应用场景优势，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做强做优做大我国数字经济。

2022 年 3 月，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促进数字经济发展。加强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建设数字信息基础设施，逐步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推进 5G 规模化应用，促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发展智慧城市、数字乡村。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培育壮大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数字产业，提升关键软硬件技术创新和供给能力。完善数字经济治理，培育数据要素市场，释放数据要素潜力，提高应用能力，更好赋能经济发展、丰富人民生活。”

2023 年 3 月，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加快传统产业和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着力提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加快前沿技术研发和应用推广，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建设高效顺畅的物流体系。

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提升常态化监管水平，支持平台经济发展。”

上述政策的出台推动了 IT 服务市场快速增长。

(2) 信息技术的进步及应用推动 IT 服务市场持续发展

随着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企业的信息化进程也在不断推进，IT 信息系统在企业应用的数量和频率不断增加。随着系统平台软件、数据库技术的不断发展和网络技术及无线技术广泛应用，企业越来越依赖于软件及信息技术来帮助自身简化和完善流程，提高运营效率，但是软件及系统的复杂性导致企业需要专门的服务机构来帮助其完成系统的架构、安装、调试等。上述背景使得 IT 服务商在企业信息化进程中扮演的角色越来越重要，推动 IT 服务市场持续发展。

(3) 与新兴技术的深度融合为行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落地推广，极大地丰富了 IT 服务行业的技术手段和实现方式，能够在 IT 基础架构规模持续扩大、复杂度不断提升背景下全面提升 IT 服务标准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从而为行业的进一步发展提供技术支撑。由此可见，与新兴技术的深度融合成为 IT 服务行业发展的重要引擎。

2、不利因素

(1) 技术人才短缺

随着我国 IT 服务行业快速发展，行业内专业人才尤其是高端技术人才供不应求。同时，本行业对于技术人员的要求也较高，要求他们掌握各个厂商主流产品运维技术，并且熟悉不同行业的 IT 环境、业务流程和维护服务模式等，人才的培养通常需要较长的时间。行业的快速发展和人才的供给不足导致高端技术人才缺乏，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因此，高端技术人才的短缺一定程度上制约着行业发展速度和水平。

(2) 行业服务标准有待进一步统一和规范

IT 服务市场在不同行业、领域内，都有个性化、定制化的用户需求，且每个服务供应商也都有自成体系的服务规范和技术标准。因此，上述行业特点导致 IT 服务市场缺乏统一规范，导致用户对服务商服务质量没有较权威的评价标准。如果行业标准能够进一步规范，将有利于 IT 服务市场的健康、持续发展。

(3) 客户对 IT 服务商认知不足

虽然在全球和欧美 IT 市场，IT 服务商已被客户广泛接受，但由于我国推进数字化转型战略尚处于前期阶段，企业普遍存在数字化水平较低、对 IT 产品缺乏理解、对 IT 服务商认知不足等问题；因此，IT 服务商在开展业务前需要花费更多的时间和精力对客户进行宣传培训，服务的流程也更加繁琐，服务成本相应增加，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了行业的快速发展。

(六) 行业壁垒

IT 服务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形成一定的产业基础和行业格局，对新进入者面临着较高的行业壁垒，主要包括客户资源壁垒、行业经验壁垒、技术壁垒、人才壁垒和品牌壁垒。

1、客户资源壁垒

IT 服务行业的客户为覆盖制造、互联网、金融、地产、医疗等行业的头部企业，其自身 IT 系统庞大、技术架构复杂，对 IT 基础架构安全性、稳定性、高效性要求很高，要求服务商更为熟悉其 IT 环境、业务需求、管理流程等，能够准确把握其服务需求、技术难点及发展趋势。基于上述原因，客户倾向于与 IT 服务商签订较为长期服务合同，形成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当服务合同到期后，客户出于成本与替换风险考虑，会倾向于与原有服务商续签合同，后续采购行为具有一定的计划性、延续性和路径依赖性。因此，客户资源壁垒对行业新进入者进行业务拓展设置了一定的障碍。

2、行业经验壁垒

丰富的行业经验、成熟的解决方案和完善的应急策略是 IT 服务商取得客户信任的决定性因素。经验丰富的 IT 服务商充分了解和掌握行业动态，能够根据市场发展趋势迅速做出正确判断和决策，率先提供符合客户需求的服务。客户在与服务供应商的合作中，也会优先选择那些有过良好合作经历的 IT 服务商。行业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对已形成一定优势的 IT 服务商构成威胁。

3、技术壁垒

IT 服务行业的客户覆盖制造、互联网、金融、地产、医疗等多个行业，客户需求具有多样性；同时，IT 基础架构覆盖品牌众多的计算、存储、网络、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等 IT 软硬件产品，且各品牌厂商的设备和软件产品均采用自己的体系和标

准，客户要求服务商能够对各类型、各品牌的 IT 软硬件产品进行统一的集中服务；因此，IT 服务商需要具备强大的综合服务能力，能够深刻理解客户 IT 环境、业务需求、管理流程等，并为客户提供多品牌、跨平台的一站式综合服务。此外，IT 服务商的技术团队必须与时俱进，及时学习并掌握最新的专业技术，才能为客户提供市场领先、技术领先的服务和产品。因此，是否具备相应的技术能力以及丰富的技术和行业经验是行业新进入者所面临的技术壁垒。

4、人才壁垒

IT 服务行业是典型的知识密集型和人才密集型行业，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创新能力的高素质人才相对缺乏。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与服务业务的专业性很强，拥有一批技术过硬、精通行业经验、成熟稳重和高效协同的技术专家队伍，是企业进入该市场的关键要素。新的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积累多个领域的专业人才，这形成了本行业的人才壁垒。

5、品牌壁垒

IT 服务行业市场参与者众多，客户在选择服务商时会倾向于选择技术实力强、服务质量高、具有品牌知名度的企业。行业新进入者品牌知名度低，很难进入客户的优质供应商名录。同时，对于服务商而言，长期积累的品牌效应也能够让其在获取项目信息、提升议价能力、增强客户黏性等方面更具优势。

（七）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IT 服务行业覆盖面广泛，不同细分业务领域客户的需求存在差异化，因此在利润水平上也存在着差异。随着企业 IT 架构复杂度的不断提升，客户越来越认识到技术和服务能力在企业信息化建设过程中的重要性，希望 IT 服务商能够根据其特定需求，提供有针对性的个性化服务。因此，行业内的领先企业正在逐渐改变过去以软硬件销售为主的经营模式，把业务重心转移到为客户提供具有多品牌、跨平台、复杂架构的整体解决方案上，并为客户提供全周期的专业服务；行业内具有对厂商的产业链整合能力、对业界先进的产品技术掌握能力以及对复杂架构的运营经验积累的服务商，将会在未来竞争中取得竞争优势，并获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利润率。

（八）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1、技术门槛高

IT 基础架构覆盖品牌众多的计算、存储、网络、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等 IT 软硬件产品，具有多样化、品牌复合化的特征，且各品牌厂商的设备和软件产品均采用自己的体系和标准；因此，IT 服务商必须具备全面的异构平台运维能力、完备的服务支持体系、强大的定制开发能力和自主研发能力、丰富的行业经验，才能更好地满足客户定制化、专业化需求。

2、技术升级快

随着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落地推广，IT 服务行业的技术手段和实现方式不断丰富，IT 服务的标准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不断提高。这就要求 IT 服务商具备较强的技术实力和学习能力，才能保证企业的信息化建设具备先进性，并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

(九) 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行业周期性

公司所处的 IT 服务行业没有明显的行业周期性，受下游行业景气程度的影响较少。在下游行业处于景气周期时，IT 服务行业将享受下游行业增长带来的市场份额增长；在下游行业处于周期低谷时，下游企业会希望通过优化 IT 基础架构及 IT 运维来提升运营效率，达到降本增效的目标，这将给本行业带来额外的业务增长机会。因此，公司所处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2、行业区域性

IT 服务行业市场需求受信息化水平和信息化投入等因素的影响，而该等因素与城市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由于我国各地区的经济建设及城市化发展较不均衡，不同地区的信息化水平和信息化投入也存在较大差异。同时制造、互联网、金融等下游行业客户主要集中在经济发达地区及区域中心城市。因此，本行业呈现出一定的区域性特征。

3、行业季节性

因为本行业客户以制造、互联网、金融等行业大中型企事业单位以及政府机构为主，其通常采取预算管理制度和集中采购制度，通常在上半年制定需求计划，下半年进行项目实施和验收，因此来自行业客户的营业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

(十) 上下游行业发展情况及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1、上游行业

IT 服务行业上游主要为原厂软硬件产品的提供商，上游行业的技术更新较快，其产品的更新迭代直接推动了本行业的发展以及本行业产品、技术的更新迭代。上游行业在各细分领域已形成相对稳定的竞争格局，其中大部分的市场份额被国际、国内大型 IT 厂商所占据。上游行业的特点是原厂商在为下游客户提供产品的同时也提供配套的原厂运维服务，但是其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较为单一，而第三方 IT 服务商可覆盖多厂商的不同产品，具备全面的运维能力，因此 IT 服务商与原厂商是合作与竞争并存的关系，共同服务于下游终端客户。

2、下游行业

本行业下游客户主要为制造、互联网、金融等行业中对信息化建设需求较高的大中型企事业单位以及政府机构，客户基础较为广泛。近年来，随着数字化转型的不断推进以及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落地推广，下游客户对 IT 服务的需求不断提升，对本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的促进作用。

(十一) 发行人行业竞争情况、市场地位、衡量竞争力的关键指标、以及发行人竞争优势

1、行业竞争情况

(1) 行业竞争格局

近年来，IT 服务行业快速发展，行业内参与竞争的企业较多，单一企业市场份额较低，行业内主要企业在重点服务领域及区域等方面具有各自的特点及优势，行业整体呈现高度分散的竞争格局。目前，关于行业内各企业排名及市场份额尚无权威机构进行统计。在市场竞争不断的加剧的背景下，一些规模较小、能力较弱的本地小型服务商将面临更大的竞争压力，而全国性及区域性大中型服务商将通过竞争扩大市场份额，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由于本行业客户集中于制造、互联网、金融等行业，对大中型服务商而言不同行业之间技术壁垒相对较低，因此在一些领域有竞争优势的服务商会努力拓展其他行业的客户，未来大中型服务商之间竞争将会更加激烈。

(2) 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1) 埃森哲 (ACCENTURE)

埃森哲成立于 1989 年，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是一家全球领先的专业服务公司，在数字化、云计算与网络安全领域拥有全球领先的能力，为客户提供战略、咨询、数字、技术和运营服务及解决方案。埃森哲是《财富》全球 500 强企业之一，目前拥有约 67.4 万名员工，服务于 120 多个国家的客户。

2) 电科数字

电科数字成立于 1993 年 9 月，于 1994 年 3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600850.SH），主要面向金融、运营商、互联网、制造、零售、能源、交通、政府和公共服务等重点行业客户，提供高安全可信、业务数字化、应用上云、物联网络、数据运营、业务智能等产品解决方案，打造从云到端的总体解决方案供给能力。

3) 神州信息

神州信息成立于 1996 年 11 月，于 2013 年 12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借壳上市（000555.SZ），致力于成就客户、聚焦数云融合的金融科技领域，推动行业数字化转型，推动分布式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量子通信、区块链等新兴技术在金融、政府、农业等各个行业的落地应用。

4) 先进数通

先进数通成立于 2000 年 10 月，于 2016 年 9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300541.SZ），主要面向以商业银行为主的大中型企业客户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及服务，包括 IT 基础架构建设、软件解决方案及 IT 运维服务。

5) 云赛智联

云赛智联成立于 1986 年 12 月，主板（600602.SH）上市公司，是一家以云计算与大数据、行业解决方案及智能化产品为核心业务的专业化信息技术服务企业。

(3) 与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情况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发行人根据下列标准对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进行选取：（1）A 股上市公司，且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2）经营正常，不包括 ST、*ST、拟摘牌的上市公司；（3）主营业务及行业上下游产业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

综合上述因素，公司选取电科数字、神州信息、先进数通和云赛智联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

发行人与可比公司在经营状况、市场占有率、技术实力的比较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名称	经营状况	市场占有率	技术实力
电科数字	2023 年营业收入 1,000,088.53 万元，净利润 52,264.46 万元	电科数字是国内领先的行业数字化解决方案提供商；也是国内领先的高性能数字模块和智能计算平台提供商；还是国内数字新基建领域业务贯穿全生命周期的头部企业	截至 2023 年年末，该公司拥有技术人员 3,070 人，占总人数 74.03%，拥有业务相关的完备资质体系，包括建筑施工总承包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电子通信广电行业（电子系统工程）专业设计甲级等，拥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能力认可证书。坚持创新驱动，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围绕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信息安全、数据智能等领域，不断推进产品技术创新与行业应用的融合。
神州信息	2023 年营业收入 1,205,622.97 万元，净利润 20,352.30 万元	神州信息 2022 年在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继续保持排名前三的领先地位；神州信息在 2023 年度 IDC 全球金融科技排行榜中获评 TOP 50	截至 2023 年年末，该公司软件著作权及专利累计达 1,922 项，其中专利 116 件，软件著作权 1,806 件，拥有从平台底层到应用层的全部源代码和自主知识产权。持续积极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的相关工作，截至 2023 年底，神州信息主导、参与编制各类标准获批发布共计 58 项，在研各类标准共计 37 项。在科技领域，该公司作为全国信标委信息技术服务分委会（TC28/SC40）副秘书长单位，主导编制并发布了国家标准《ITSS 数据中心业务连续性等级评价准则》。该公司当选北京金融科技产业联盟理事单位，参编的《金融数字化能力成熟度指引》成功入选金融街论坛十大成果。
先进数通	2023 年营业收入 273,761.03 万元，净利润 15,790.39 万元	先进数通是国内银行业 IT 服务行业的重要参与者	该公司培养了一大批信息技术及行业应用领域的专家级人才，形成了一支掌握专业技术、熟悉行业客户业务特征与管理模式的技术队伍。截至 2023 年年末，该公司技术人员总数达 2,638 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达 87.24%，包括大量具有丰富行业应用经验的资深技术人员。该公司获得了 ISO9001、ISO14001、ISO45001、ISO20000、ISO27001、ISO22301、ISO37001、ISO28001、GBT29490、SA8000 等标准体系认证证书，通过了 CMMI L5、软件能力成熟度五级（SPCA 5）、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四级（CS4）、ITSS 运行维护服务能力成熟度一级、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二级、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二级、国产化信

			息系统集成和服务能力评估四级（LS4）等认证，全资孙公司广州先进数通获得了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甲级，具备了行业领先的工程实施及服务保障。
云赛智联	2023 年营业收入 526,380.36 万元，净利润 22,827.51 万元	云赛智联旗下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获评“上海市软件与信息服务百强”；旗下北京信诺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获评“2023 数字化转型卓越创新企业”	截至 2023 年年末，该公司技术人员总数达 1,137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达 44.31%。2023 年该公司研发投入 3.73 亿元，申请知识产权 74 项，其中发明专利 25 项，授权发明专利 6 项，14 家子公司保持高新技术企业称号，3 家拥有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称号。该公司主导发布了《智慧城市基础设施-综合信息柱数据共享交换指南》（ISO/TR37178）全球智慧城市国际标准，主导、参与发布《智慧城市感知终端应用指南》、《智慧城市城市运行指标体系总体框架》等多份国家标准，牵头发布了国内首个禁捕领域数据地方性标准《禁捕数据元规范》。
发行人	2023 年营业收入 213,445.01 万元，净利润 10,228.14 万元	专业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提供商，是微软众多企业级服务产品的渠道合作伙伴	依托于经验丰富的技术专家团队，公司已完成了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营管理及 IT 生态重组的多维体系布局，形成了从 IT 基础架构平台设计、安全体系建设咨询、业务连续性规划咨询到 IT 运营服务管理的层次化 IT 服务格局。已掌握 13 项核心技术，截至 2023 年年末，公司在数字化办公、云计算、信息安全等方面取得软件著作权 125 项。获得 TISAX（Trusted Information Security Assessment Exchange，可信信息安全评估交换）信息安全最高等级（AL3 级）认证等相关资质。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2023 年年报

2、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

公司主要为下游各行业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及服务。公司核心竞争力在于基于自身丰富的产品体系，能够迅速识别并提出满足客户需求的解决方案，并提供相应的产品。公司所处行业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如下：

关键指标	竞争力体现
迅速识别需求能力	IT 基础架构涉及面广泛，很多客户都将 IT 委托给专业的第三方服务商，这就需要服务商能够理解客户需求、了解客户 IT 基础架构
丰富的产品体系	随着 IT 行业的快速发展，客户的需求也呈现多样化，单一厂商的产品已经无法满足不同客户多样性的需求，这就需要服务商能够提供不同类别的产品
客户群体知名度	客户对供应商的准入门槛较高，要求供应商具备同行业的服务经验以及在行业中的知名度
客户稳定性	客户一旦建立合作，一般较少变更供应商，客户稳定性体现了行业内企业持续服务的能力

3、公司市场地位

(1) 公司服务于行业领域内头部客户

由于互联网、制造业对 IT 需求要求较高，行业内头部企业自身 IT 系统庞大、技术架构复杂，对 IT 基础架构安全性、稳定性、高效性要求很高，要求服务商更为熟悉其 IT 环境、业务需求、管理流程等，能够准确把握其服务需求、技术难点及发展趋势。基于上述原因，客户要求第三方 IT 服务商具有良好的品牌声誉、丰富的行业经验、高效的服务能力、广泛的供应商资源，因此对知名企业的服务案例是 IT 基础架构服务商行业地位的重要体现。

公司与宝马、字节、阿里、利星行等垂直细分领域头部客户保持持续稳定的合作。汽车制造业中，公司与宝马、蔚来、大众汽车保持长期合作；服务业、互联网行业中，公司持续与阿里、京东、百度、利星行、链家保持稳定合作；零售业中，公司与星巴克、奥乐齐保持稳定合作；医药行业，公司与百济神州、药明康德均保持合作；半导体行业，公司与闻泰科技、华勤技术、格科微也有合作。公司得到行业众多头部客户的广泛认可，在国内形成一定的知名度。

上述领先的国际、国内企业，对 IT 供应商的遴选门槛高、要求严，公司能很好地服务上述行业领先客户，是公司行业地位的有力证明。

公司部分行业头部客户行业地位情况如下所示：

客户名称	行业地位
宝马集团	宝马的销售和服务网络遍及全国，在中国拥有 683 个经销商服务网点，客户满意度在一众高档汽车品牌中名列前茅
蔚来汽车	蔚来汽车现有 46 个蔚来中心和 341 个蔚来空间，覆盖全球 155 个城市，并且在中国拥有 60 家蔚来服务中心和 179 家授权服务中心
字节跳动	2021 年字节跳动全年收入 580 亿美元，同比增长约 70%。横向对比全球市场，无论从用户增长、收入等维度，字节跳动均能比肩 Meta、谷歌等全球一线科技巨头，成长性领跑同业公司
利星行	利星行是奔驰汽车全球最大的经销商。利星行汽车已在东北、华北、华东和西部地区建立了广泛的奔驰汽车经销与售后服务网络。
百度集团	百度是拥有强大互联网基础的领先 AI 公司。是全球为数不多的提供 AI 芯片、软件架构和应用程序等全栈 AI 技术的公司之一，被国际机构评为全球四大 AI 公司之一
阿里集团	阿里巴巴集团是一个涵盖中国商业、国际商业、本地生活服务、菜鸟、云、数字媒体及娱乐、创新业务及其他的生态体系，2022 年 3 月面向中国消费者的业务实现年度活跃消费者超过 10 亿的突破
京东集团	京东是中国最大的综合性电商平台之一，在最新公布的 2022 年世界 500 强中排名跃升至第 46 位
星巴克	星巴克是全球最大的咖啡连锁店之一，截至 2021 年，星巴克在全球范围内拥有超过 32,000 家门店，遍布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

大众集团	大众集团是全球最大的汽车制造商之一，旗下拥有多个品牌，包括大众、奥迪、保时捷等，在全球汽车市场中占据着重要的地位
北京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是中国本地生活服务领域的领先企业之一，其旗下主要品牌美团 APP 业务覆盖酒店旅游、打车租车、电影票务等，在中国本地生活服务领域中占据着重要的地位
壳牌	壳牌在全球石油和天然气行业中占据着重要的地位，是全球大型能源企业之一，在全球超过 70 个国家和地区开展业务，雇佣约 82,000 名员工

(2) 公司在主要厂商的地位较高

公司是微软在中国大陆地区首批企业级服务合作伙伴，与众多国内外知名厂商建立合作，覆盖多条产品线的产品，获得微软、阿里、VMware 等众多知名原厂商颁发的奖项，具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和各类应用软件、IT 基础硬件设施等多厂商、跨平台的一站式综合服务以及快速响应和交付的能力。公司是微软众多企业级服务产品的渠道合作伙伴，是经过微软认证的数据和 AI 解决方案、基础结构解决方案等一系列解决方案领域的合作伙伴，且同时具备微软 Azure、Microsoft 365 和 Dynamics 365 专业服务能力，是微软官方认证的 Azure Expert Managed Services Provider（Azure 专家托管服务提供商）之一。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前端咨询、迁移、部署以及 7*24 的 MSP 托管服务，在协助客户进行数字化和云转型方面具有一定的经验。

此外，根据公司主要厂商确认，公司与微软的合作金额在微软中国大陆市场排名前三；是 Adobe 中国大陆市场 5 家最高级别合作伙伴之一，合作的金额在整体大陆市场占比 8%-10%，在中国大陆市场排名靠前；是全球知名企业管理（IT 基础设施应用）软件提供商 BMC 在中国大陆市场两家最高级别合作伙伴之一，合作的金额占其大陆市场比例 70%，合作伙伴中技术人员数量第一；是全球最大的安全软件提供商之一 Micro Focus 最高级别合作伙伴，与 Micro Focus 合作的大数据软件销售金额排名第一，其中大数据软件市场公司占比 70% 以上，也是 Micro Focus 授权的 Vertica 产品在中国大陆市场唯一产品技术支持服务商；为全球企业级数据管理、备份软件 Veritas 中国大陆市场最高级别核心服务商，合作金额在华北地区非大金融（银行）市场排名第一；是行业领先的多云服务提供商 VMware 的重要合作伙伴，合作伙伴中市场份额排名前三；是全球的开发工具提供商 JetBrains 最高级别合作伙伴，与其合作的金额在中国大陆市场合作伙伴中排名第一。

4、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 竞争优势

1) 行业经验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一定的 IT 服务经验，并建立起成熟、高效的内部业务流程和业务管理平台，上游对接大量 IT 厂商，下游覆盖众多客户群体的不同 IT 需求。现有业务平台具备足够的标准化、流程化和快速响应能力，可以迅速捕捉和跟踪客户 IT 需求，进行快速优选和匹配，形成多种推荐方案供客户选择。公司奉行以客户为中心，通过整合厂商、合作伙伴和自身资源，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实现解决方案交付的业务理念，灵活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行业沉淀的能力和和经验，为公司在每一阶段发展中较为准确的把握市场机遇，对市场变化做出快速反应，准确制定关键性经营战略决策上提供了有效保障。

2) 长期积累的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提供商，面向不同行业客户，针对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 IT 基础架构建设需求，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和 IT 增值供货。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服务客户超过 4,500 家，覆盖制造、互联网、金融等行业，包括宝马、大众、蔚来、特斯拉、字节跳动、京东、百度、阿里、利星行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公司不同行业的典型客户如下：

行业领域	典型客户			
制造				
互联网				
金融				
服务				

在客户资源方面，首先，公司凭借长期不懈得进行客户需求分析及技术支持，与现有用户的黏性不断增强，并进一步拓展现有客户的增量需求；其次，现有用户的口碑及推介，也可以为公司带来新的业务增长；除此之外，公司基于对过往用户服务的经验，通过对典型客户进行分析，并建立完备的用户档案和用户需求模型，可以帮助公司更好地挖掘和分析用户的需求特点，从而有助于公司开拓新的行业客户。

3) 覆盖广泛的供应商资源优势

公司致力为客户提供灵活多样的专业服务，满足企业运营多厂商、跨平台、传统及云架构复杂的 IT 环境所需的规划、部署、运营和管理需求。公司与国内外众多知名厂商保持稳定合作关系，包括微软（Microsoft）、威睿（VMware）、华睿泰（Veritas）、甲骨文（Oracle）、红帽（Red Hat）、弘协网络（F5）、派拓网络（Palo Alto）、深信服、盛庞卡（Splunk）、博思软件（BMC）、捷并思（JetBrains）、奥多比（Adobe）、戴尔（Dell）等，并建立了完整的产品体系，覆盖众多产品线的产品，具备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和开源软件等多厂商、跨平台的一站式综合服务能力。

4) 技术及创新优势

公司深耕 IT 服务行业多年，先后取得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符合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三级标准，并通过 CCRC 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三级资质认证、CCRC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三级资质认证和 CCRC 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三级资质认证。截至本报告期期末，公司在数字化办公、云计算、信息安全等方面取得软件著作权 125 项；此外，公司拥有研发及技术人员 336 人，接受过国内外原厂技术培训并获得相关认证的工程师累计达到 170 余人，接受过 ITIL、PMP、CISSP 等培训并获得资质认证的工程师累计达到 40 余人。

一方面，公司着力于建设完整的产品体系，打造覆盖广泛的产品生态链，与众多国内外知名厂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整合业界先进的产品技术，为行业客户提供领先的解决方案。另一方面，公司的客户多为制造业、互联网、金融等行业的大中型企业，普遍具有 IT 结构复杂度高、业务模式更新快等特点；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融入客户的新业态、新模式，能够及时为客户提供适用不同应用场景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与此同时，随着数字经济的发展，企业数字化转型过程中对 IT 服务的需求正由技术层面拓展到业务的经营管理层面；公司深入调研市场动态和客户需求，及时调整自身研发创新计划，能够为客户提供端到端的、场景化、智能化、一体化的综合解决方案。

(2) 竞争劣势

1)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融资渠道单一，与公司的客户基础、业务发展相比，资金规模相对较小。随着业务的不断拓展，单一的融资渠道已无法满足公司的大规模资金需求。公司在行业

内的主要竞争对手已通过公开发行实现上市，现有的融资渠道将会削弱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公司拟通过此次公开发行股票筹集资金，降低经营风险，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2) 高端技术人才储备不足

尽管公司目前研发能力充足、研发团队稳定，能够适应目前业务的需要，但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研发项目的增多，公司仍然面临人才不足，尤其是高端人才缺乏的困境，高端人才的缺乏成为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重要瓶颈。因此，公司正在加大人才招聘和培养力度，结合市场化激励方式，以增强人才储备和建设。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 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 发行人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见本节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之“(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成本加成法进行定价，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在综合考虑包括项目具体内容、产品与人工成本、公司同期同类项目的利润率水平、客户过往合作历史、市场竞争等因素后，确定销售价格。因此，公司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价格受项目复杂程度、客户需求等多种因素影响，在不同项目间存在差异，价格不具有可比性。

2、 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发行人的核心能力集中在为客户设计方案以及提供产品咨询，在客户的前期咨询与方案的设计上，发行人会投入较大时间和精力，最终根据方案选择并对外采购原厂硬件产品，因此在销售端不存在产能限制。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同规模客户的数量、平均销售额等情况如下表所示：

销售规模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000 万元及以上	客户数量 (家)	28	29	16
	销售金额 (万元)	78,431.56	80,794.79	40,432.72
	平均销售额 (万元/家)	2,801.13	2,786.03	2,527.04
	销售占比	36.75%	39.09%	24.49%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1,000 万元	客户数量（家）	40	25	35
	销售金额（万元）	27,602.34	16,698.92	23,689.87
	平均销售额（万元/家）	690.06	667.96	676.85
	销售占比	12.93%	8.08%	14.35%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500 万元	客户数量（家）	131	126	110
	销售金额（万元）	39,437.11	40,506.92	34,209.47
	平均销售额（万元/家）	301.05	321.48	311.00
	销售占比	18.48%	19.60%	20.72%
200 万元以下	客户数量（家）	3,992	4,103	4,421
	销售金额（万元）	67,974.00	68,705.36	66,746.93
	平均销售额（万元/家）	17.03	16.75	15.10
	销售占比	31.85%	33.24%	40.43%
合计	客户数量（家）	4,191	4,283	4,582
	销售金额（万元）	213,445.01	206,705.99	165,078.99
	平均销售额（万元/家）	50.93	48.26	36.03
	销售占比	100%	100%	100%

3、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1）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的分类情况参见本节“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之“（三）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内容。

（2）主营业务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从下游客户是否最终使用公司产品角度区分，可分为直接销售和间接销售。通常情况下，公司直接与终端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少数情况下，公司存在向非终端客户进行间接销售的情况，主要是其获取了终端客户的销售订单后，向发行人进行采购。报告期内，公司直接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2.91%、86.29% 和 88.34%。报告期内，公司直接销售和间接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销售	188,554.25	88.34%	178,376.52	86.29%	153,367.06	92.91%
间接销售	24,890.76	11.66%	28,329.47	13.71%	11,711.93	7.09%
合计	213,445.01	100.00%	206,705.99	100.00%	165,078.99	100.00%

由上表可知，发行人的销售模式以直接销售为主，间接销售为辅。

4、报告期内主要客户

(1) 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3年度	1 蔚来汽车	14,774.90	6.92%
	2 宝马集团	12,862.90	6.03%
	3 字节跳动	10,770.58	5.05%
	4 FORTUNE GLOBAL	7,453.21	3.49%
	5 阿里集团	5,424.33	2.54%
	合计	51,285.92	24.03%
2022年度	1 宝马集团	16,123.06	7.80%
	2 蔚来汽车	13,817.51	6.68%
	3 FORTUNE GLOBAL	7,181.85	3.47%
	4 字节跳动	5,818.86	2.82%
	5 利星行	5,229.10	2.53%
	合计	48,170.38	23.30%
2021年度	1 宝马集团	9,089.15	5.51%
	2 字节跳动	7,341.84	4.45%
	3 蔚来汽车	5,212.97	3.16%
	4 利星行	4,749.99	2.88%
	5 百度集团	3,925.20	2.38%
	合计	30,319.16	18.37%

注 1：宝马集团包括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宝马（中国）服务有限公司、先锋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领悦数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 2：字节跳动包括北京有竹居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沐瞳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

注 3：阿里集团包括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阿里巴巴信息港（江苏）有限公司、阿里巴巴（北京）软件服务有限公司、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公司；

注 4：百度集团包括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百度（中国）有限公司等公司；

注 5：利星行包括利星行（中国）汽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注 6：蔚来汽车包括蔚来汽车科技（安徽）有限公司、蔚来汽车（安徽）有限公司、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等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超过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对主要客户亦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公司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客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

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2) 报告期内新增前五大客户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的前五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客户名称	新增前一年度销售收入	主营业务	初次合作时间
2023 年新增前五大客户	阿里集团	3,342.50 万元	阿里集团的业务涵盖中国商业、国际商业、本地生活服务、菜鸟、云、数字媒体及娱乐以及创新业务及其他	2015 年
2022 年新增前五大客户	FORTUNE GLOBAL	-	IDC 建设服务商	2022 年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中存在相比上期新增的情况，除了 FORTUNE GLOBAL 之外，主要系公司与客户加强合作，交易金额有所增长，导致其进入当年客户销售额前五名。

FORTUNE GLOBAL，作为 IDC 建设服务商，能够在全中国范围内落地实施数据中心的相关产品。2022 年公司在了解字节跳动海外主体存在网络传输设备相关需求的背景下，向诺基亚贝尔采购相关产品。由于公司中国香港子公司尚未设立，公司采购产品后，销售给 FORTUNE GLOBAL，由 FORTUNE GLOBAL 最终销售给字节跳动海外主体并安装。

(二) 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1、报告期内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采购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产品	113,446.39	63.89%	118,971.16	68.02%	103,396.22	74.41%
硬件产品	45,216.76	25.47%	41,627.36	23.80%	25,068.96	18.04%
外购服务	18,900.74	10.64%	14,315.32	8.18%	10,485.67	7.55%
合计	177,563.89	100.00%	174,913.84	100.00%	138,950.8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主要包括软硬件产品以及外购服务。公司采购的软硬件产品主要是 IT 基础架构建设过程中需要的软件和硬件，包括微软、Oracle、VMware、Veritas、深信服、诺基亚等国内外厂商的软硬件产品；少量的外购服务主要是为项目实

施过程中提供辅助性、临时性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采购中，软件占比最高，主要系软件产品种类较多，技术难度高，需要专业的解决方案提供商将市场上各类软件应用在下游客户中。2022 年以来，发行人硬件采购占比有所提高，主要系云计算解决方案业务和 IT 增值供货业务所需的服务器、网络设备等硬件产品增加所致。

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多为根据客户需要而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采购主要为按需采购，各个项目所采购的软硬件以及技术服务种类较多、差异较大、标准不一致，因此公司所采购的服务或产品的价格变化不具有可比性。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及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比例
2023年度	1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26,318.81	14.82%
	2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922.92	10.66%
	3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6,597.42	9.35%
	4	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	12,603.03	7.10%
	5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8,689.33	4.89%
		合计		83,131.51
2022年度	1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25,483.34	14.57%
	2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150.33	13.81%
	3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9,240.60	11.00%
	4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9,037.19	5.17%
	5	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	7,091.64	4.05%
		合计		85,003.09
2021年度	1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3,961.79	17.24%
	2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17,596.51	12.66%
	3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849.72	11.41%
	4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7,299.45	5.25%
	5	伟仕佳杰（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6,606.13	4.75%
		合计		71,313.60

注 1：向微软（中国）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伟仕佳杰（重庆）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包含向其分公司、子公司的采购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超过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对主要供应商亦不存在重大依赖。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

世纪互联控股子公司，世纪互联作为微软的本地合作伙伴，主要负责微软主要云服务（包括 Azure, Office 365, Dynamics 365 等）在华运营工作。

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供应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3、报告期内新增前五大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的前五大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供应商名称	新增前一年度采购金额	主营业务	初次合作时间
2023 年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	-	-	-
2022 年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	460.92 万元	是诺基亚集团和中国保利集团旗下华信邮电的中外合资企业，凭借在 5G 端到端网络、人工智能、大数据和边缘云领域的尖端技术，在数字化进程中扮演“赋能者”和数字合作伙伴的角色	2019 年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存在相比上期新增的情况，主要系公司与供应商加强合作，交易金额有所增长，导致其进入当年供应商采购额前五名。

4、报告期供应商返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主要供应商的返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1,880.70	1,546.68	853.09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89.48	606.48	473.19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31.23	349.28	336.56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48.28	124.75	162.21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144.28	117.58	119.40
合计	2,693.97	2,744.77	1,944.45
返利总额	3,461.99	3,219.71	2,361.02
占比	77.82%	85.25%	82.36%

注：发行人从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获取的返利主要来自 Adobe 原厂商。

发行人供应商或原厂商根据其内部的返利制度，与发行人定期对账，并按照采购量给予发行人一定比例的返利。报告期内，发行人自以上供应商取得的返利合计占各期返

利总额的 70%以上。

5、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3 年度				
客户/供应商名称	销售金额	销售内容	采购金额	采购内容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1,221.26	返点	26,318.81	MS-O365 、MS-License、Azure 等软件产品以及 MS-Premier 服务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69.52	返点	18,922.92	MS-O365、Azure 软件等产品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52.79	Adobe 产品	8,689.33	Veritas 、VMware 、Autodesk 等软件产品以及 Surface 等硬件产品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1,356.94	Splunk 产品、公有云返点	0.00	公有云产品
FORTUNE GLOBAL	7,453.21	诺基亚网络传输设备	925.48	技术服务

（续上表）

2022 年度				
客户/供应商名称	销售收入	销售内容	采购金额	采购内容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972.93	返点	25,483.34	MS-O365 、MS-License、Azure 等软件产品以及 MS-Premier 服务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6.61	返点	24,150.33	MS-O365、Azure 软件等产品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160.18	Adobe 产品	9,037.19	Veritas 、VMware 、Autodesk 等软件产品以及 Surface 等硬件产品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302.43	主要为返点	0.00	公有云产品

（续上表）

2021 年度				
客户/供应商名称	销售收入	销售内容	采购金额	采购内容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238.98	返点	17,596.51	MS-O365 、MS-License、Azure 等软件产品以及 MS-Premier 服务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9.20	返点	23,961.79	MS-O365、Azure 软件等产品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232.44	主要为返点	0.00	公有云产品
-----------	--------	-------	------	-------

注：公司向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采购阿里云公有云产品按净额法列示。

上述重叠客户、供应商中，公司在向客户销售微软的 Microsoft Azure、阿里的公有云时，微软（中国）有限公司、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会以返利形式向公司支付佣金或手续费，公司对于该类业务以净额法确认收入，对此部分返利确认营业收入，导致微软（中国）有限公司、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客户。神州数码在获取客户后，基于 Adobe 的产品线和区域的不同，向厂商报备下单流程，因为公司具有相应的资质，进而向公司采购。公司向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主要采购原厂软硬件产品。

FORTUNE GLOBAL，作为 IDC 建设服务商，能够在全球范围内落地实施数据中心的相关产品。2022 年公司在了解字节跳动海外主体网络传输有相关需求的背景下，向诺基亚贝尔采购相关产品。由于公司中国香港子公司尚未设立，公司采购产品后，销售给 FORTUNE GLOBAL，由 FORTUNE GLOBAL 最终销售给字节跳动海外主体并安装，一直持续到 2023 年上半年。随着公司香港子公司逐步开始运营，公司开始改变合作模式，由 2023 年上半年及之前的间接销售转变为直接向字节跳动销售相关网络传输设备，由于 FORTUNE GLOBAL 具备海外服务能力，公司向其采购服务。

（三）主要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拥有的固定资产包括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及其他设备，具体情况如下表：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办公及其他设备	1,339,980.59	1,096,043.82	243,936.77	18.20%
运输工具	3,131,708.90	2,610,455.77	521,253.13	16.64%
电子设备	7,161,907.09	5,761,956.58	1,399,950.51	19.55%
合计	11,633,596.58	9,468,456.17	2,165,140.41	18.61%

（2）自有房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未拥有任何自有房产。

（3）公司租赁的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分子公司租赁他人房屋建筑物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昆仑联通	北京达鑫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55号院2号楼之金安中海财富中心B座6层601、605、606、607、608单元（门牌号：601、605、606、607、608）	2,236.65	2023/12/1 至 2028/11/30	办公
昆仑联通	北京白泽荟商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0200房间	-	2022/9/20 至 2024/9/20	注册
北京自胜	北京达鑫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55号院2号楼之金安中海财富中心B座6层602、603及8层803单元（门牌号：602、603、803）	1,498.07	2023/12/1 至 2028/11/30	办公
北京自胜	北京白泽荟商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8层8789房间		2022/9/2 至 2024/9/2	注册
昆联数码	达众房产（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618号A座403室-1	500.40	2021/2/15 至 2024/9/14	办公
昆联数码	达众房产（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618号A座404/405室	1,436.28	2019/9/15 至 2024/9/14	办公
昆联数码	南京市景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2号711室	110.17	2022/8/1 至 2024/7/31	办公
昆联数码	黄海生	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路16号世贸中心B1001室	77.50	2024/3/12 至 2026/3/11	办公
昆联数码	杭州策宇房地产代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银泰商业中心2号楼西楼602-2室	157.92	2023/8/16 至 2024/8/29	办公
昆联数码	苏州工业园区尼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大道西路205号尼盛广场1幢2903、2905室	527.92	2023/5/1 至 2026/6/30	办公
深圳昆仑联通	深圳市三航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45号西北工业大学三航科技大厦12E	705	2024/1/1 至 2025/12/31	办公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房屋所有权人出具的专项说明及访谈租赁房屋的园区负责

人，公司向北京白泽荟商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三航海洋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杭州策宇房地产代理有限公司租赁的房屋因房产证面积与分割租赁面积不一致等原因未办理租赁备案，其余租赁房屋均已办理租赁备案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五十四条，出租人和承租人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并向房产管理部门登记备案；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房屋租赁当事人未及时处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的，由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单位逾期不改正的，处以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上述租赁房屋有被相关政府部门要求备案或予以处罚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因此该等租赁合同合法有效。

针对公司及其子公司部分房屋租赁未备案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衡沅出具《关于租赁房屋瑕疵的承诺函》，承诺如下：“若昆仑联通及其下属子公司因租赁的房产不规范情形影响使用该等房产以从事正常业务经营，本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协助安排提供相同或相似条件的房产供相关企业经营使用等，保证各相关企业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若昆仑联通及其下属子公司因其租赁的房产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本人愿意承担昆仑联通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任何损失或费用。”。

基于上述，未办理租赁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效力，上述租赁房屋未办理租赁备案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主要无形资产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暂无计入无形资产的土地使用权。

(2) 专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暂无计入无形资产的专利权。

(3) 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软件著作权 125 项，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二 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情况”部分。

(4) 商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商标信息 19 项，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商标情况”部分。

(5) 域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8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comlan.com.cn	-	京 ICP 备 10013316 号-1	2016 年 3 月 17 日	-
2	comlan.com	https://www.comlan.com	京 ICP 备 10013316 号-1	2016 年 3 月 17 日	-
3	comlan.cn	-	京 ICP 备 10013316 号-1	2016 年 3 月 17 日	-
4	verticachina.com	-	京 ICP 备 10013316 号-3	2021 年 7 月 22 日	-
5	comlansh.cn	-	沪 ICP 备 17056401 号-1	2017 年 12 月 26 日	-
6	assuredos.com	http://www.assuredos.com	京 ICP 备 17036581 号-1	2021 年 9 月 26 日	-
7	assured-it.cn	-	京 ICP 备 17036581 号-2	2019 年 6 月 11 日	-
8	kunlun-unicom.com	http://www.kunlun-unicom.com	京 ICP 备 2023038093 号-1	2023 年 12 月 18 日	-

3、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瑕疵、纠纷和潜在纠纷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存在瑕疵、纠纷和潜在纠纷，对公司持续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四) 其他披露事项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的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1、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客户 A	微软 SPLA 协议	27,000.00	2021/06	正在履行
2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M365 系列产品	8,278.51	2021/12	正在履行

3	蔚来汽车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H3C 系列产品	6,770.47	2022/11	履行完毕
4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微软云资源、服务	6,466.00	2022/01	正在履行
5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M365 系列产品	5,319.00	2022/09	正在履行
6	北京有竹居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M365、O365 系列产品	5,233.45	2022/08	履行完毕
7	北京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M365、Surface 系列产品	4,799.73	2021/12	正在履行
8	北京有竹居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M365、Visio 系列产品	4,667.54	2021/09	履行完毕
9	蔚来汽车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H3C 系列产品	4,514.35	2022/10	履行完毕
10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M365 系列产品	4,211.20	2022/03	正在履行
11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Oracle 系列产品	4,022.19	2023/10	正在履行
12	北京有竹居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M365、O365 系列产品	3,435.15	2023/08	履行完毕
13	利星行（中国）汽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Azure 系列、Splunk 系列产品、服务	3,180.00	2021/10	正在履行
14	Fortune Global（Group）Co., Limited	IT 网络传输设备	413.38	2022/08	履行完毕
15	Fortune Global（Group）Co., Limited	IT 网络传输设备	336.95	2023/03	履行完毕
16	蔚来汽车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O365 系列产品	2,117.17	2023/12	正在履行
17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Oracle 系列产品	1,574.28	2021/12	履行完毕
18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Veritas 系列产品	1,370.54	2022/12	履行完毕

注 1：2023 年 10 月，公司与云南南天签订《合同变更协议》，将原合同中第三年合同总价由 2,512.70 万元变更为 58.39 万元，因此该合同总额由 8,278.51 万元变更为 5,824.2 万元；

注 2：Fortune Global（Group）Co., Limited 合同金额单位为万美元

公司重大销售合同的认定标准为：1、单个合同金额为 4,000 万元以上的具体销售合同；2、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大额销售合同，具体为：如果某一客户有金额在 4,000 万元以上的单个销售合同，则选取该客户全部金额在 4,000 万元以上的合同，如果无金额在 4,000 万元以上的单个销售合同，则选取该客户金额最大的具体销售合同。

2、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的采购合同主要为框架协议，具体产品名称、数量、金额及交货日期以实际订单为准。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对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类型	合同期限
1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SPLA 渠道协议	框架协议	2018/12/6-2024/6/30

2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ADR 渠道协议	框架协议	2019/10/31-2024/6/30
3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LSP 渠道协议	框架协议	2019/11/1-2024/6/30
4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CSP 渠道协议	框架协议	2020/9/1-2025/8/31
5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OSPA 渠道协议	框架协议	2020/9/1-2025/8/31
6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合作框架协议	框架协议	2021/5/10-2026/5/9
7	伟仕佳杰（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佳杰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软件产品许可使用权框架协议书	框架协议	长期有效
8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进口协议	框架协议	长期有效
9	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伙伴框架协议	框架协议	2022/9/28-2025/9/27

注：以上采购合同中微软的框架协议每年续签一次

公司重大采购合同的认定标准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签订的框架协议。

3、银行授信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要履行的授信合同。报告期内，公司作为被担保人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授信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金额（万元）	受信人	授信起止日期	合同名称	授信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光大银行	1,000	昆仑联通	2020/7/21-2023/7/20	《贸易融资综合授信协议》（BJ 双井桥 ZHMR202001）	晋健、陈谦提供房屋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2	光大银行	2,000	昆仑联通	2023/10/17-2024/10/16	《综合授信协议》（BJ 双井桥 ZH23003）	胡衡沅及其配偶分别提供 2,000 万元最高额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3	光大银行	2,000	昆仑联通	2023/10/17-2024/10/16	《贸易融资综合授信协议》（BJ 双井桥 ZHMR23003）	胡衡沅及其配偶分别提供 2,000 万元最高额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注：上述第 3 项协议系第 2 项协议的附属合同，即具体业务协议。

4、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借款合同。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的借款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人	借款人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借款年利率	借款合同名称	担保情况
----	-----	-----	----------	------	-------	--------	------

1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昆仑联通	200	2023/02/13 -2023/05/12	4.20%	《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 (07700LK23C20609)	胡衡沅、晋健分别提供5,000万元最高额保证担保
			800	2023/02/22 -2023/08/22			
			1,000	2023/02/23 -2024/02/23			

注：上述借款已于2023年3月份归还

5、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要履行的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人	担保最高限额 (万元)	债权人	主债权起止日期	合同名称	履行情况
1	昆仑联通	1,000	光大银行	2023/2/8-2024/2/10	《保函保证金质押协议》 (SJQZY2023-01)	正在履行
2	昆仑联通	350	光大银行	2023/10/19-2026/10/20	《保函保证金质押协议》 (SJQZY2023-03)	正在履行

注：上述合同系公司为开立保函与银行签订的保证金质押协议，对应开立的保函金额均为一千万。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四、关键资源要素

(一) 发行人产品运用的主要技术情况

1、发行人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产品与技术理念，紧跟市场需求，紧抓行业政策，不断对现有技术和产品进行更新换代，并研究、拓展符合行业未来发展方向的创新性技术和产品。经过多年相关应用技术积累，公司自主研发形成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智能故障溯源分析技术	实现网络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及应用日志自动化收集、存储、查询，通过分布式大数据引擎支持亿级查询。内嵌机器学习分析引擎智能化筛选和“翻译”。	自主研发	IT运维服务	是
2	多云管理技术	以统一方式帮助企业用户在多云环境下实现自动化、自助式的服务交付。以插件的方式实现对主流公有云、私有云、超融合、容器云等基	自主研发	IT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运	是

		基础设施的全面对接。实现各类型 IT 服务的自助服务和自动交付。		维服务	
3	资产发现技术	维护所有工作站，路由器，防火墙，服务器，虚拟机，计算机组件清单。计划定期扫描网络，自动发现新增工作站，跟踪由计划定期扫描发现的网络变化，并自动通知技术员相关更新事项。执行单个资产扫描，跟踪硬件变化（包括补丁、升级和其他更新）配置支出和折旧明细，计算每个资产折旧。通过各种自定义或预定义的资产状态（如在用、在修、在库、已处置和过期）来标记资产，以跟踪资产使用情况。	自主研发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	是
4	桌面系统管理技术	用于集中管理企业网络中的服务器、计算机、手机及平板电脑等设备。在 PC 计算机管理方面，帮助系统管理员自动化安装补丁、部署软件、远程控制计算机。在移动终端管理方面，通过对移动设备、移动应用及安全策略的管理，有效保障企业网络和信息安全。	自主研发	IT 运维服务	是
5	备件维保通信技术	通过移动端实时收集硬件状态，匹配备件型号、送达位置、送达时间等信息。并预测备件修复时间。	自主研发	IT 运维服务	是
6	公有云平台管理技术	平台提供全面的容量和资源使用情况分析，及各类安全合规检查、公有云费用管理等能力。	自主研发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是
7	NIS 网络安全架构指令技术	自动化实施优先级最高的控制措施，而这些控制正是所有合规要求和监管标准的基础。支持多个合规要求和安全标准。通过报告模板简化合规状态的记录工作。一次评估系统，基于公认的安全框架（如 ISO/IEC 27001/2、ISO/IEC 27019 和 ISA-62443）实施通用的技术控制措施。	自主研发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	是
8	白盒代码检测技术	代码无需编译即可进行扫描，可以更早发现安全问题。通过数据流进行分析，扫描结果精确到某一行的某个代码元素。	自主研发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是
9	列速列式大规模并行处理技术	通过列式计算和强大的主动数据压缩，大幅降低成本高昂的磁盘 I/O（主要是传统的以行为存储单位的 SQL 数据库使用），执行查询的速度可提升 50 到 500 倍，存储成本最高削减 90%。支持主流的 CDC 工具，原生支持 kafka 消息系统的连接，支持数据实时装载和分析。	自主研发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	是
10	数据治理技术	通过数据分析、建模、清洗、治理、应用和归档进行主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流程，保证主数据获取、管理、应用、归档的安全可控。打通数仓和业务系统的数据流转，关联不同的实体，构建 360-度视图。	自主研发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是
11	基于大数据的协同防御技术	协同防御机制将会针对不同业务系统的攻击数据进行关联分析，提炼出最新的漏洞信息，包括 Oday 漏洞，只要发现一个业务系统被攻击，就会全网封锁该攻击者，实现“一网攻击，全网防护”，利用大数据分析平台，进行联合协同防御。	自主研发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	是

12	大数据分析技术	针对数据库外部 SQL 注入、缓冲区溢出、权限提升、拒绝服务攻击、内部高危操作等危险行为实时监控告警。对于应用系统访问数据库的行为实时监控，追溯访问来源可定位终端的应用用户信息。从应用系统的业务行为追溯数据库风险，关联分析应用操作行为（URL）和数据库操作行为（SQL）。	自主研发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	是
13	实时搜索技术	实现对运营至关重要的机器数据的收集、索引和警报自动化；在所有数据中发现可操作的见解，无论数据的来源或格式如何，并利用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做出预测性和前瞻性业务决策。	自主研发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	是

2、发行人核心技术对应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生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核心技术产生的收入	171,919.00	170,763.56	136,363.96
营业收入	213,445.01	206,705.99	165,078.99
占比	80.54%	82.61%	82.60%

（二）发行人获得的相关资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主要资质如下表所示：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11005663	北京自胜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2022 年 12 月 30 日	2022/12/30 至 2025/12/29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31005022	上海昆仑联通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2022 年 12 月 24 日	2022/12/24 至 2025/12/23
3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	ITSS-YW-3-110020201126	昆仑联通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信息技术服务分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	2023/10/17 至 2026/12/21

4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CCRC-2019-ISV-RA-696	昆仑联通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2019年8月21日	2019/8/21至2025/1/18
5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CCRC-2019-ISV-SI-1227	昆仑联通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2019年5月7日	2019/5/7至2025/1/18
6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CCRC-2021-ISV-ER-509	昆仑联通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2022年6月17日	2022/6/17至2025/6/16
7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82021ITSM0162R0MN	昆仑联通	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25日	2021/8/24至2024/8/23
8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821I30235R0M	昆仑联通	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8月24日	2021/8/24至2024/8/23
9	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CS2-1100-001613	昆仑联通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2023年1月13日	2023/1/13至2027/1/12
1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64-22-Q-2347-R1-M	昆仑联通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	2022年8月17日	2022/8/17至2025/8/16
1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64-22-Q-2348-R1-M	北京自胜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	2022年8月17日	2022/8/17至2025/8/16
12	可信信息安全评估交换（AL3级）认证（TISAX）	-	昆仑联通	ENX Association	2023年7月28日	2023/2/10至2026/2/10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号： 1107960011；检验检疫备案号：1100003867	昆仑联通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海关	2019年1月3日	长期有效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京 ICP 证 140502 号	昆仑联通	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2019年8月14日	2019/8/14至2024/8/14

（三）发行人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四）发行人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情况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员工人数（人）	580	559	543

2、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构成如下：

（1）按年龄划分：

项目	人数（人）	比例
50岁以上	10	1.72%
41-50岁	62	10.69%
31-40岁	224	38.62%
21-30岁	282	48.62%
21岁以下	2	0.34%
合计	580	100.00%

（2）按岗位结构划分：

项目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31	5.34%
研发人员	84	14.48%
技术人员	252	43.45%
销售人员	189	32.59%
财务人员	24	4.14%
合计	580	100.00%

（3）按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项目	人数（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	22	3.79%
本科	332	57.24%
专科及以下	226	38.97%

合计	580	100.00%
----	-----	---------

3、社保及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含下属子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人员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在册员工人数	580	559	543
社会保险缴纳人数	578	556	532
社会保险未缴纳人数	2	3	11
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	574	553	528
住房公积金未缴纳人数	6	6	15

注：为满足个别员工异地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需求，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第三方机构代缴社保及公积金的情形。

公司存在少量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主要原因包括：（1）个别新入职员工尚待办理社会保险及/或住房公积金缴存手续；（2）个别员工自愿放弃住房公积金；公司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具体原因如下：

单位：人

项目	未缴纳原因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社会保险	新入职	0	1	9
	自愿放弃	1	1	1
	退休返聘	1	1	1
	合计	2	3	11
住房公积金	新入职	0	1	9
	自愿放弃	5	4	5
	退休返聘	1	1	1
	合计	6	6	15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已按照有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根据公司及各子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实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胡衡沅已作出相关承诺：“一、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报告期内存在未严格按照国家法律规定为员工及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导致公司和/或控股子公司因上述事项受到主管机关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

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本人承诺将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地承担相关补缴、罚款、补偿或赔偿责任。二、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扣，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4、劳务派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业务经营需要，在临时性、辅助性、可替代性的岗位，采取劳务派遣方式作为其用工的补充方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人数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劳务派遣用工数	15	-	-
占用工总人数的比例	2.52%	-	-
劳务派遣岗位	辅助性岗位	-	-

报告期内，2021、2022 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劳务派遣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通过劳务派遣形式用工人数为 15 人，占公司当期用工总数的比例为 2.52%，不存在超过用工总人数 10% 的情形。公司使用劳务派遣人员的岗位均为辅助性工作岗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的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胡衡沅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无	男	53	硕士	无
2	刘潇	职工代表监事、技术部经理	中国	无	男	43	硕士	中级工程师
3	张怀忠	北京自胜副总经理、研发部总监	中国香港	无	男	52	本科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胡衡沅	胡衡沅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情况”之“（1）胡衡沅”部分。
2	刘潇	刘潇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2、监事会情况”之“（3）刘潇”部分。

3	张怀忠	1996年10月至1999年7月，就职于英国空运（中国香港），担任网络基础设施管理员。1999年7月至2001年8月，就职于通利琴行（中国香港），担任网络基础设施专员。2001年12月至2005年12月，就职于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担任技术支援分析工程师。2007年8月至2010年10月，就职于东方报业集团（中国香港），担任高级系统工程师。2010年10月至2013年1月，就职于DHL敦豪全球货运（中国香港），担任信息技术经理。2013年8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运维管理部经理，现担任北京自胜副总经理、研发部总监。
---	-----	---

上述人员业务相关研究贡献如下：

胡衡沅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产品研发的统筹、规划及协调工作。制定公司科技创新发展战略，推动公司科技创新体系建设与实施，锚定公司技术研究方向，带领技术团队持续构建、夯实公司的核心技术体系。推动了公司在数据压缩算法和数据索引机制方面的技术改进，提升了业务效率。

刘潇担任技术部经理。在计算机技术与信息安全行业深耕19年。组织并参与了多项信息安全与合规技术的研发，带领研发团队自主研发数据治理平台（DCP，Data Compliance Platform）并成功落地运行。

张怀忠担任研发部总监，拥有25年的自动化运营行业经验。参与了公司多个运维平台的建设开发，打造了智能化运营平台（TOC，Technology Operation Center），帮助公司实现了一站式运维和数字化客户运营。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情况、对外投资情况及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胡衡沅	26,617,216	33.69%	3.28%
刘潇	538,920	-	0.75%
杨旭	161,676	-	0.22%

注：杨旭未在公司任职，为核心技术人员张怀忠配偶。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胡衡沅对外投资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对外投资情况”部分，公司其余核心技术人员刘潇、张怀忠不存在对外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在公司及其分子公司任职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兼职的情况。

（3）核心技术人员是否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

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4)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五) 发行人研发投入情况

1、发行人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一直将提升研发水平作为自身发展的重要基石，多年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改善技术设备和科研条件，使企业在转型升级和技术创新的进程中得到长足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主要为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3,423.15	3,528.02	3,106.59
营业收入（万元）	213,445.01	206,705.99	165,078.9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0%	1.71%	1.88%

2、发行人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技术水平及目的	所处阶段/进展情况	项目预算
1	双因素认证平台V1.0	本项目主要为双因素认证平台的研发，双因素认证是一种基于多重验证手段的身份认证方式，可以帮助企业提高用户身份验证的安全性，避免使用传统的用户名和密码方式进行认证的风险，提高系统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进行各个子系统的迭代开发，完成单元测试	440万元
2	桌面沙箱管理系统V1.0	本项目主要为研发桌面沙箱管理系统。该系统是一种基于虚拟化技术的安全管理系统，可以隔离并保护计算机系统和应用程序免受来自外部的安全威胁。桌面沙箱技术能为每个应用程序提供一个独立的沙箱环境，能够隔离应用程序之间的相互影响，提高桌面应用程序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进行各个子系统的迭代开发，完成单元测试	195万元
3	行为风险分析系统V1.0	本项目主要为研发行为风险分析系统。该系统是一种基于大数据分析和人工智能技术的安全管理系统，主要包括行为数据收集、数据分析和安全预警等多个模块，可以通过对用户行为进行分析和监控，及时预警和预防安全事件的发生。	进行各个子系统的迭代开发，完成单元测试	340万元

公司将立足于客户需求，紧跟行业趋势，持续创新研发，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五、 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位于中国香港的昆仑联通国际的 100% 股权以及昆仑联通国际持有新加坡昆仑联通 100% 的股权，昆仑联通国际和新加坡昆仑联通主要负责公司境外业务。该子公司的具体情况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之“（一）控股子公司情况”部分。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业务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七、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披露事项。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概况

（一）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制订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在股权转让、变更注册资本、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重大事项上履行了内部程序并形成有效决议。

（二）股份公司阶段，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较为科学和完善的法人治理体系，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内部管理制度。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股东大会合法召开并决策，股东大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

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各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是公司常设机构及经营决策机构，依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包括4名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公司建立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董事会的运行进行了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议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等重大事项作出有效决议。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监督机构，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设主席 1 人。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议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监督、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重大事宜实施了有效地监督。

（三）独立董事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 3 名独立董事，达到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规则、《公司法》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权利和义务，积极参与本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在规范公司运作，加强风险管理，完善内部控制，保障中小股东利益，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自公司聘任独立董事以来，公司独立董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监督管理层的工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依照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四）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

自公司董事会聘请董事会秘书以来，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筹备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并积极配合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依法召开，在改善公司治理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五）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对董事会负责，其做出的提案应提交给董事会审查决定。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责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执行。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成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并同时选举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自此,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在委员会成员中占有 2/3 的比例,其中有 1 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现任委员分别为田豪、胡衡沅和张维存,其中田豪为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等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公司审计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其职责。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包括 1 名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设召集人一名,负责主持战略委员会工作。战略委员会现任委员分别为胡衡沅、崔岳和张维存,其中胡衡沅为召集人。战略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对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等在其职责权限范围内协助董事会开展相关工作。

公司战略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其职责。

3、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在委员会成员中占有 2/3 的比例。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现任委员分别为张维存、胡衡沅和高岩,其中张维存为召集人。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

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政策、计划或方案；薪酬政策、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等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公司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其职责。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三、 内部控制情况

（一）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公司已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要求，制定制度体系及各项业务流程规范，以风险和内控建设框架为基础，及时修订和完善制度，并抓紧推进制度管理的机制建设，规范制度管理的相关活动。同时，通过日常监督检查、审计、内控评价等工作加强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各项管理制度、标准得到严格、有效的贯彻执行。公司将继续关注制度体系的建立、健全，促进各项业务管理制度的持续修订、完善，不断提升管理制度化水平。

（二）管理层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具体如下：“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三）注册会计师对本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2024年3月22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鉴[2024]6270号”《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认为：昆仑联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3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四、 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严格的资金、资产管理及对外担保等方面的制度。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 同业竞争情况

（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目前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是否经营相同/类似业务
1	昆仑合伙	系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主营业务为持有发行人股份，不从事实际经营	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或间接以任何形式从事、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公司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胡衡沅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之事宜作出承诺，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部分。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胡衡沅，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部分。

2、 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衡沅外，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昆仑合伙、晋健、崔岳、张宏和刘旭梅，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部分。

3、 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重要参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子公司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部分。

4、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

5、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均是发行人的关联方。

6、上述所列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前述自然人担任董事（不合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北京双健塑料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胡衡沅持有该公司 9%的股权，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晋健持有该公司 24.82%的股权，晋健的配偶陈谦持有该公司 30%的股权，公司 5%以上股东张宏持有该公司 8.18%的股权
2	中科希望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崔岳配偶高智持有该公司 43.86%的股权，且担任该公司董事、总经理
3	北京中科希望科技有限公司	中科希望的全资子公司
4	阳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科希望的全资子公司
5	北京宏伟富通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崔岳配偶高智持有该公司 39.94%的股权，且担任该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
6	北京彬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崔岳配偶高智持有该公司 50%的股权，于 2001 年 9 月吊销
7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高岩担任该公司董事
8	联合发展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高岩担任该公司董事
9	华夏智慧应急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高岩担任该公司董事
10	东莞市鑫起点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王成近亲属王亚京控制持有该公司 100.00%的股权，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及财务负责人
11	深圳市百卓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王成近亲属王亚京持有该公司 70.00%的股权，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12	深圳市天下共赢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王成近亲属鞠双龙持有该公司 98.00%的股权，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二）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北京世纪永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晋健曾持股 85%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的公司，于 2021 年 7 月注销	无实际经营，不涉及资产及人员去向
北京中科希望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崔岳配偶高智曾通过中科希望间接持有该公司 43.86%的股权，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经理，中科希望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完成对北京中科希望图书发行有限公司的转让	股权全部转让至自然人张军
北京昆仑联通网络系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张宏曾持有该公司 38.46%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于 2021 年 8 月注销	无实际经营，不涉及资产及人员去向
北京尚科明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张宏曾持有该公司 51.72%的股权，于 2022 年 6 月注销	无实际经营，不涉及资产及人员去向

北京典胜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高岩曾持有该公司 100% 的股权，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已于 2021 年 8 月卸任，并将股权全部对外转让	股权全部转让至自然人任文燕
上海翌歆文化艺术工作室	公司股东、前任监事李昌容配偶顾善嵬曾投资的个人独资企业，于 2022 年 10 月注销	无实际经营，不涉及资产及人员去向
北京数字王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前任监事李昌容配偶顾善嵬曾持有该公司 98% 的股权，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将股份全部出让	股权转让至无关联第三方，李昌容于 2022 年 12 月卸任公司监事，截至本报告期期末，该企业不再为公司关联法人
北京世纪国清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前任监事李昌容配偶顾善嵬担任该公司财务负责人	李昌容于 2022 年 12 月卸任公司监事，截至本报告期期末，该企业不再为公司关联法人
北京梦工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世纪国清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股东、前任监事李昌容配偶顾善嵬担任该公司经理、财务负责人	情况同上
元一数科（北京）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前任监事李昌容直接持有该公司 20.00% 的股权，并通过北京元家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34.68% 的股权，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情况同上
北京元家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前任监事李昌容持有该公司 53.35% 的股权，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情况同上

除上述关联方变动外，原关联方还包括因职位调整等原因不再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的自然人，原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上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中科希望	销售商品	-	-	60.29
阳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70	-	-

报告期内，中科希望全资子公司阳通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自身需求向公司采购公有云产品。2021 年、2022 年以及 2023 年，公司向其销售额分别为 0.47 万元、458.35 万元

和 347.66 万元，公司按净额法确认收入，收入金额为 0 万元、0 万元和 7.7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金额较小，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4%、0.00% 及 0.004%，关联交易价格比照市场价格确定，公司经营业绩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2)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中科希望	采购产品	-	-	206.71

2021 年，公司向关联方中科希望采购的主要系 Veeam 产品，采购金额随最终客户需求而定，占采购总额的比例较低，占同期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0.00%、0.00% 及 0.15%。中科希望作为国内 Veeam 产品总代理，公司向其采购部分该类产品，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均按照市场定价，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8.58	474.02	535.04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人	担保类型	最高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1	光大银行	昆仑联通	胡衡沅、周志玲	抵押担保	1,300.00	2020/1/10-2023/1/9
2	光大银行	昆仑联通	晋健、陈谦	抵押担保	1,000.00	2020/10/16-2023/10/14
3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昆仑联通	胡衡沅	保证担保	5,000.00	2023/1/2-2028/1/2
			晋健	保证担保	5,000.00	2023/1/2-2028/1/2
4	光大银行	昆仑联通	胡衡沅	保证担保	2,000.00	《综合授信协议》（BJ 双井桥 ZH23003）项下每一份具体授信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

						届满之日起三年
		昆仑联通	周志玲	保证担保	2,000.00	《综合授信协议》（BJ双井桥 ZH23003）项下每一份具体授信协议约定的受信任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具有偶发性，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提供担保的主体为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其配偶，其为公司提供担保均未收取担保费用，具有合理性。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与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1	中科希望	其他应收款	-	-	1.00
2		其他应付款	-	0.80	0.80
3		应付账款	-	1.02	2.11
4		应收账款	-	40.00	41.05
5	阳通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146.82	0.5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主要系销售、采购形成。2021年及2022年期末，公司对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小。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不存在相关款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造成影响。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占当期营业收入或营业成本的比重较低，占当期同类型交易的比重较低。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四）关联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制度。上述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遵循的原则、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交

易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亦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程序作出了详细的规定，有利于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

此外，公司建立健全了规范的独立董事制度，有利于公司董事会的独立性和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公司独立董事在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积极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为保障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三）承诺具体内容”部分。

八、 其他事项

无。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4,947,162.62	254,831,180.07	164,764,680.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864,151.35	232,500.63	678,329.35
应收账款	534,375,895.49	588,474,344.06	338,309,335.33
应收款项融资	24,366,068.73	323,080.00	849,994.37
预付款项	9,765,536.97	16,567,360.72	21,902,068.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218,089.17	8,637,098.66	9,270,412.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992,799.43	54,849,022.88	74,636,465.41
合同资产	4,195,801.15	662,245.70	1,022,791.9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983,817.02	14,042,856.81	8,481,100.80
流动资产合计	997,709,321.93	938,619,689.53	619,915,177.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65,140.41	2,938,364.08	3,862,139.1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448,275.80	22,352,866.39	25,110,613.35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97,711.69	839,441.35	1,726,858.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66,840.27	10,278,643.98	6,543,546.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177,968.17	36,409,315.80	37,243,157.17
资产总计	1,029,887,290.10	975,029,005.33	657,158,335.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2,396,728.05	475,862,373.98	279,496,819.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2,911,032.67	95,688,736.18	77,051,929.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162,924.71	9,773,836.63	16,264,857.98
应交税费	11,086,100.32	12,791,519.13	7,413,339.08
其他应付款	1,707,606.73	2,254,263.58	1,049,509.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01,296.61	12,242,766.91	9,759,479.03
其他流动负债	33,416,914.44	34,924,547.13	19,167,718.41
流动负债合计	592,282,603.53	643,538,043.54	410,203,652.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116,521.58	9,211,464.13	14,423,291.9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16,521.58	9,211,464.13	14,423,291.96
负债合计	604,399,125.11	652,749,507.67	424,626,944.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2,000,000.00	72,000,000.00	7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184,284.74	21,184,284.74	21,184,284.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05,996.20	-121,285.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000,000.00	32,728,878.27	25,958,227.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5,497,884.05	196,487,620.11	113,388,87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5,488,164.99	322,279,497.66	232,531,390.3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5,488,164.99	322,279,497.66	232,531,390.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9,887,290.10	975,029,005.33	657,158,335.08

法定代表人：胡衡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晋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晋健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34,450,101.87	2,067,059,920.45	1,650,789,915.04
其中：营业收入	2,134,450,101.87	2,067,059,920.45	1,650,789,915.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16,750,580.94	1,950,976,032.62	1,548,787,654.26
其中：营业成本	1,834,426,307.35	1,790,952,983.16	1,397,898,848.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572,201.67	5,141,096.85	4,187,572.56
销售费用	97,781,121.42	85,274,941.77	80,654,664.28
管理费用	46,209,584.05	33,647,623.21	34,230,947.41
研发费用	34,231,488.47	35,280,202.55	31,065,910.08
财务费用	-1,470,122.02	679,185.08	749,711.25
其中：利息费用	848,934.27	1,037,924.39	714,734.91
利息收入	2,776,483.65	1,635,374.16	882,780.95
加：其他收益	8,429,574.96	8,338,719.17	5,270,851.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8,791.15	-15,393,731.34	-10,054,075.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27,518.11	-361,257.64	-190,477.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3,796.45		20,380.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3,264,165.38	108,667,618.02	97,048,939.02
加：营业外收入	3,929,853.12	57,011.53	213,038.29
减：营业外支出	3,097,109.91	1,136,654.02	868,616.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096,908.59	107,587,975.53	96,393,360.97
减：所得税费用	21,815,522.92	17,718,582.76	18,135,026.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281,385.67	89,869,392.77	78,258,334.5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281,385.67	89,869,392.77	78,258,334.5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281,385.67	89,869,392.77	78,258,334.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7,281.66	-121,285.4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7,281.66	-121,285.4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7,281.66	-121,285.4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27,281.66	-121,285.46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208,667.33	89,748,107.31	78,258,334.5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208,667.33	89,748,107.31	78,258,334.5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2	1.25	1.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2	1.25	1.09

法定代表人：胡衡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晋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晋健

(四) 母公司利润表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2,676,987,875.53	2,310,051,164.41	1,834,450,964.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451,786.47	6,358,030.63	2,623,017.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70,758.35	24,401,017.45	23,406,980.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0,510,420.35	2,340,810,212.49	1,860,480,962.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26,220,062.21	1,985,254,338.25	1,595,517,569.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761,036.07	144,574,232.27	127,490,750.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214,763.95	64,317,282.24	58,927,286.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60,862.09	43,425,644.91	53,037,39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3,756,724.32	2,237,571,497.67	1,834,973,00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53,696.03	103,238,714.82	25,507,959.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906.36	4,400.00	67,3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06.36	4,400.00	67,3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17,635.35	1,348,186.29	1,089,342.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7,635.35	1,348,186.29	1,089,342.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3,728.99	-1,343,786.29	-1,021,992.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0,793.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1,760,793.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93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7,156.05	13,229,293.40	8,796,964.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17,089.38	13,229,293.40	8,796,964.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17,089.38	-13,229,293.40	-7,036,170.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5,212.86	-376,107.63	-3.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048,090.52	88,289,527.50	17,449,792.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004,269.19	163,714,741.69	146,264,949.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052,359.71	252,004,269.19	163,714,741.69

法定代表人：胡衡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晋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晋健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

2023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4]266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3 月 22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玉忠、马东宇
2022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3]658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5 月 12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玉忠、马东宇
2021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3]658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5 月 12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玉忠、马东宇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1	北京自胜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北京	2,000.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2	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3,000.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3	昆仑联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3,000.00	100%	投资设立
4	昆仑联通（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100%	投资设立

5	昆仑联通（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3,000.00	100%	投资设立
6	昆仑联通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50 万美元	100%	投资设立

2、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增 1 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变化类型	变化原因
1	昆仑联通国际有限公司	新设	2022 年 5 月 20 日设立

昆仑联通国际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投资设立昆仑联通（新加坡）有限公司。

四、 会计政策、估计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

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

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

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	客户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关联方组合	客户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 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参见本节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金融工具”之“（5）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内容。

公司按照账龄组合确认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账龄	神州信息	电科数字	先进数通	云赛智联	平均值	本公司
1年以内	9.00	1.37	1.00	5.00	4.09	5.00
1-2年	25.00	7.60	5.00	30.00	16.90	10.00
2-3年	35.00	28.38	10.00	50.00	30.85	30.00
3-4年	43.00	36.52	30.00	100.00	52.38	50.00
4-5年	65.00	57.78	50.00	100.00	68.2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98.50	100.00	100.00	99.63	100.00

注：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总体来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处于适中水平。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政策规定，充分计提坏账准备，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资产质量。

2、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

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5、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无形资产为购买的办公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直线法	10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6、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7、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

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公司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不包含安装实施服务的解决方案业务，在合同已签订，商品已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需要安装实施的解决方案业务，在合同已签订，商品已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 IT 运维服务

公司 IT 运维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按合同约定的固定运维期限和服务金额，在服务期间内按时间进度确认服务收入。

3) IT 增值供货

公司 IT 增值供货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已签订，商品已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

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9、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情况或占所属报表项目金额的比重情况。公司作为以营利为目的的经营实体，按照利润总额的 5% 作为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1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实际经营特点，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可能对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性假设包括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等。

1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3,796.45	-	20,380.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78,859.66	7,750,523.13	4,978,259.6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2,585.50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67,256.79	-1,079,642.49	-655,578.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1,346.17	29,000.96	76,730.61
小计	9,479,330.99	6,699,881.60	4,419,792.60
减：所得税影响数	2,390,108.07	1,757,068.13	1,189,400.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089,222.92	4,942,813.47	3,230,391.8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089,222.92	4,942,813.47	3,230,391.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281,385.67	89,869,392.77	78,258,334.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192,162.75	84,926,579.30	75,027,942.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6.93	5.50	4.13

公司自 2023 年 12 月 22 日起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并对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重新计算列报，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调整前	2022 年调整数	2022 年调整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增值税加计抵减	588,196.04	-559,195.08	29,000.96
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840,947.40	-83,879.27	1,757,068.1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418,129.28	-475,315.81	4,942,813.47

（续上表）

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调整前	2021 年调整数	2021 年调整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增值税加计抵减	292,592.01	-215,861.40	76,730.61
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221,780.00	-32,379.21	1,189,400.7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13,874.00	-183,482.19	3,230,391.81

上述调整系 2021 年和 2022 年计入其他收益的增值税加计抵减 215,861.40 元和 559,195.08 元不再作为非经常损益项目所致。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 323.04 万元、494.28 万元和 708.92 万元，金额较小，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资产总计(元)	1,029,887,290.10	975,029,005.33	657,158,335.08
股东权益合计(元)	425,488,164.99	322,279,497.66	232,531,390.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425,488,164.99	322,279,497.66	232,531,390.35
每股净资产(元/股)	5.91	4.48	3.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91	4.48	3.23
资产负债率(合并)(%)	58.69	66.95	64.6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88	67.01	63.34
营业收入(元)	2,134,450,101.87	2,067,059,920.45	1,650,789,915.04
毛利率(%)	14.06	13.36	15.32
净利润(元)	102,281,385.67	89,869,392.77	78,258,334.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02,281,385.67	89,869,392.77	78,258,334.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5,192,162.75	84,926,579.30	75,027,942.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5,192,162.75	84,926,579.30	75,027,942.7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139,201,442.47	123,041,291.21	106,987,372.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36	32.39	4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5.46	30.61	38.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2	1.25	1.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2	1.25	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6,753,696.03	103,238,714.82	25,507,959.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2	1.43	0.3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0	1.71	1.88
应收账款周转率	3.80	4.46	6.01
存货周转率	49.69	27.66	22.04
流动比率	1.68	1.46	1.51
速动比率	1.62	1.33	1.26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2.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5.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利息费用+所得税+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

累计月数

7.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

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S1+S1 \times M1+M0-Sj \times 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

10.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当期研发费用/当期营业收入

11.应收账款周转率（次）=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12.存货周转率（次）=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1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分析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相关说明。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核心因素

(一) 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提供商，针对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 IT 基础架构建设需求，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和 IT 增值供货服务。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包括下游市场的需求规模、行业内的竞争情况、研发能力和服务能力、市场认可度、市场开拓能力等。发行人营业收入分析参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 营业收入分析”。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外购软硬件成本、外购服务成本、自有人工成本等。报告期内，发行人外购软硬件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0.30 %、90.60% 和 88.30%，是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公司外购软硬件成本、外购服务成本及自有人工成本的变动对公司营业成本具有重要影响。发行人营业成本分析参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二) 营业成本分析”。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8.89%、7.49% 和 8.28%。发行人费用结构合理，主要为员工薪酬等。发行人员工薪酬水平对公司费用具有较大影响。发行人期间费用分析参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 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利润主要受营业收入、毛利率及信用减值损失影响。发行人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分析参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 营业收入分析”、“(三) 毛利率分析”及“(七) 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之“4.信用减值损失”。

(二) 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分析

1、财务指标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65,078.99 万元、206,705.99 万元和 213,445.01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5.32%、13.36%和 14.06%，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率变动情况对公司产品竞争力和获利能力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

2、非财务指标影响分析

公司核心技术和客户资源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其变动是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非财务指标。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产品与技术理念，紧跟市场需求，紧抓行业政策，不断对现有技术和产品进行更新换代，并研究、拓展符合行业未来发展方向的创新性技术和产品。经过多年相关应用技术积累，公司自主研发形成了一系列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服务客户数量超过 4,500 家，覆盖制造、互联网、金融等行业，其中包括宝马、大众、蔚来、特斯拉、字节跳动、京东、百度、阿里、利星行等国内外知名企业。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一）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6,864,151.35	232,500.63	678,329.3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6,864,151.35	232,500.63	678,329.35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23,918.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623,918.00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6,864,151.35	100.00	-	-	16,864,151.35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6,864,151.35	100.00	-	-	16,864,151.35
合计	16,864,151.35	100.00	-	-	16,864,151.35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32,500.63	100.00	-	-	232,500.6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32,500.63	100.00	-	-	232,500.63
合计	232,500.63	100.00	-	-	232,500.63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90,873.00	100.00	12,543.65	1.82	678,329.35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690,873.00	100.00	12,543.65	1.82	678,329.35
合计	690,873.00	100.00	12,543.65	1.82	678,329.35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6,864,151.35	-	-
合计	16,864,151.35	-	-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32,500.63	-	-
合计	232,500.63	-	-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690,873.00	12,543.65	1.82
合计	690,873.00	12,543.65	1.82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确定依据为承兑人为信用评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				-
合计	-				-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12,543.65	-12,543.65			-
合计	12,543.65	-12,543.65			-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12,543.65			12,543.65
合计		12,543.65			12,543.65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67.83 万元、23.25 万元和 1,686.42 万元，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应收票据增加 1,663.17 万元，主要系 2023 年末存在公司客户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开具的，由宁波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1,475.00 万元所致。

2、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24,366,068.73	323,080.00	849,994.37
合计	24,366,068.73	323,080.00	849,994.3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分别为 85.00 万元、32.31 万元和 2,436.61 万元，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2,404.30 万元，主要系 2023 年末存在公司客户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背书的，由招商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1,860.00 万元所致。

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52,972,614.33	611,447,380.92	354,598,448.47
1 至 2 年	10,050,374.49	12,951,198.90	5,244,511.01
2 至 3 年	7,027,065.30	1,582,800.01	1,239,109.29
3 至 4 年	736,061.03	740,403.27	169,511.72
4 至 5 年	1,391,999.89	1,019,547.61	1,312,912.89
合计	572,178,115.04	627,741,330.71	362,564,493.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17,369.41	1.42	8,117,369.4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4,060,745.63	98.58	29,684,850.14	5.26	534,375,895.49
其中：账龄组合	564,060,745.63	98.58	29,684,850.14	5.26	534,375,895.49
合计	572,178,115.04	100.00	37,802,219.55	6.61	534,375,895.49

单位：元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13,411.83	1.10	6,913,411.8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0,827,918.88	98.90	32,353,574.82	5.21	588,474,344.06
其中：账龄组合	620,827,918.88	98.90	32,353,574.82	5.21	588,474,344.06
合计	627,741,330.71	100.00	39,266,986.65	6.26	588,474,344.06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16,096.83	1.41	5,116,096.8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7,448,396.55	98.59	19,139,061.22	5.35	338,309,335.33
其中：账龄组合	357,448,396.55	98.59	19,139,061.22	5.35	338,309,335.33
合计	362,564,493.38	100.00	24,255,158.05	6.69	338,309,335.33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4,312,447.99	4,312,447.99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上海精锐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984,000.00	984,00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观致汽车有限公司	522,340.00	522,34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北京中弘地产有限公司	436,900.00	436,90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万达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432,880.00	432,88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固安九通新盛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8,326.20	298,326.2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北京姿美堂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27,169.81	227,169.81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乐视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祥生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96,275.00	196,275.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正荣地产控股有限公司	161,601.57	161,601.57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威马汽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39,794.00	139,794.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实地地产集团有	94,700.00	94,70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

限公司				行人,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上海信而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1,750.00	41,75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东泰高科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恒大恒驰新能源汽车研究院(上海)有限公司	26,380.00	26,38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10,405.66	10,405.66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北京宽客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37.74	2,037.74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2.64	322.64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威马汽车制造温州有限公司	38.80	38.8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合计	8,117,369.41	8,117,369.41	100.00	-

单位: 元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4,287,116.83	4,287,116.83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上海精锐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984,000.00	984,00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观致汽车有限公司	522,340.00	522,34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北京中弘地产有限公司	436,900.00	436,90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乐视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祥生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96,275.00	196,275.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2,080.00	162,08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实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94,700.00	94,70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收回的可能

				性较小
东泰高科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6,913,411.83	6,913,411.83	100.00	-

单位：元

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4,287,116.83	4,287,116.83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北京中弘地产有限公司	436,900.00	436,90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乐视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2,080.00	162,08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东泰高科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5,116,096.83	5,116,096.8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公司对预计无法收回的特定客户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主要系客户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客户经营困难款项收回可能性较小。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52,364,000.94	27,618,200.06	5.00
1-2年	8,326,919.35	832,691.93	10.00
2-3年	2,987,330.96	896,199.28	30.00
3-4年	89,471.03	44,735.52	50.00
4-5年	293,023.35	293,023.35	100.00
合计	564,060,745.63	29,684,850.14	5.26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10,589,316.92	30,529,465.86	5.00
1-2年	8,200,778.07	820,077.81	10.00
2-3年	956,023.01	286,806.90	30.00
3-4年	729,153.27	364,576.64	50.00

4-5年	352,647.61	352,647.61	100.00
合计	620,827,918.88	32,353,574.82	5.21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50,311,331.64	17,515,566.58	5.00
1-2年	5,093,681.01	509,368.10	10.00
2-3年	1,227,859.29	368,357.79	30.00
3-4年	139,511.72	69,755.86	50.00
4-5年	676,012.89	676,012.89	100.00
合计	357,448,396.55	19,139,061.22	5.35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按照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13,411.83	1,407,524.10	182,585.50	20,981.02	8,117,369.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353,574.82	-2,668,724.68			29,684,850.14
合计	39,266,986.65	-1,261,200.58	182,585.50	20,981.02	37,802,219.55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16,096.83	1,797,315.00			6,913,411.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139,061.22	13,214,513.60			32,353,574.82
合计	24,255,158.05	15,011,828.60			39,266,986.65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6,900.00	4,451,596.83		2,400.00	5,116,096.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77,035.83	6,862,025.39			19,139,061.22
合计	12,943,935.83	11,313,622.22		2,400.00	24,255,158.05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981.02		2,4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蔚来汽车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54,254,679.65	9.48	2,712,733.98
TikTok Technology Limited	18,834,499.92	3.29	941,725.00
TikTok Norway AS	16,725,251.11	2.92	836,262.56
上海云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163,335.45	2.65	758,166.77
创至瑞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1,914,735.00	2.08	595,736.75
合计	116,892,501.13	20.43	5,844,625.06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蔚来汽车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83,281,795.26	13.27	4,164,089.76
FORTUNE GLOBAL	54,303,759.97	8.65	2,715,188.00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18,781,051.69	2.99	939,052.58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819,995.14	2.84	890,999.76
百硕同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3,633,304.59	2.17	681,665.23
合计	187,819,906.65	29.92	9,390,995.33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蔚来汽车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16,772,870.59	4.63	838,643.53
北京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10,920,000.00	3.01	546,000.00
星巴克企业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10,051,047.45	2.77	502,552.37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9,896,693.95	2.73	494,834.70
蔚来汽车(安徽)有限公司	9,523,763.17	2.63	476,188.16
合计	57,164,375.16	15.77	2,858,218.76

其他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名客户应收账款合计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15.77%、29.92%和20.43%,应收账款集中度较低。

(6) 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534,390,987.49	93.40	568,292,801.15	90.53	325,896,886.72	89.89
信用期外应收账款	37,787,127.55	6.60	59,448,529.56	9.47	36,667,606.66	10.11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572,178,115.04	100.00	627,741,330.71	100.00	362,564,493.38	100.00

(7)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572,178,115.04	-	627,741,330.71	-	362,564,493.38	-
期后回款金额	436,392,623.26	76.27	610,967,940.31	97.33	351,803,070.44	97.03

注：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统计至2024年5月31日。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1) 余额变动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6,256.45 万元、62,774.13 万元和 57,217.81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3,830.93 万元、58,847.43 万元和 53,437.59 万元。2022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26,517.68 万元，增幅 73.14%，主要系公司业务发展较快，新增客户较多，以及公司原有客户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所致。2023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 2022 年末下降 5,556.32 万元，降幅 8.85%，公司应收账款下降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蔚来汽车、宝马集团、FORTUNE GLOBAL 等主要客户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余额大幅下降，使得 2023 年末应收账款整体规模下降。

②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6,256.45 万元、62,774.13 万元和 57,217.81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96%、30.37%和 26.8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01 次/年、4.46 次/年和 3.80 次/年。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周转率较高，客户整体回款情况良好。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1 年以内应收账款的占比分别为 97.80%、97.40%和 96.64%。公司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在 90 天以内，公司主要客户均为行业内知名企业，客户资金实力较强，回款状况良好，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及账龄分布总体保持在合理水平。

2) 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比例比较情况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处于适中水平。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比例比较情况参见“第七节 财务信息”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3) 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公司简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神州信息	4.28	5.18	5.88
电科数字	5.78	8.50	10.94
先进数通	3.23	4.31	6.95
云赛智联	6.85	5.87	6.39
平均值	5.03	5.96	7.54
公司	3.80	4.46	6.0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保持一致。公司 2022 年收入规模增长较快，2022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而 2023 年度收入增速有所放缓，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可比公司处于业务稳定期，应收账款变动幅度相对较小，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为稳定。

4、其他披露事项：

无。

（二） 存货

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0,020,441.35	4,578,629.42	5,441,811.93
发出商品	6,887,066.83		6,887,066.83
合同履约成本	6,663,920.67		6,663,920.67
合计	23,571,428.85	4,578,629.42	18,992,799.43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3,377,008.52	962,785.76	12,414,222.76
发出商品	35,999,680.58		35,999,680.58
合同履约成本	6,435,119.54		6,435,119.54
合计	55,811,808.64	962,785.76	54,849,022.88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4,320,391.28	611,521.23	13,708,870.05
发出商品	57,339,676.27		57,339,676.27
合同履约成本	3,587,919.09		3,587,919.09
合计	75,247,986.64	611,521.23	74,636,465.4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962,785.76	3,911,349.30	-	295,505.64	-	4,578,629.42
发出商品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962,785.76	3,911,349.30	-	295,505.64	-	4,578,629.42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611,521.23	380,233.76	-	28,969.23	-	962,785.76
发出商品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611,521.23	380,233.76	-	28,969.23	-	962,785.76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15,441.80	196,079.43	-	-	-	611,521.23
发出商品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415,441.80	196,079.43	-	-	-	611,521.2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1) 存货余额变动分析

公司存货由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及合同履约成本构成。库存商品主要为期末在库软硬件产品，发出商品主要为已向客户发货但尚未签收或验收的软硬件产品，合同履约成本主要为公司为履行合同所发生的成本。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7,463.65万元、5,484.90万元和1,899.28万元。2022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2021年末减少1,978.74万元，减少26.51%，2023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2022年末减少3,585.62万元，减少65.37%，主要系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下降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的账面价值分别为1,370.89万元、1,241.42万元和544.18万元，占各期末存货的比例分别为18.37%、22.63%和28.65%，2023年末库存商品余额保持稳定，账面价值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1年以上的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增加，使得库存商品账面价值下降。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的账面价值分别为5,733.97万元、3,599.97万元和688.71万元，占各期末存货的比例分别为76.83%、65.63%和36.26%，2023年末发出商品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2023年末向客户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天信息”）发出商品减少所致。

2021年12月，公司与南天信息签署《Microsoft 365 购销合同》，合同总金额8,278.51万元，合同期限3年，约定公司每年向其提供Microsoft 365相关产品的交付实施及培训服务。依据双方签署的合同，南天信息向公司采购相关产品，公司分别于2021年12月、2022年12月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分别于次年年初完成产品安装验收。由于上述产品当年度未完成验收，因此形成了期末的发出商品。2023年10月，公司与南天信息签订《合同变更协议》，将原合同中第三年合同总价由2,512.70万元变更为58.39万元，因此该合同总额由8,278.51万元变更为5,824.20万元，2023年末该业务未形成发出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履约成本账面价值保持稳定。公司主营业务为客户提供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及 IT 增值供货，公司采购的软硬件产品入库后，大部分直接发往客户现场，少部分产品适量备货形成期末库存，公司的存货结构与公司业务模式相符。

2) 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如下：

公司简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神州信息	4.71	3.77	3.24
电科数字	2.16	2.27	2.45
先进数通	2.97	2.86	4.12
云赛智联	3.27	3.49	4.99
平均值	3.28	3.10	3.70
公司	49.69	27.66	22.04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2.04、27.66 次/年和 49.69 次/年，2023 年末公司存货周转率增幅较大，主要系 2023 年末发出商品减小，使得 2023 年度存货周转率大幅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系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存货结构和经营模式上存在一定差异。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主要为未完工程、合同履约成本，主要系：①同行业可比公司上市多年，持续通过产业并购等方式进行产业整合，业务比较多元化，采购品种分散，而公司业务聚焦，主要为客户提供数字化办公、信息安全、云计算等 IT 解决方案，涉及的采购类型比较集中，且以软件为主。涉及软件产品的解决方案主要集中在前期的方案咨询、环境测试，方案成型后即可采购并完成交付，因此存货周转较快；②同行业可比公司客户集中在银行、政府等领域，多为整体性项目，需要全部完成后验收确认，而公司多为客户提供单独的 IT 解决方案，实施周期快，项目完成后公司再根据客户新的需求为客户提供服务，在这种背景下，公司产品实施、交付周期快，进而导致存货周转快。

2、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三)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1、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2,165,140.41	2,938,364.08	3,862,139.17
固定资产清理	-	-	-
合计	2,165,140.41	2,938,364.08	3,862,139.17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207,921.89	3,131,708.90	1,255,840.57	11,595,471.36
2.本期增加金额			648,867.68		84,140.02	733,007.70
(1) 购置			648,867.68		84,140.02	733,007.7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94,882.48			694,882.48
(1) 处置或报废			694,882.48			694,882.48
4.期末余额			7,161,907.09	3,131,708.90	1,339,980.59	11,633,596.5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432,594.27	2,233,007.65	991,505.36	8,657,107.28
2.本期增加金额			989,500.67	377,448.12	104,538.46	1,471,487.25
(1) 计提			989,500.67	377,448.12	104,538.46	1,471,487.25
3.本期减少金额			660,138.36			660,138.36
(1) 处置或报废			660,138.36			660,138.36
4.期末余额			5,761,956.58	2,610,455.77	1,096,043.82	9,468,456.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99,950.51	521,253.13	243,936.77	2,165,140.41
2.期初账面价值			1,775,327.62	898,701.25	264,335.21	2,938,364.08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296,945.81	2,758,260.23	1,307,678.75	14,362,884.79
2.本期增加金额			758,203.51	373,448.67	27,415.42	1,159,067.60
（1）购置			758,203.51	373,448.67	27,415.42	1,159,067.60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847,227.43		79,253.60	3,926,481.03
（1）处置或报废			3,847,227.43		79,253.60	3,926,481.03
4.期末余额			7,207,921.89	3,131,708.90	1,255,840.57	11,595,471.3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613,814.71	1,915,341.91	971,589.00	10,500,745.62
2.本期增加金额			1,471,941.01	317,665.74	95,207.30	1,884,814.05
（1）计提			1,471,941.01	317,665.74	95,207.30	1,884,814.05
3.本期减少金额			3,653,161.45		75,290.94	3,728,452.39
（1）处置或报废			3,653,161.45		75,290.94	3,728,452.39
4.期末余额			5,432,594.27	2,233,007.65	991,505.36	8,657,107.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75,327.62	898,701.25	264,335.21	2,938,364.08
2.期初账面价值			2,683,131.10	842,918.32	336,089.75	3,862,139.17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787,222.19	3,155,608.98	1,293,758.40	15,236,589.57
2.本期增加金额			635,147.20	395,044.25	13,920.35	1,044,111.80
（1）购置			635,147.20	395,044.25	13,920.35	1,044,111.80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25,423.58	792,393.00		1,917,816.58
（1）处置或报废			1,125,423.58	792,393.00		1,917,816.58
4.期末余额			10,296,945.81	2,758,260.23	1,307,678.75	14,362,884.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143,457.08	2,224,271.30	881,161.38	10,248,889.76

2.本期增加金额			1,539,510.04	443,843.96	90,427.62	2,073,781.62
(1) 计提			1,539,510.04	443,843.96	90,427.62	2,073,781.62
3.本期减少金额			1,069,152.41	752,773.35		1,821,925.76
(1) 处置或报废			1,069,152.41	752,773.35		1,821,925.76
4.期末余额			7,613,814.71	1,915,341.91	971,589.00	10,500,745.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83,131.10	842,918.32	336,089.75	3,862,139.17
2.期初账面价值			3,643,765.11	931,337.68	412,597.02	4,987,699.81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386.21 万元、293.84 万元和 216.51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及办公及其他设备，无自有房产和机器设备，固定资产规模较小，符合 IT 服务企业轻资产运营的业务特征。

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披露事项

无。

（五）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1、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38,925.60		1,238,925.6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238,925.60		1,238,925.6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38,925.60		1,238,925.60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238,925.60		1,238,925.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0.00		0.00
2.期初账面价值		0.00		0.00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38,925.60		1,238,925.6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38,925.60	1,238,925.6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38,925.60	1,238,925.6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38,925.60	1,238,925.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0.00	0.00
2.期初账面价值		0.00	0.00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38,925.60		1,238,925.6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38,925.60		1,238,925.6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33,370.61		1,233,370.61
2.本期增加金额		5,554.99		5,554.99
(1) 计提		5,554.99		5,554.9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38,925.60		1,238,925.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0.00		0.00
2.期初账面价值		5,554.99		5,554.99

其他说明：

无。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软件，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已摊销完毕。

2、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披露事项

无。

(六)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债项

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82,911,032.67
合计	82,911,032.6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2023年）	-2,462.36	2023年10月，公司与南天信息签订《合同变更协议》，将原合同中第三年合同总价由2,512.70万元变更为58.39万元，因此该合同总额由8,278.51万元变更为5,824.20万元。2022年末合同负债2,499.49万元，2023年末合同负债37.13万元，减少2,462.36万元。
合计	-2,462.36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7,705.19万元、9,568.87万元和8,291.10万元，整体保持稳定，合同负债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2023年末，公司合同负债较上年末下降1,277.77万元，主要系南天信息的合同变更所致。

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33,416,914.44
合计	33,416,914.44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待转销项税	33,416,914.44	31,761,570.34	19,167,718.41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债权凭证	-	3,162,976.79	-
合计	33,416,914.44	34,924,547.13	19,167,718.41

2022 年末，公司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债权凭证 316.30 万元，系公司收到客户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开具的工商银行工银 e 信凭据所致。

7、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8、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9、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1) 报告期内债项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59,228.26	98.00%	64,353.80	98.59%	41,020.37	96.60%
非流动负债	1,211.65	2.00%	921.15	1.41%	1,442.33	3.40%
负债总额	60,439.91	100.00%	65,274.95	100.00%	42,462.6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42,462.69 万元、65,274.95 万元和 60,439.91 万元，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全部为租赁负债。

(2)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68	1.46	1.51
速动比率（倍）	1.62	1.33	1.26
资产负债率（合并）	58.69%	66.95%	64.6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3,920.14	12,304.13	10,698.74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7.18	104.66	135.8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51、1.46 和 1.68，速动比率分别为 1.26、1.33 和 1.6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62%、66.95% 和 58.69%。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整体保持稳定，公司具备较高的偿债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10,698.74 万元、12,304.13 万元和 13,920.14 万元，与公司整体业务增幅保持一致。

（3）同行业公司偿债能力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如下：

指标	公司简称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比率 (倍)	神州信息	1.60	1.58	1.53
	电科数字	1.67	1.59	1.45
	先进数通	2.43	1.82	1.67
	云赛智联	2.34	2.78	2.88
	平均值	2.01	1.94	1.88
	发行人	1.68	1.46	1.51
速动比率 (倍)	神州信息	1.29	1.20	1.05
	电科数字	1.09	1.01	0.91
	先进数通	1.64	1.21	0.90
	云赛智联	1.80	2.27	2.41
	平均值	1.45	1.42	1.32
	发行人	1.62	1.33	1.26
资产负债率 (合并)	神州信息	50.56%	50.69%	51.49%
	电科数字	58.50%	61.10%	67.47%
	先进数通	36.79%	49.90%	51.00%
	云赛智联	39.06%	34.47%	32.45%
	平均值	46.23%	49.04%	50.60%
	发行人	58.69%	66.95%	64.62%

注：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偏低，资产负债率偏高，主要系同行业上市公司通过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或再融资募集资金后净资产增加，资产负债率降低。

（八）股东权益

1、股本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2,000,000.00						72,000,000.00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2,000,000.00						72,000,000.00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2,000,000.00						72,00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动。

2、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184,284.74			21,184,284.7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1,184,284.74			21,184,284.74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184,284.74			21,184,284.7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1,184,284.74			21,184,284.74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184,284.74			21,184,284.7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1,184,284.74			21,184,284.7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动。

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285.46	927,281.66				927,281.66		805,996.2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1,285.46	927,281.66				927,281.66		805,996.2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1,285.46	927,281.66				927,281.66		805,996.20
----------	-------------	------------	--	--	--	------------	--	------------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285.46				-121,285.46		-121,285.4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1,285.46				-121,285.46		-121,285.4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1,285.46				-121,285.46		-121,285.46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综合收益系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所致，金额较小。

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2,728,878.27	3,271,121.73	-	36,000,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32,728,878.27	3,271,121.73	-	36,000,000.00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5,958,227.85	6,770,650.42	-	32,728,878.27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5,958,227.85	6,770,650.42	-	32,728,878.27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8,373,030.30	7,585,197.55	-	25,958,227.85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8,373,030.30	7,585,197.55	-	25,958,227.8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加系按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2023年末，公司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已达到注册资本的50%。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6,487,620.11	113,388,877.76	42,715,740.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6,487,620.11	113,388,877.76	42,715,740.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281,385.67	89,869,392.77	78,258,334.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71,121.73	6,770,650.42	7,585,197.5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5,497,884.05	196,487,620.11	113,388,877.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化主要为当年盈利变化及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9、其他披露事项

无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23,253.14 万元、32,227.95 万元和 42,548.8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提高，带动了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增加。

(九) 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6,475.47	73,853.63	42,778.14
银行存款	354,012,015.38	251,757,380.56	163,538,801.27
其他货币资金	20,918,671.77	2,999,945.88	1,183,100.86
合计	374,947,162.62	254,831,180.07	164,764,680.2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7,236,214.57	10,797,014.62	-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保函保证金	20,894,802.91	2,826,910.88	769,938.58
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	-	280,000.00
合计	20,894,802.91	2,826,910.88	1,049,938.5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的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为主，根据经营需要存在少量现金及保函保证金等其他货币资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6,476.47 万元、25,483.12 万元和 37,494.72 万元，2022 年末和 2023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度分别增加 9,006.65 万元和 12,011.60 万元，增幅分别为 54.66%和 47.14%，主要系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所致。

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证金及存放在第三方平台的资金。2023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增长较大，主要系公司开展业务相关的保函保证金增加所致。

2、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9,430,594.00	96.57	16,201,173.31	97.79	21,628,969.23	98.75
1至2年	248,982.07	2.55	211,452.17	1.28	123,261.20	0.56
2至3年	50,619.45	0.52	86,037.74	0.52	149,837.74	0.68
3年以上	35,341.45	0.36	68,697.50	0.41		
合计	9,765,536.97	100.00	16,567,360.72	100.00	21,902,068.1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1,268,715.39	12.99
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	918,406.85	9.40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772,003.39	7.91
安联思商务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327,847.16	3.36
领安科技有限公司	291,262.14	2.98
合计	3,578,234.93	36.64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博思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5,657,878.15	34.15
上海泰珂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35,939.20	7.46
广州科明大同科技有限公司	663,382.86	4.00
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	552,771.62	3.34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452,567.71	2.73
合计	8,562,539.54	51.68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3,195,720.85	14.59
北京中科博明科技有限公司	1,393,032.42	6.36
瑞博思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971,534.60	9.00
博思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1,672,207.47	7.63
上海钧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75,265.41	5.82
合计	9,507,760.75	43.41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分别为2,190.21万元、1,656.74万元和976.55

万元，预付款规模较小。公司预付款项账龄集中在1年以内，主要系向供应商预付货款。

3、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4,446,825.00	251,023.85	4,195,801.15
合计	4,446,825.00	251,023.85	4,195,801.15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697,100.74	34,855.04	662,245.70
合计	697,100.74	34,855.04	662,245.7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076,623.10	53,831.16	1,022,791.94
合计	1,076,623.10	53,831.16	1,022,791.94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保金	34,855.04	216,168.81				251,023.85
合计	34,855.04	216,168.81				251,023.85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保金	53,831.16	-18,976.12				34,855.04
合计	53,831.16	-18,976.12				34,855.04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质保金	59,432.76	-5,601.60				53,831.16
合计	59,432.76	-5,601.60				53,831.16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的合同资产为质保期在合同约定时间内的应收质保金，报告期各期末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02.28 万元、66.22 万元和 419.58 万元。

4、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218,089.17	8,637,098.66	9,270,412.27
合计	7,218,089.17	8,637,098.66	9,270,412.27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	1.13	100,0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67,617.25	98.87	1,549,528.08	17.67	7,218,089.17
其中：账龄组合	8,767,617.25	98.87	1,549,528.08	17.67	7,218,089.17
合计	8,867,617.25	100.00	1,649,528.08	18.60	7,218,089.17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810,591.76	100.00	1,173,493.10	11.96	8,637,098.66
其中：账龄组合	9,810,591.76	100.00	1,173,493.10	11.96	8,637,098.66
合计	9,810,591.76	100.00	1,173,493.10	11.96	8,637,098.66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49,458.98	100.00	779,046.71	7.75	9,270,412.27
其中：账龄组合	10,049,458.98	100.00	779,046.71	7.75	9,270,412.27
合计	10,049,458.98	100.00	779,046.71	7.75	9,270,412.27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信图智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00	-

单位：元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合计	-	-	-	-

单位：元

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合计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公司对预计无法收回的特定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主要系欠款方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收回可能性较小。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746,904.97	287,345.25	5.00
1-2年	866,543.91	86,654.39	10.00
2-3年	913,345.48	274,003.64	30.00
3-4年	678,596.18	339,298.09	50.00
4-5年	562,226.71	562,226.71	100.00
合计	8,767,617.25	1,549,528.08	17.67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712,905.84	335,645.30	5.00
1-2年	1,610,588.56	161,058.86	10.00
2-3年	691,296.18	207,388.85	30.00
3-4年	652,802.18	326,401.09	50.00
4-5年	142,999.00	142,999.00	100.00
合计	9,810,591.76	1,173,493.10	11.96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273,184.62	413,659.24	5.00
1-2年	980,473.18	98,047.32	10.00
2-3年	652,802.18	195,840.65	30.00
3-4年	142,999.00	71,499.50	50.00
4-5年			
合计	10,049,458.98	779,046.71	7.75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按照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173,493.10			1,173,493.1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6,034.98		100,000.00	476,034.9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549,528.08		100,000.00	1,649,528.08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8,667,617.25	9,738,800.02	9,795,447.74
备用金	200,000.00	71,791.74	244,011.24
往来款			10,000.00
合计	8,867,617.25	9,810,591.76	10,049,458.98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746,904.97	6,712,905.84	8,273,184.62
1至2年	866,543.91	1,610,588.56	980,473.18
2至3年	1,013,345.48	691,296.18	652,802.18
3至4年	678,596.18	652,802.18	142,999.00
4至5年	562,226.71	142,999.00	-
合计	8,867,617.25	9,810,591.76	10,049,458.98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达鑫商业	保证金	1,142,824.32	1年以内	12.89	57,141.22

发展有限公司					
达众房产（上海）有限公司	保证金	541,947.00	3-5 年	6.11	471,933.00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510,000.00	1 年以内、2-3 年	5.75	150,500.00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8,000.00	1 年以内	5.73	25,400.00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2,383.00	1 年以内、4 年以上	5.67	29,169.15
合计	-	3,205,154.32	-	36.15	734,143.37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海淀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17,500.00	2 年以内	23.62	126,260.65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19,462.18	1 年以内、3-5 年	13.45	149,717.54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692,100.00	1 年以内	7.05	34,605.00
达众房产（上海）有限公司	保证金	541,947.00	2-4 年	5.52	242,967.90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5.10	50,000.00
合计	-	5,371,009.18	-	54.74	603,551.09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海淀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17,500.00	2 年以内	23.06	126,260.65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保证金	1,106,669.00	1 年以内	11.01	55,333.45
万采互联供应链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5.97	30,000.00
达众房产（上海）有限公司	保证金	541,947.00	1-3 年	5.39	134,578.50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4.98	25,000.00
合计	-	5,066,116.00	-	50.41	371,172.60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保证金，报告期各期末账面价值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33,058,910.66
1-2年	5,892,697.04
2-3年	2,369,456.82
3年以上	1,075,663.53
合计	442,396,728.05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119,938,935.60	27.11	货款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3,748,941.80	12.15	货款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24,382,973.22	5.51	货款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635,038.27	4.66	货款
上海赢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176,019.82	3.20	货款
合计	232,881,908.71	52.64	-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卓优云智科技有限公司	3,55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3,550,000.00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27,949.68万元、47,586.24万元和44,239.67万元,账龄集中在1年以内。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货款,期末余额与各年度采购金额保持同向增长。

7、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8,518,461.43	134,177,338.79	128,886,734.89	13,809,065.33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55,375.20	16,714,146.00	16,615,661.82	1,353,859.38
3、辞退福利	-	2,006,350.32	2,006,350.32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9,773,836.63	152,897,835.11	147,508,747.03	15,162,924.71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15,199,306.91	125,632,323.75	132,313,169.23	8,518,461.43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65,551.07	14,766,757.25	14,576,933.12	1,255,375.20
3、辞退福利	-	430,142.00	430,142.00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6,264,857.98	140,829,223.00	147,320,244.35	9,773,836.63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14,955,688.89	119,422,643.72	119,179,025.70	15,199,306.91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765,111.88	10,699,560.81	1,065,551.07
3、辞退福利		346,027.00	346,027.00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合计	14,955,688.89	131,533,782.60	130,224,613.51	16,264,857.9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7,628,374.23	112,917,336.71	107,696,995.38	12,848,715.56

贴				
2、职工福利费	-	4,526,040.81	4,526,040.81	-
3、社会保险费	763,463.20	10,470,010.82	10,410,483.25	822,990.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748,105.62	9,762,479.21	9,704,091.96	806,492.87
工伤保险费	14,615.18	192,305.14	191,217.02	15,703.30
生育保险费	742.40	59,959.83	59,907.63	794.60
补充医疗保险	-	455,266.64	455,266.64	-
4、住房公积金	126,624.00	5,274,381.13	5,263,646.13	137,35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989,569.32	989,569.32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8,518,461.43	134,177,338.79	128,886,734.89	13,809,065.33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522,158.84	106,221,274.27	113,115,058.88	7,628,374.23
2、职工福利费	-	2,671,589.00	2,671,589.00	-
3、社会保险费	658,559.07	9,785,005.56	9,680,101.43	763,463.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45,563.44	8,725,736.33	8,623,194.15	748,105.62
工伤保险费	12,389.23	171,044.48	168,818.53	14,615.18
生育保险费	606.40	41,380.23	41,244.23	742.40
补充医疗保险	-	846,844.52	846,844.52	-
4、住房公积金	18,589.00	6,724,215.00	6,616,180.00	126,62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30,239.92	230,239.92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5,199,306.91	125,632,323.75	132,313,169.23	8,518,461.43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427,690.03	100,662,363.57	100,567,894.76	14,522,158.84
2、职工福利费		2,983,664.41	2,983,664.41	-
3、社会保险费	519,370.86	7,876,890.26	7,737,702.05	658,559.0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5,669.18	7,168,328.88	7,018,434.62	645,563.44
工伤保险费		129,770.59	117,381.36	12,389.23
生育保险费	23,539.50	30,266.10	53,199.20	606.40
补充医疗保险	162.18	548,524.69	548,686.87	-
4、住房公积金	8,628.00	7,310,993.40	7,301,032.40	18,58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8,732.08	588,732.08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4,955,688.89	119,422,643.72	119,179,025.70	15,199,306.91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217,333.48	16,217,365.92	16,121,866.16	1,312,833.24
2、失业保险费	38,041.72	496,780.08	493,795.66	41,026.14
合计	1,255,375.20	16,714,146.00	16,615,661.82	1,353,859.38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033,169.84	14,321,166.60	14,137,002.96	1,217,333.48
2、失业保险费	32,381.23	445,590.65	439,930.16	38,041.72
合计	1,065,551.07	14,766,757.25	14,576,933.12	1,255,375.20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1,310,808.21	10,277,638.37	1,033,169.84
2、失业保险费	-	454,303.67	421,922.44	32,381.23
合计	-	11,765,111.88	10,699,560.81	1,065,551.07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分别为 1,626.49 万元、977.38 万元和 1,516.29 万元。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为期末已计提未发放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07,606.73	2,254,263.58	1,049,509.48
合计	1,707,606.73	2,254,263.58	1,049,509.48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报销款	765,686.84	687,014.91	277,601.47
社保公积金	600,920.72	655,813.91	529,286.17
押金保证金	10,000.00	399,196.00	134,280.00
其他	330,999.17	512,238.76	108,341.84
合计	1,707,606.73	2,254,263.58	1,049,509.48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58,109.84	91.25	1,976,326.90	87.67	985,748.98	93.92
1-2年	43,241.72	2.53	215,176.18	9.55	28,046.07	2.67
2-3年	86,726.18	5.08	28,046.07	1.24	25,714.43	2.45
3-4年	9,500.00	0.56	24,714.43	1.10	10,000.00	0.95
4-5年	28.99	0.00	10,000.00	0.44		
5年以上	10,000.00	0.59				
合计	1,707,606.73	100.00	2,254,263.58	100.00	1,049,509.48	100.00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社保公积金	437,052.72	1年以内	25.59
北京易才人力资源顾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中介机构费	234,330.00	1年以内	13.72
医疗保险	非关联方	社保公积金	110,259.18	1年以内	6.46
杨淼	非关联方	应付报销款	76,650.18	1年以内	4.49
王成	非关联方	应付报销款	31,019.15	1年以内	1.82
合计	-	-	889,311.23	-	52.08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社保公积金	416,459.10	1年以内	18.47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非关联方	中介机构费	288,679.25	1年以内	12.81
上海华讯网络存储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50,880.00	1年以内	6.69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53,816.00	1年以内	6.82
云智慧(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办公软件采购款	120,000.00	1年以内	5.32
合计	-	-	1,129,834.35	-	50.12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社保公积金	340,033.52	1年以内	32.40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26,280.00	1年以内	12.03
医疗保险	非关联方	社保公积金	88,520.97	1年以内	8.43
杨淼	非关联方	应付报销款	76,650.18	1年以内	7.30
易宝支付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办公软件采购款	56,889.71	1年以内	5.42
合计	-	-	688,374.38	-	65.59

(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分别为104.95万元、225.43万元和170.76万元,金额较小。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社保公积金、应付报销款等。

1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82,911,032.67	95,688,736.18	77,051,929.66
合计	82,911,032.67	95,688,736.18	77,051,929.6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份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	2023	-2,462.36	2023年10月，公司与南天信息签订《合同变更协议》，将原合同中第三年合同总价由2,512.70万元变更为58.39万元，因此该合同总额由8,278.51万元变更为5,824.20万元。2022年末合同负债2,499.49万元，2023年末合同负债37.13万元，减少2,462.36万元。
合计	-	-2,462.36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7,705.19万元、9,568.87万元和8,291.10万元，整体保持稳定，合同负债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2023年末，公司合同负债较上年末下降1,277.77万元，主要系南天信息的合同变更所致。

11、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6,774,447.77	9,159,426.95	40,221,179.30	10,029,233.7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51,023.85	62,755.97	34,855.04	8,713.77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4,578,629.42	1,144,657.35	962,785.76	240,696.44
合计	41,604,101.04	10,366,840.27	41,218,820.10	10,278,643.98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4,978,178.36	6,233,852.5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3,831.16	13,457.80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611,521.23	152,880.31
未抵扣亏损	573,423.19	143,355.80

合计	26,216,953.94	6,543,546.44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677,299.86	219,300.45	68,570.05
可抵扣亏损	19,961,401.47	11,687,130.41	5,377,095.38
合计	22,638,701.33	11,906,430.86	5,445,665.4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年份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备注
2025年	76,234.63	181,865.01	325,062.74	
2026年	4,699,046.10	5,052,032.64	5,052,032.64	
2027年	6,453,232.76	6,453,232.76	-	
2028年	8,732,887.98	-		
合计	19,961,401.47	11,687,130.41	5,377,095.38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654.35 万元、1,027.86 万元和 1,036.68 万元。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资产减值准备产生，根据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以及相应税率计算确认。

14、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2,571,704.04	3,077,418.94	3,914,330.95
待认证进项税	3,783,803.06	8,674,803.15	-
预交税费	-	1,087,801.38	3,980,012.71
待摊费用	628,309.92	852,833.34	586,757.14
IPO 申报费用	-	350,000.00	-

合计	6,983,817.02	14,042,856.81	8,481,100.80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分别为 848.11 万元、1,404.29 万元和 698.38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待认证进项税以及预交税费。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6、 其他披露事项

(1) 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租赁房产	1,736.40	2,221.81	2,511.06
租赁设备	8.42	13.48	-
合计	1,744.83	2,235.29	2,511.06

公司使用权资产为公司租赁的房产及设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计入租赁负债，并确认相应的使用权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分别为 2,511.06 万元、2,235.29 万元和 1,744.83 万元。2022 年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较 2021 年末下降 275.77 万元，主要系使用权资产折旧计提所致；2023 年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较 2022 年末下降 490.46 万元，主要系 2023 年末公司及子公司自胜信息的租赁地址变更，解除了原租赁合同，原租赁房产形成的使用权资产终止确认，根据新租赁合同重新确认使用权资产所致。

(2)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装修支出	219.77	83.94	172.69
合计	219.77	83.94	172.69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支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分

别为 172.69 万元、83.94 万元和 219.77 万元。2023 年末，公司装修支出增幅较大，主要系 2023 年末公司及子公司自胜信息的新租赁地址装修费支出较大所致。

(3)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企业所得税	593.33	830.52	496.30
增值税	415.46	354.14	169.9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0.65	39.39	30.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22	23.95	11.80
印花税	20.79	14.78	23.93
教育费附加	12.09	10.03	5.06
地方教育附加	8.06	6.32	3.37
合计	1,108.61	1,279.15	741.3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期末余额分别为 741.33 万元、1,279.15 万元和 1,108.61 万元，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应交增值税。

三、 盈利情况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2,134,450,101.87	100.00	2,067,059,920.45	100.00	1,650,789,915.0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2,134,450,101.87	100.00	2,067,059,920.45	100.00	1,650,789,915.0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165,078.99 万元、206,705.99 万元和 213,445.01 万元。2022 年较 2021 年增长 41,627.00 万元，增幅 25.22%；2023 年较 2022 年增长 6,739.02 万元，增幅 3.26%。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逐年稳步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

(1) 公司持续深耕老客户的同时，不断开发拓展新的客户

公司主要服务于制造、互联网、金融等行业，典型客户如宝马集团、字节跳动等，公司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该类客户发展主要由信息系统驱动，对 IT 基础架构的建设投入较高，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大量业务机会。同时，公司基于对过往用户服务经验，通过对典型客户进行分析，建立完备的用户档案和用户需求模型，可以帮助公司更好地挖掘和分析用户的需求特点，从而有助于公司开拓新的行业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拓展新的客户，为公司业务发展带来新的增长。

(2) 下游行业对 IT 建设需求的不断提高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契机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制造、互联网、金融等行业，其对信息化建设需求较高。近年来，随着数字化转型的不断推进以及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落地推广，下游客户对 IT 服务的需求不断提升，对本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的促进作用。同时，IT 产品的复杂性导致了越来越多的企业将 IT 服务从自行管理转变为交由专业服务商进行管理。随着 IT 服务成功案例的增加，客户对 IT 服务的认识和接受程度不断提高，在 IT 服务的投资规模及其在 IT 投资中的比例也不断加大。另外，随着对 IT 服务的认识程度加深，很多中小型企业或信息化建设起步较晚的行业对 IT 服务的需求也逐渐增加。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1,615,611,072.67	75.69	1,612,820,534.41	78.02	1,285,859,969.29	77.89
其中：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	641,794,776.17	30.07	694,043,053.57	33.58	615,871,578.12	37.31
云计算解决方案	686,798,488.00	32.18	657,831,840.36	31.82	433,124,385.99	26.24
信息安全解决方案	287,017,808.50	13.45	260,945,640.48	12.62	236,864,005.19	14.35
IT 运维服务	103,578,930.23	4.85	94,815,126.31	4.59	77,779,642.92	4.71
IT 增值供货	415,260,098.97	19.46	359,424,259.73	17.39	287,150,302.83	17.39
总计	2,134,450,101.87	100.00	2,067,059,920.45	100.00	1,650,789,915.0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1)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是公司收入占比最高的业务，报告期各期分别实现收入 128,586.00 万元、161,282.05 万元和 161,561.1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77.89%、78.02%和 75.69 %，销售收入持续上升，销售占比保持稳定。经过多年的客户积累，公司已经形成了一批以宝马集团、字节跳动、阿里集团、百度集团等为代表的优质客户群体，并与其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公司充分利用自身行业经验，通过多领域、多区域的业务布局持续不断开发新客户。因此，报告期内，公司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业务持续增长。

公司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由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云计算解决方案和信息安全解决方案构成。随着企业对上云需求的提升、对企业协同办公的依赖以及对信息安全的不断重视，公司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云计算解决方案和信息安全解决方案三类业务同步增长，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

(2) IT 运维服务

公司的 IT 运维服务业务主要是面向客户 IT 系统中的各类软硬件产品，提供持续的运行维护服务，保障客户 IT 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提高用户办公效率及体验，是公司重点发展的业务。报告期各期，公司 IT 运维服务实现收入分别为 7,777.96 万元、9,481.51 万元和 10,357.8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4.71%、4.59%和 4.85 %，整体保持稳定上升。一方面，随着 IT 基础架构建设的复杂程度不断提升，越来越多的企业将自身 IT 运维交给第三方进行管理。公司凭借自身精湛的服务能力、7*24 小时的快速响应能力以及对原厂商产品深入理解能力，不断获取新老客户订单。另一方面，随着与客户合作的不断加深，公司能够深刻把握客户的 IT 现状，能够对客户的 IT 运维环境准确评估和判断，能够做到比客户更了解客户的 IT 管理，因此客户对公司 IT 运维服务的信任和依赖程度较高，合作程度也逐步加深。

(3) IT 增值供货

报告期各期，公司 IT 增值供货实现收入分别为 28,715.03 万元、35,942.43 万元和 41,526.0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7.39%、17.39%和 19.46 %，收入金额稳定上升，占比保持稳定。公司 IT 增值供货系在为客户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基础上，基于对客户 IT 环境深度了解以及与众多原厂商紧密合作，为客户提供适合的 IT 软硬件产品，解决其软硬件全方位的需求，有效降低客户选择成本和采购成本。因此 IT 增值

供货收入与 IT 解决方案收入保持相同的增长趋势。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华北地区	792,811,119.46	37.14	761,477,237.89	36.84	758,622,297.37	45.96
华东地区	870,124,411.75	40.77	902,633,164.63	43.67	678,535,453.02	41.10
东北地区	128,712,332.42	6.03	148,422,714.82	7.18	101,067,655.39	6.12
华南地区	100,161,551.69	4.69	103,403,184.90	5.00	58,041,929.97	3.52
其他地区	242,640,686.55	11.37	151,123,618.21	7.31	54,522,579.30	3.30
总计	2,134,450,101.87	100.00	2,067,059,920.45	100.00	1,650,789,915.0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以华北及华东区域作为业务发展起点，在华北以及华东市场取得成功后，积极开拓全国市场。2020 年，公司成立华南子公司，业务布局华南区域，进一步提高公司业务全覆盖能力。

报告期各期，公司来源于华北及华东地区的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7.06%、80.51%和 77.91 %。区域分布较为集中，主要系公司在华北及华东区域深耕多年，公司客户以制造、互联网、金融等行业的大型企业为主，其总部或主要机构所在地集中在京津冀、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因此公司来源于华北地区、华东地区的业务收入较高。随着华南市场的不断开拓，华南地区的业务稳步增长，带动公司收入持续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境外销售情况，公司收入按境内境外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收入	199,020.48	93.24%	199,524.14	96.53%	165,078.99	100.00%
境外收入	14,424.53	6.76%	7,181.85	3.47%		
合计	213,445.01	100.00%	206,705.99	100.00%	165,078.99	100.00%

2022 年度，公司外销客户为 FORTUNE GLOBAL，销售收入 7,181.85 万元。2023 年度，公司外销客户主要为 FORTUNE GLOBAL 和字节跳动海外主体，销售收入分别为 7,453.21 万元和 6,553.10 万元。FORTUNE GLOBAL 销售方式为间接销售，其最终客户仍为字节跳动海外主体，销售产品均为诺基亚网络传输设备，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一）销售情况和主

要客户”相关内容。

4、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接销售	1,885,542,506.03	88.34	1,783,765,211.53	86.29	1,533,670,644.73	92.91
间接销售	248,907,595.84	11.66	283,294,708.92	13.71	117,119,270.32	7.09
总计	2,134,450,101.87	100.00	2,067,059,920.45	100.00	1,650,789,915.0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2.91 %、86.29%和 88.34%。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从下游客户是否最终使用公司产品角度区分，可分为直接销售和间接销售。公司主要以直接销售为主，间接销售为辅。通常情况下，公司直接与终端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少数情况下，公司存在向非终端客户进行间接销售的情况，主要是其拿到了终端客户的销售订单，向公司进行采购。

5、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第一季度	441,587,095.16	20.69	456,009,130.40	22.06	358,372,138.34	21.71
第二季度	474,394,525.75	22.23	353,975,790.16	17.12	306,120,952.83	18.54
第三季度	532,625,747.68	24.95	602,632,601.52	29.15	458,164,169.94	27.75
第四季度	685,842,733.28	32.13	654,442,398.37	31.66	528,132,653.94	31.99
合计	2,134,450,101.87	100.00	2,067,059,920.45	100.00	1,650,789,915.0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客户数量众多，行业分布广泛，下半年度收入略高于上半年度，整体上公司收入不具有明显的季节性。

6、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领域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制造业	654,988,061.01	30.69	682,428,242.71	33.01	479,310,597.21	29.04
其中：汽车制造业	409,132,587.83	19.17	425,788,632.30	20.60	252,718,476.01	15.31
其他制造业	245,855,473.18	11.52	256,639,610.41	12.42	226,592,121.21	13.73
服务业	536,627,180.04	25.14	430,783,432.82	20.84	261,921,180.24	15.87
互联网业	295,356,681.80	13.84	323,662,978.99	15.66	296,626,431.86	17.97
金融业	249,986,219.29	11.71	246,632,748.69	11.93	208,930,288.88	12.66
其他	397,491,959.72	18.62	383,552,517.23	18.56	404,001,416.85	24.47
总计	2,134,450,101.87	100.00	2,067,059,920.45	100.00	1,650,789,915.0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制造、互联网和金融等行业，其中以制造业占比最大。由于制造业生产环节较多，其 IT 基础架构的正常运行对生产经营至关重要，因此制造业 IT 投资建设保持稳定增长。在服务业，公司与利星行、星巴克、链家等公司合作逐年深入。在互联网业，公司与字节跳动、阿里、百度等多家大中型互联网企业保持持续合作。在金融业，公司与农业银行、兴业银行、国家开发银行等多家大中型金融机构开展多层次的业务合作。公司将在制造业积累的能力和和经验快速复制到互联网、金融等领域，得到客户高度的认可和信任。公司不断开发、拓展其他行业客户，保持收入持续增长。

7、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蔚来汽车	147,748,950.42	6.92	否
2	宝马集团	128,629,048.54	6.03	否
3	字节跳动	107,705,810.32	5.05	否
4	FORTUNE GLOBAL	74,532,109.83	3.49	否
5	阿里集团	54,243,258.95	2.54	否
合计		512,859,178.05	24.03	-
2022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宝马集团	161,230,625.09	7.80	否
2	蔚来汽车	138,175,117.11	6.68	否
3	FORTUNE GLOBAL	71,818,476.96	3.47	否
4	字节跳动	58,188,638.45	2.82	否
5	利星行	52,290,963.83	2.53	否
合计		481,703,821.45	23.30	-
2021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宝马集团	90,891,519.98	5.51	否
2	字节跳动	73,418,427.35	4.45	否
3	蔚来汽车	52,129,710.63	3.16	否
4	利星行	47,499,925.01	2.88	否

5	百度集团	39,252,046.57	2.38	否
	合计	303,191,629.55	18.37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超过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对主要客户亦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公司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客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8、其他披露事项

(1) 净额法确认收入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净额法确认收入的情况，具体如下：

1) 公有云业务

公司云计算解决方案中涉及的公有云产品的销售按净额法确认收入，公司的公有云产品主要包括 Microsoft Azure、阿里云和腾讯云。公司在从事该类产品的交易时，主要以代理人的身份自原厂商赚取佣金或手续费，公司未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均不承担该商品的存货风险，因此公司按净额法确认此类产品的收入。

2) 客户 A 的 SPLA 协议业务

2021 年度，公司与客户 A 签订《微软服务提供商授权许可（SPLA）销售合同》，合同金额为 2.7 亿元，期限为 3 年。SPLA 全称为“服务提供商许可协议”，是微软推出的一项全球性的标准化的微软产品托管服务许可协议，该协议允许客户 A 及其关联公司获得微软产品的使用许可。该协议涵盖了微软旗下的多种软件产品，但未对各类产品的数量和单价作出具体约定，公司每月根据微软的通知下单，微软开通相应产品的使用权限。该合同的实质是公司作为代理人协助微软向客户 A 提供产品交付服务，因此公司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由于该合同并未约定每一产品的单价、数量，只是约定 3 年采购总额 2.7 亿元，因此公司按照各期实际成本总额确认收入总额，并以净额法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公有云业务收入净额和向客户 A 销售 SPLA 业务收入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公有云业务收入净额	397.32	392.11	360.89
客户 A 的 SPLA 收入净额	0	0	0

报告期内，公司净额法确认的收入分别为 360.89 万元、392.11 万元和 397.3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对公司营业收入影响较小。

（2）总额法确认收入事项

除上述两类业务按净额法确认收入外，公司其他业务均按总额法确认收入。关于总额法确认依据、公司身份及产品控制权的判断过程如下：

1) 公司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向客户交付产品及服务，对最终成果负责

公司与供应商通常签署框架协议或软硬件购销合同，并直接与客户签署销售合同。从公司相关采购、销售合同来看，公司采购与销售为独立的业务，公司虽作为品牌厂商的增值服务代理商，但独立承担商品交易的所有责任，不属于代理服务性质。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公司负责在约定的时间、地点以约定的方式向客户交付商品，部分合同约定需要进行安装调试、验收等条款；若公司未在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商品，公司负有支付违约金、罚款的义务，公司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在使用外购服务的业务中，公司根据项目进度安排、自有人工负荷程度，自主决定选择第三方服务商协助完成项目实施交付工作。公司对第三方服务商工作内容进行验收结算，并就最终交付成果向公司的客户负责。因此，在使用外购服务的业务中，公司的身份为主要责任人。

2) 外购软硬件产品在向客户转让前拥有控制权

公司向上游供应商采购软件和硬件，均为买断式采购。所采购软件和硬件，或由供应商将产品发送至公司仓库或邮箱，或由供应商将产品发送至公司指定地址。公司收到产品后或供应商按公司要求将产品发送至指定地点后，公司已实际占用该产品或能够主导该产品的使用，并且该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转移至公司，除因产品质量问题外，供应商不接受公司无条件退换货。因此，公司在收到供应商产品后或供应商按公司要求

将产品发送至指定地点后，产品的控制权转移至公司。产品在向公司客户转让前，公司拥有产品的控制权。

3) 公司具有产品的定价权且承担存货相关风险

公司能够独立于上游供应商，通过客户招投标或商务谈判等方式，根据市场情况或自身意愿，与客户共同确定合同价格，具有产品定价权。

公司销售商品后，以下情况下公司均承担与产品相关的风险：①客户无力向公司支付货款，公司仍需承担向供应商支付货款的义务，公司承担了源自客户的信用风险；②如果供应商提供的商品存在缺陷，当客户提出索赔时，公司需在承担赔偿责任后，再向供应商追偿，公司承担了源自供应商的信用风险；③除因产品质量问题外，供应商不接受公司的无条件退换货，公司亦无权就产品滞销积压及价格下跌损失从上游供应商处取得补偿，即公司承担了转让前或转让后的存货价格风险。

综上，公司可以自主决定软硬件及服务的采购来源，自主决定交易商品的价格，且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承担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的存货风险、承担与商品销售有关的主要信用风险，公司为主要责任人，公司采用总额法确认相关业务收入符合经济实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相关规定。

(3) 公司增值供货业务按照总额法确认收入分析

在增值供货业务中，发行人主要在产品功能、品牌、规格型号、软硬件运行环境适配等为客户提供产品选型咨询服务，以及产品的简单安装服务。

发行人通过 IT 增值供货业务解决客户工具类硬件产品的全方位需求，保持与客户的高频度业务往来，降低客户的采购成本，维持客户黏性，增值服务相对于产品的价值较低，服务价值通过产品的销售得以实现。

发行人在增值供货业务中以主要责任人身份向客户交付产品，按总额法确认收入。

关于公司身份、产品控制权、总额法确认依据的判断过程如下：

1) 公司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向客户交付产品及服务，对最终成果负责

参见本节“三、(一)、8、(2)、1)”相关内容。

2) 外购软硬件产品在向客户转让前拥有控制权

参见本节“三、（一）、8、（2）、2）”相关内容。

3) 公司具有产品的定价权且承担存货相关风险

参见本节“三、（一）、8、（2）、3）”相关内容。

综上，公司在增值供货业务中，可以自主决定软硬件的采购来源，自主决定交易商品的价格，且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承担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的存货风险、承担与商品销售有关的主要信用风险，公司为主要责任人，公司采用总额法确认相关业务收入符合经济实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相关规定。

（4）销售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况，第三方回款按回款方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回款类型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回款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回款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回款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客户集团统一支付	5,077.18	2.38%	4,748.78	2.30%	4,300.89	2.61%
客户指定第三方支付	969.16	0.45%	743.36	0.36%	134.61	0.08%
合计	6,046.34	2.83%	5,492.14	2.66%	4,435.50	2.69%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形主要包括客户集团统一支付及客户指定第三方公司代为支付。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且产生第三方回款的情形符合商业惯例。

（5）现金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现金交易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现金交易类型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现金销售	-	1.51	7.24
现金采购	-	-	4.50
合计	-	1.51	11.74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销售及现金采购合计金额为11.74万元、1.51万元和0万元，金额较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存在少量现金交易，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落实现金管理制度，现金交易金额及频次逐年减少。

9、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165,078.99 万元、206,705.99 万元和 213,445.01 万元。2022 年较 2021 年增长 41,627.00 万元，增幅 25.22%；2023 年较 2022 年增长 6,739.02 万元，增幅 3.26%。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逐年增加主要系下游行业对 IT 建设需求的不断提高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契机，公司持续深耕老客户的同时，不断开发拓展新的客户。

（二）营业成本分析

1、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营业成本的核算方法和核算过程

公司营业成本包括外购软硬件成本、外购服务成本、自有人工成本以及其他成本。

①外购软硬件成本和外购服务成本

公司根据销售订单的需求，向供应商采购软硬件产品及第三方外购服务，公司将外购软硬件产品成本及外购服务成本直接归集至对应的销售订单。

②自有人工成本以及其他成本

自有人工成本为直接参与具体项目的技术人员的人工工资、社会保险费、公积金及福利费等。其他成本主要为运输费、人员差旅费等。自有人工成本以及其他成本每月根据实际发生金额进行归集，按照项目人工工时进行分配。

（2）营业成本的结转

公司项目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同时结转销售成本。

2、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1,834,426,307.35	100.00	1,790,952,983.16	100.00	1,397,898,848.68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1,834,426,307.35	100.00	1,790,952,983.16	100.00	1,397,898,848.6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全部为主营业务成本，营业成本金额分别为 139,789.88 万

元、179,095.30 万元和 183,442.63 万元，公司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3、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外购软硬件成本	1,619,867,421.00	88.30	1,622,628,429.94	90.60	1,262,257,981.33	90.30
外购服务成本	187,671,858.87	10.23	144,872,064.38	8.09	105,178,602.57	7.52
自有人工成本	25,453,226.81	1.39	22,505,117.78	1.26	28,793,799.62	2.06
其他成本	1,433,800.67	0.08	947,371.06	0.05	1,668,465.17	0.12
合计	1,834,426,307.35	100.00	1,790,952,983.16	100.00	1,397,898,848.6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外购软硬件、外购服务及自有人工成本构成，其中外购软硬件成本是主营业务成本中最主要的构成部分，外购服务中大部分为外购第三方服务，少部分为外购原厂服务。

报告期内，外购软硬件成本分别为 126,225.80 万元、162,262.84 万元和 161,986.74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0.30 %、90.60%和 88.30%。2022 年外购软硬件成本较 2021 年增长 36,037.04 万元，增幅 28.55%，与营业收入增长保持同步。2023 年度外购软硬件成本较 2022 年下降 276.10 万元，降幅 0.17%，金额及占比略有下降，主要系外购服务成本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外购服务和自有人工成本等用工成本合计金额分别为 13,397.24 万元、16,737.72 万元和 21,312.51 万元，随着公司收入规模扩大、客户及项目数量增多，公司用工成本整体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外购服务成本占比分别为 7.52 %、8.09%和 10.23%，自有人工成本占比分别为 2.06 %、1.26%和 1.39%，公司用工成本金额及占比均有所增长。总体来看，公司成本结构合理，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与公司经营特点相符。

4、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IT 基础架构解	1,406,686,083.34	76.68	1,413,655,301.63	78.93	1,100,072,150.70	78.69

决方案						
其中：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	568,226,212.03	30.98	612,942,664.58	34.22	538,362,747.97	38.51
云计算解决方案	595,447,776.58	32.46	579,024,235.75	32.33	365,033,149.48	26.11
信息安全解决方案	243,012,094.73	13.25	221,688,401.30	12.38	196,676,253.25	14.07
IT 运维服务	51,860,173.35	2.83	49,434,268.27	2.76	38,839,662.92	2.78
IT 增值供货	375,880,050.66	20.49	327,863,413.26	18.31	258,987,035.06	18.53
合计	1,834,426,307.35	100.00	1,790,952,983.16	100.00	1,397,898,848.6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主营业务成本也相应增长。公司各类业务营业成本的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5、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263,188,111.34	14.82	否
2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9,229,230.03	10.66	否
3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65,974,241.88	9.35	否
4	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	126,030,285.92	7.10	否
5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86,893,260.12	4.89	否
	合计	831,315,129.30	46.82	-
202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254,833,383.32	14.57	否
2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1,503,304.98	13.81	否
3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92,405,958.59	11.00	否
4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90,371,903.53	5.17	否
5	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	70,916,367.54	4.05	否
	合计	850,030,917.96	48.60	-
2021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39,617,885.61	17.24	否
2	微软（中国）有限公司	175,965,139.46	12.66	否
3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8,497,172.07	11.41	否

4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72,994,535.77	5.25	否
5	伟仕佳杰（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66,061,312.41	4.75	否
合计		713,136,045.32	51.32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超过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对主要供应商亦不存在重大依赖。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世纪互联控股子公司，世纪互联作为微软的本地合作伙伴，主要负责微软主要云服务（包括 Azure、Office 365、Dynamics 365 等）在华运营工作。

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供应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6、其他披露事项

无

7、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全部为主营业务成本，营业成本金额分别为 139,789.88 万元、179,095.30 万元和 183,442.63 万元，公司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三）毛利率分析

1、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毛利	300,023,794.52	100.00	276,106,937.29	100.00	252,891,066.36	100.00
其中：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208,924,989.33	69.64	199,165,232.78	72.13	185,787,818.59	73.47
其中：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	73,568,564.14	24.52	81,100,388.99	29.37	77,508,830.15	30.65
云计算解决方案	91,350,711.42	30.45	78,807,604.61	28.54	68,091,236.51	26.93

信息安全解决方案	44,005,713.77	14.67	39,257,239.18	14.22	40,187,751.94	15.89
IT 运维服务	51,718,756.89	17.24	45,380,858.04	16.44	38,939,980.00	15.40
IT 增值供货	39,380,048.31	13.13	31,560,846.47	11.43	28,163,267.77	11.14
其他业务毛利						
合计	300,023,794.52	100.00	276,106,937.29	100.00	252,891,066.36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该类业务实现的毛利额分别为 18,578.78 万元、19,916.52 万元和 20,892.50 万元，毛利额比重分别为 73.47%、72.13%和 69.64%。公司在为客户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的基础上，随着公司对客户 IT 运维环境的了解不断深入，同时为客户提供 IT 运维服务，销售其他 IT 软硬件产品，解决客户 IT 环境的全方位的需求。因此，公司 IT 运维服务和 IT 增值供货的毛利额亦逐年升高。

2、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12.93	75.69	12.35	78.02	14.45	77.89
其中：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	11.46	30.07	11.69	33.58	12.59	37.31
云计算解决方案	13.30	32.18	11.98	31.82	15.72	26.24
信息安全解决方案	15.33	13.45	15.04	12.62	16.97	14.35
IT 运维服务	49.93	4.85	47.86	4.59	50.06	4.71
IT 增值供货	9.48	19.46	8.78	17.39	9.81	17.39
合计	14.06	100.00	13.36	100.00	15.3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5.32%、13.36%和 14.06%，2022 年较 2021 年下降 1.96 个百分点，2023 年较 2022 年上升 0.70 个百分点。具体情况如下：

(1)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业务是公司主营业务最重要的部分，是公司业务体系的支撑，其毛利率对公司综合毛利率具有决定性影响。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依托于原厂商的软硬件产品，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方案设计、原厂软硬件产品的选型和交付、实施部署及技术支持，成本结构以软硬件为主，毛利率处于适中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毛利率分别为 14.45%、12.35%和 12.93%，2022 年较 2021 年下降 2.10 个百分点，2023 年较 2022 年上升 0.58 个百分点。2022 年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云计算解决方案业务收入占比扩大，而其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所致。

2022 年度，公司进一步加大了与蔚来汽车、农业银行、兴业银行等客户在私有云业务的合作深度，私有云业务规模大幅增长。以蔚来汽车为例，其作为公司 2022 年度第二大客户，销售金额为 13,817.51 万元，其中向蔚来汽车科技（安徽）有限公司销售金额为 13,225.48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9,015.15 万元。2022 年度，蔚来汽车加快数字化办公、IDC 数据中心等 IT 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加大与公司的合作力度。公司主要向蔚来汽车提供以 H3C 服务器为主的产品选型、实施落地等私有云解决方案。该业务规模较大，市场竞争激烈，为能够进入客户领域，进一步拓展后续运维服务业务，公司综合考虑项目利润率及客户 IT 预算情况，采取一定让利，使得公司云计算解决方案业务毛利率出现一定下滑。

2023 年度，公司云计算解决方案业务毛利率有小幅上升，且收入占比持续上升，主要系公司持续深化与宝马集团等客户在私有云建设业务方面的合作，为客户提供产品的同时，提供高质量、高标准的技术服务，使得客户毛利率有所提升，从而带动云计算解决方案业务毛利率上升。2023 年度，公司数字化办公解决方案业务和信息安全解决方案业务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2) IT 运维服务

IT 运维服务主要以公司 IT 技术工程师为主导向客户提供服务，在公司人员人手不足的情况下，公司会适当向其他服务商采购服务，协助公司工程师满足客户需求。IT 运维服务成本以公司自有人工和外购人工等人力成本为主，具有较高的附加价值，因此 IT 运维服务整体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IT 运维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50.06%、47.86%和 49.93%，2022 年较 2021 年下降 2.20 个百分点，2023 年较 2022 年上升 2.07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 IT 运维服务毛利率整体保持在较高水平，具有一定波动。2022 年，由于 IT 运维服务中外购服务等成本占比升高，导致毛利率略有下降。2023 年，IT 运维服务中外购服务等成本占比下降，自有人工成本占比上升，导致毛利率上升。

(3) IT 增值供货

公司 IT 增值供货毛利率在公司的业务类型中处于较低水平，主要系公司通过 IT 增值供货业务解决客户工具类软硬件产品的全方位需求，保持与客户的高频度业务往来，降低客户的采购成本，维持客户黏性。报告期内，IT 增值供货毛利率分别为 9.81%、8.78% 和 9.48%，2022 年较 2021 年下降 1.03 个百分点，2023 年较 2022 年上升 0.70 个百分点。2023 年，IT 增值供货毛利率上升主要系 FORTUNE GLOBAL 等外销客户收入占比较大，受汇率升高的影响，该类客户毛利率有所升高。

3、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华北地区	14.85	37.14	14.54	36.84	14.08	45.96
华东地区	13.82	40.77	13.14	43.67	16.00	41.10
东北地区	15.79	6.03	12.46	7.18	20.31	6.12
华南地区	11.96	4.69	9.83	5.00	13.07	3.52
其他地区	12.26	11.37	11.95	7.31	17.24	3.30
合计	14.06	100.00	13.36	100.00	15.3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各地区毛利率波动趋势与总体毛利率保持一致。公司各地区的毛利率有所差异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各地区销售的产品结构和客户构成不同。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的差异情况如下：

类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内销毛利率	14.26%	13.44%	15.32%
外销毛利率	11.22%	11.18%	-

公司外销毛利率整体低于内销毛利率，主要系外销收入以增值供货业务为主，毛利率偏低。

4、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直接销售	14.60	88.34	13.72	86.29	15.57	92.91
间接销售	9.96	11.66	11.07	13.71	11.98	7.09
合计	14.06	100.00	13.36	100.00	15.32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主要以直接销售为主，间接销售为辅。报告期内，公司直接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2.91 %、86.29%和 88.34%，毛利率为 15.57%、13.72%和 14.60%，公司直接销售毛利率高于间接销售毛利率。在直接销售方式下，公司直接与终端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并向其提供产品和服务，因此附加价值较高，毛利率较高。

5、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神州信息 (%)	15.35	15.28	17.09
电科数字 (%)	20.32	19.19	15.14
先进数通 (%)	17.83	15.38	10.25
云赛智联 (%)	17.99	19.74	21.55
平均数 (%)	17.87	17.40	16.01
发行人 (%)	14.06	13.36	15.3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2021 年度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平均值基本持平，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公司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公司平均值。

报告期内，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均存在一定的波动。报告期内，电科数字和先进数通毛利率持续上升，其中 2022 年度上升幅度较大，使得 2022 年平均值上升。

电科数字 2021 年度毛利率略低于发行人，2022 年度毛利率较 2021 年度大幅上升 4.05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22 年度电科数字收购上海柏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该公司收入规模较大，毛利率较高，使得电科数字的整体毛利率得以大幅提升。

先进数通的毛利率从 2021 年度 10.25% 上升至 2023 年度的 17.83%，毛利率持续大幅上升。根据先进数通年度报告，受上游供应链影响，先进数通调整部分毛利率过低的 IT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该经营策略使得毛利率较低的 IT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收入下降，毛利率较高的软件解决方案业务收入增长，导致先进数通综合毛利率提高。先进数通 IT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与发行人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业务较为类似，其毛利率低于发行人，主要系先进数通 IT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中通用服务器销售收入占比较大，附加值较低，因此毛利率较低。

报告期内，神州信息毛利率先下降后上升，与发行人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报告期内，云赛智联毛利率持续下降，主要系其行业解决方案业务毛利率下降所致。神州信息和云赛智联整体毛利率高于发行人，主要系其业务结构与发行人存在一定差异。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营业务与业务结构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业务类型	2023年各业务类型占比	2023年各业务类型毛利率
神州信息	技术服务、农业信息化、应用软件开发、金融专用设备相关业务及集成解决方案	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	55.72%	18.75%
		系统集成	44.24%	10.98%
		其他业务	0.04%	92.89%
电科数字	信息化解决方案提供商，面向金融、运营商、互联网、制造、零售、能源、交通、政府和公共服务等重点行业客户，提供高安全可信、业务数字化、应用上云、物联网、数据运营、业务智能等产品解决方案，打造从云到端的总体解决方案供给能力	数字化产品	7.10%	52.35%
		行业数字化	84.75%	18.52%
		数字新基建	8.15%	9.42%
先进数通	面向商业银行、大型互联网企业等大中型企业客户提供 IT 解决方案及服务，包括 IT 基础设施建设、软件解决方案及 IT 运行维护服务	IT 基础设施建设	72.73%	12.97%
		软件解决方案	19.58%	35.57%
		IT 运行维护服务	7.69%	18.56%
云赛智联	聚焦于云服务、大数据业务、行业解决方案、智能化产品板块。主要产品为云计算大数据、行业解决方案、智能化产品、其他产品等	云计算大数据	47.24%	18.49%
		行业解决方案	40.94%	10.98%
		智能化产品	11.59%	39.29%
		其他产品	0.24%	78.82%
发行人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提供商，针对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 IT 基础架构建设需求，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和 IT 增值供货服务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75.69%	12.93%
		IT 运维服务	4.85%	49.93%
		IT 增值供货	19.46%	9.48%

注：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同行业各公司的 IT 解决方案应用领域不同，客户行业和结构差异较大，因此，发行人综合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公司亦存在一定的差异。

6、其他披露事项

无。

7、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5.32%、13.36%和 14.06%，2022 年较 2021 年下降 1.96 个百分点，2023 年较 2022 年上升 0.70 个百分点。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业务

是公司主营业务最重要的部分，是公司业务体系的支撑，其毛利率对公司综合毛利率具有决定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云计算解决方案业务收入占比持续扩大，而其毛利率受客户类型及产品结构等因素影响有所变动，使得公司综合毛利率有所波动。

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同行业各公司的 IT 解决方案应用领域不同，客户行业和结构差异较大所致。

总体来看，公司综合毛利率处于合理水平，报告期内毛利率波动具有合理性。

（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销售费用	97,781,121.42	4.58	85,274,941.77	4.13	80,654,664.28	4.89
管理费用	46,209,584.05	2.16	33,647,623.21	1.63	34,230,947.41	2.07
研发费用	34,231,488.47	1.60	35,280,202.55	1.71	31,065,910.08	1.88
财务费用	-1,470,122.02	-0.07	679,185.08	0.03	749,711.25	0.05
合计	176,752,071.92	8.28	154,881,952.61	7.49	146,701,233.02	8.8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4,670.12 万元、15,488.20 万元和 17,675.2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89%、7.49%和 8.28%，金额持续上升，占比保持基本稳定。

1、销售费用分析

（1）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77,559,176.18	79.32	69,478,144.81	81.48	62,625,625.18	77.65
业务招待费	9,184,307.56	9.39	7,045,971.64	8.26	8,505,406.68	10.55
使用权资产折旧	4,541,675.28	4.64	4,207,770.90	4.93	4,002,503.10	4.96
租赁费	535,151.50	0.55	388,337.00	0.46	66,664.00	0.08
交通差旅费	4,225,050.27	4.32	2,654,494.81	3.11	3,790,842.27	4.70
招投标服务费	739,162.29	0.76	678,972.39	0.80	618,119.95	0.77
办公及会务费	477,546.82	0.49	405,024.31	0.47	552,002.97	0.68
广告宣传费	287,585.71	0.29	150,188.70	0.18	170,051.31	0.21
车辆使用费	71,001.49	0.07	115,741.40	0.14	186,555.92	0.23
其他	160,464.32	0.16	150,295.81	0.18	136,892.90	0.17

合计	97,781,121.42	100.00	85,274,941.77	100.00	80,654,664.28	100.00
----	---------------	--------	---------------	--------	---------------	--------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神州信息 (%)	4.52	4.59	4.33
电科数字 (%)	7.18	6.21	5.11
先进数通 (%)	3.22	2.49	1.61
云赛智联 (%)	4.97	4.93	4.37
平均数 (%)	4.97	4.55	3.85
发行人 (%)	4.58	4.13	4.89
原因、匹配性分析	<p>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平均值不存在较大差异。2021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率略高于同行业公司平均值，主要系先进数通销售费用率偏低，扣除先进数通后，同行业公司平均销售费用率分别 4.60%，与公司销售费用率不存在较大差异。根据先进数通招股说明书及年报等公开资料，先进数通销售费用率较低主要系其客户主要为全国性中大型银行等长期合作客户，客户集中度较高，业务延续性较好。</p>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8,065.47 万元、8,527.49 万元和 9,778.1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89 %、4.13%和 4.58%。销售费用总额随着营业收入规模的增长而增加，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整体较为稳定。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使用权资产折旧及租赁费，合计占销售费用的 90% 以上。

职工薪酬是公司销售费用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分别为 6,262.56 万元、6,947.81 万元和 7,755.92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77.65 %、81.48%和 79.32%。2022 年和 2023 年，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总额较上年度分别增加 685.25 万元和 808.10 万元，增幅分别为 10.94%和 11.63%，与营业收入的变化趋势一致，主要系计入销售费用的销售人员和技术人员的人数和平均工资增加所致。

公司业务招待费和交通差旅费均为公司销售人员开拓业务，维持客户关系直接相关的费用。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中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850.54 万元、704.60 万元和 918.43 万元，交通差旅费分别为 379.08 万元、265.45 万元和 422.51 万元。2022 年公司此类费用较低，主要是系当年度人员流动减少，相关费用降低所致。

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及租赁费主要系销售部门承担的房产租赁及折旧费用。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中的使用权资产折旧及租赁费合计金额分别为 406.92 万元、459.61 万元和 507.68 万元，占比分别为 5.05%、5.39% 和 5.19%，金额及占比较为稳定。

2、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19,591,108.01	42.40	14,691,530.89	43.66	13,466,941.57	39.34
使用权资产折旧	7,739,432.82	16.75	7,385,052.98	21.95	2,820,290.83	8.24
租赁费	932,523.70	2.02	1,116,999.72	3.32	5,355,035.39	15.64
折旧摊销	2,016,469.80	4.36	2,848,625.49	8.47	3,007,204.11	8.79
办公及会务费	1,413,261.55	3.06	1,024,649.74	3.05	2,021,100.52	5.90
物业水电费	2,533,470.22	5.48	1,993,829.63	5.93	2,146,241.57	6.27
中介机构费	7,834,602.67	16.95	1,565,259.47	4.65	1,756,284.91	5.13
业务招待费	2,009,391.21	4.35	1,443,965.47	4.29	1,437,499.31	4.20
交通差旅费	404,332.56	0.87	428,671.67	1.27	500,892.72	1.46
车辆使用费	667,665.05	1.44	255,164.90	0.76	361,495.33	1.06
其他	1,067,326.46	2.31	893,873.25	2.66	1,357,961.15	3.97
合计	46,209,584.05	100.00	33,647,623.21	100.00	34,230,947.41	100.00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神州信息 (%)	2.06	2.22	2.57
电科数字 (%)	2.88	2.92	2.43
先进数通 (%)	3.82	3.41	2.29
云赛智联 (%)	5.24	6.44	5.64
平均数 (%)	3.50	3.75	3.23
发行人 (%)	2.16	1.63	2.07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略低于同行业，主要原因系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目前经营规模较小，管理层级和组织架构相对简单。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3,423.09 万元、3,364.76 万元和 4,620.96 万元，占

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07 %、1.63%和 2.16%。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使用权资产折旧、租赁费、折旧摊销费及中介机构费，合计占管理费用的 70%以上。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分别为 1,346.69 万元、1,469.15 万元和 1,959.11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39.34 %、43.66%和 42.40%。2022 年和 2023 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总额较上年度分别增加 122.46 万元和 489.96 万元，增幅分别为 9.09%和 33.35%，主要系公司管理人员人数和平均工资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租赁费及折旧摊销费用等固定费用的合计金额保持稳定。2022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中的办公及会务费、物业水电费等各项与公司日常经营密切相关的变动费用较低，主要系当年度员工居家办公减少流动，相关费用减少所致。2023 年，中介机构费大幅增加，主要系支付的上市服务费用。

3、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30,294,324.11	88.50	34,154,429.54	96.81	26,647,462.34	85.78
直接投入	1,835,512.77	5.36	266,873.38	0.76	3,427,261.77	11.03
其他	2,101,651.59	6.14	858,899.63	2.43	991,185.97	3.19
合计	34,231,488.47	100.00	35,280,202.55	100.00	31,065,910.08	100.00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神州信息 (%)	5.91	5.08	5.07
电科数字 (%)	4.39	4.35	3.69
先进数通 (%)	3.26	2.99	2.19
云赛智联 (%)	7.08	7.96	7.42
平均数 (%)	5.16	5.09	4.59
发行人 (%)	1.60	1.71	1.88
原因、匹配性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一方面，公司研发领域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同，例如，神州信息的金融行业业务占比最高，实力较强，持续研发包括银行核</p>		

	<p>心、监管报送、数字钱包等产品的升级与迭代；另外一方面，公司所处发展阶段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也不同，同行业可比公司均为上市公司，资本实力和研发人才的吸引力相对更强，而公司正处于成长期，资本实力尚不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在资金较为有限的情况下需要考虑技术研发与业务经营的平衡性，研发投入相对有限。</p> <p>虽然公司研发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但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技术研发与创新，不断提高研发水平，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总体来看，公司研发水平与公司经营发展规模相符。</p>
--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p>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3,106.59 万元、3,528.02 万元和 3,423.1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88%、1.71%和 1.60%。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及直接投入，合计占比 90%以上。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分别为 2,664.75 万元、3,415.44 万元和 3,029.43 万元，占研发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85.78%、96.81%和 88.50%，公司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有所波动，主要系研发人员人数及研发项目变动所致。研发费用直接投入主要为与研发相关的软硬件采购及外购服务费用，报告期内，研发费用直接投入金额与具体的研发项目相关，存在一定的波动。</p>
--

4、财务费用分析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费用	848,934.27	1,037,924.39	714,734.91
减：利息收入	2,776,483.65	1,635,374.16	882,780.95
汇兑损益	97,319.45	1,093,244.43	785,652.36
银行手续费	360,107.91	183,390.42	132,104.93
合计	-1,470,122.02	679,185.08	749,711.25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神州信息 (%)	0.17	0.26	0.37
电科数字 (%)	0.09	-0.17	0.13

先进数通 (%)	0.24	0.89	0.89
云赛智联 (%)	0.17	0.11	0.14
平均数 (%)	0.17	0.27	0.38
发行人 (%)	-0.07	0.03	0.05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的银行借款较少，利息费用较低。公司的利息费用主要系租赁负债形成。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租赁负债形成的利息费用、汇兑损失和手续费支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74.97 万元、67.92 万元和-147.01 万元，金额较小。

5、其他披露事项

无

6、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4,670.12 万元、15,488.20 万元和 17,675.2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89%、7.49%和 8.28%，金额持续上升，占比保持基本稳定。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期间费用逐年增长，总体费用支出合理，与业务规模相匹配。

(五) 利润情况分析

1、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利润	123,264,165.38	5.77	108,667,618.02	5.26	97,048,939.02	5.88
营业外收入	3,929,853.12	0.18	57,011.53	0.00	213,038.29	0.01
营业外支出	3,097,109.91	0.15	1,136,654.02	0.05	868,616.34	0.05
利润总额	124,096,908.59	5.81	107,587,975.53	5.20	96,393,360.97	5.84
所得税费用	21,815,522.92	1.02	17,718,582.76	0.86	18,135,026.44	1.10
净利润	102,281,385.67	4.79	89,869,392.77	4.35	78,258,334.53	4.74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7,825.83 万元、8,986.94 万元和 10,228.14 万元，营业利润是公司净利润的主要来源，营业外收支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

2、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000,000.00		
盘盈利得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373,620.14	4,000.00	188,972.88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543,324.45	24,129.91	
其他	12,908.53	28,881.62	24,065.41
合计	3,929,853.12	57,011.53	213,038.29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补贴	北京市石景山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企业上市区级补贴资金	货币性资金	否	否	300.00			与收益相关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2023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 300 万元系企业上市补贴。

3、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对外捐赠	30,000.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28,254.12	193,628.67	48,921.18
赔偿金、违约金	2,386,998.13		
税收滞纳金	486,910.50	935,015.18	810,402.21
其他	164,947.16	8,010.17	9,292.95

合计	3,097,109.91	1,136,654.02	868,616.34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支付的违约金和税收滞纳金。2023 年度，公司因租赁地址变更，解除了原租赁合同，并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4、所得税费用情况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903,719.21	21,453,680.30	20,822,870.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88,196.29	-3,735,097.54	-2,687,843.93
合计	21,815,522.92	17,718,582.76	18,135,026.4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润总额	124,096,908.59	107,587,975.53	96,393,360.97
按适用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024,227.15	26,896,993.88	24,098,340.24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476,446.98	-5,478,638.95	-3,794,209.3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
税收优惠的影响	-4,330,121.31	-4,866,858.86	-3,611,832.56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515,819.38	-150.16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55,846.26	1,038,241.46	1,335,441.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930.85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29,715.91	161,519.12	127,929.52
其他	-48,947.88	-32,523.73	-20,642.62
所得税费用	21,815,522.92	17,718,582.76	18,135,026.44

(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1,813.50 万元、1,771.86 万元和 2,181.55 万元，受公司及其各子公司利润变动及税收优惠的影响，公司所得税费用存在一定波动。

5、其他披露事项

无。

6、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9,704.89 万元、10,866.76 万元和 12,326.42 万元，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7,825.83 万元、8,986.94 万元和 10,228.14 万元，净利润率分别为 4.74%、4.35%和 4.79%，公司营业利润及净利润持续增长，净利润率保持稳定。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营业外收支金额及占比均较小。公司将持续加强产品开拓、提升技术及交付能力，在与原有客户保持长期稳定业务合作关系的同时不断开拓新客户，进一步提高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

（六）研发投入分析

1、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30,294,324.11	34,154,429.54	26,647,462.34
直接投入	1,835,512.77	266,873.38	3,427,261.77
其他	2,101,651.59	858,899.63	991,185.97
合计	34,231,488.47	35,280,202.55	31,065,910.0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60	1.71	1.88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均费用化计入研发费用。具体情况参见本节“（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研发费用分析”相关内容。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均费用化计入研发费用。具体情况参见本节“（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研发费用分析”相关内容。

2、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报告期内研发支出累计超过 300 万元）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进度
自胜态势感知预警平台			305.17	已完成
自胜安全等保评测系统			1,111.76	已完成
自胜企业账号自助管理系统		471.62		已完成
自胜邮件可视化运维系统		393.31		已完成
基于 AD 域的企业可信网络建设研究	399.10	389.06		已完成
自胜零信任管理平台	511.64			已完成
自胜数据库防火墙系统	373.09			已完成

自胜企业信息安全漏洞扫描平台	158.70	166.85		已完成
自胜数字流程自动化系统	225.99	172.08		已完成
自胜文档自动化系统	183.70	146.69		已完成

3、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神州信息 (%)	5.91	5.08	5.07
电科数字 (%)	4.39	4.35	3.69
先进数通 (%)	3.26	2.99	2.19
云赛智联 (%)	7.08	7.96	7.42
平均数 (%)	5.16	5.09	4.59
发行人 (%)	1.60	1.71	1.8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均费用化计入研发费用。具体情况参见本节“（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研发费用分析”相关内容。

4、其他披露事项

无。

5、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均费用化计入研发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3,106.59 万元、3,528.02 万元和 3,423.1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88%、1.71% 和 1.60%。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及直接投入，合计占比 90% 以上。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分别为 2,664.75 万元、3,415.44 万元和 3,029.43 万元，占研发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85.78%、96.81% 和 88.50%，公司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有所波动，主要系研发人员人数及研发项目变动所致。研发费用直接投入主要为与研发相关的软硬件采购及外购服务费用，报告期内，研发费用直接投入金额与具体的研发项目相关，存在一定的波动。

（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1、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8,078,859.66	7,750,523.13	4,978,259.69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1,346.17	29,000.96	76,730.61
增值税加计抵减	249,369.13	559,195.08	215,861.40
合计	8,429,574.96	8,338,719.17	5,270,851.70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其他收益主要来自政府补助项目。报告期内，政府补助逐年增加，主要系企业扶持资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中的政府补助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企业扶持资金	7,731,657.00	7,538,218.00	4,819,514.00
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110,000.00	
2023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小升规”培育	200,000.00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其他	97,202.66	102,305.13	158,745.69
合计	8,078,859.66	7,750,523.13	4,978,259.69

4、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54,826.13	-15,011,828.60	-11,313,622.2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12,543.65	-12,543.6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6,034.98	-394,446.39	1,272,089.89
合计	978,791.15	-15,393,731.34	-10,054,075.9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按照风险特征计提的坏账损失。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1,005.41万元、-1,539.37万元和97.88万元。2023年末，随着公司应收账款减少，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政策谨慎、合理，公司已足额计提减值准备。

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3,911,349.30	-380,233.76	-196,079.4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16,168.81	18,976.12	5,601.60
合计	-4,127,518.11	-361,257.64	-190,477.83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9.05万元、-36.13万元和-412.75万元。2023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加，主要系1年以上的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增加所致。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政策谨慎、合理，公司已足额计提减值准备。

6、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0,380.35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83,796.45		
合计	283,796.45		20,380.35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及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金

额较小。2023 年度，公司因租赁地址变更，解除了原租赁合同，原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终止确认，与相应租赁负债的差额计入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7、其他披露事项

无。

四、现金流量分析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76,987,875.53	2,310,051,164.41	1,834,450,964.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451,786.47	6,358,030.63	2,623,017.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70,758.35	24,401,017.45	23,406,980.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0,510,420.35	2,340,810,212.49	1,860,480,962.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26,220,062.21	1,985,254,338.25	1,595,517,569.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761,036.07	144,574,232.27	127,490,750.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214,763.95	64,317,282.24	58,927,286.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60,862.09	43,425,644.91	53,037,39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3,756,724.32	2,237,571,497.67	1,834,973,00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53,696.03	103,238,714.82	25,507,959.06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50.80 万元、10,323.87 万元和 11,675.37 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变动趋势保持同步。

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11,078,859.66	7,750,523.13	4,978,259.69
利息收入	2,776,483.65	1,635,374.16	882,780.95
备用金	743,600.00	343,500.00	250,647.69
押金及保证金	13,299,182.73	14,312,554.87	17,029,119.55
解除冻结的银行存款		280,000.00	

其他	172,632.31	79,065.29	266,172.69
合计	28,070,758.35	24,401,017.45	23,406,980.57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2,340.70 万元、2,440.10 万元和 2,807.08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及押金保证金等。

3、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费用性支出	38,184,503.86	26,613,292.23	34,987,697.73
备用金	383,441.74	278,500.00	7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33,992,916.49	16,533,852.68	17,699,698.85
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280,000.00
合计	72,560,862.09	43,425,644.91	53,037,396.5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5,303.74 万元、4,342.56 万元和 7,256.09 万元，主要系支付日常开支费用和押金保证金等。

4、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利润	102,281,385.67	89,869,392.77	78,258,334.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27,518.11	361,257.64	190,477.83
信用减值损失	-978,791.15	15,393,731.34	10,054,075.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471,487.25	1,884,814.05	2,073,781.6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281,108.10	11,592,823.88	6,822,793.93
无形资产摊销	-	-	5,554.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3,004.26	937,753.36	977,145.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3,796.45	-	-20,380.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54.12	193,628.67	48,921.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8,934.27	1,037,924.39	714,734.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196.29	-3,735,097.54	-2,687,843.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240,379.79	19,436,178.00	-22,602,803.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633,769.92	-232,677,707.62	-119,805,317.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273,612.74	200,720,988.18	72,247,883.91
其他	-18,037,748.83	-1,776,972.30	-769,39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53,696.03	103,238,714.82	25,507,959.06

5、其他披露事项

无

6、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50.80 万元、10,323.87 万元和 11,675.37 万元，占同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32.59%、114.88%和 114.15%。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较低，主要系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大幅增加，相应采购成本、职工薪酬及其他经营费用等各项支出增加，同时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增幅较大，部分客户年末未及时付款，使得公司经营现金流净额低于当期净利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与当期净利润保持同步变动。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906.36	4,400.00	67,3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06.36	4,400.00	67,3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17,635.35	1,348,186.29	1,089,342.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7,635.35	1,348,186.29	1,089,342.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3,728.99	-1,343,786.29	-1,021,992.82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2.20 万元、-134.38 万元和-269.3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活动主要为购买固定资产，金额较小。

2、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披露事项

无。

5、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2.20 万元、-134.38 万元和-269.3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活动主要为购买固定资产，金额较小。

(三)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0,793.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1,760,793.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933.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7,156.05	13,229,293.40	8,796,964.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17,089.38	13,229,293.40	8,796,964.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17,089.38	-13,229,293.40	-7,036,170.8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03.62 万元、-1,322.93 万元和-1,231.71 万元，主要系支付房租。2023 年 2 月公司向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借款 2,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产，于 2023 年 3 月偿还本金并支付利息。

2、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票据贴现			1,760,793.79
合计			1,760,793.79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票据贴现。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租赁付款额	12,267,156.05	13,229,293.40	8,796,964.68
合计	12,267,156.05	13,229,293.40	8,796,964.68

科目具体情况及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支付的房租。

4、其他披露事项

无。

5、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03.62 万元、-1,322.93 万元和-1,231.71 万元，主要系支付房租。2023 年 2 月公司向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借款 2,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产，于 2023 年 3 月偿还本金并支付利息。

五、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本性支出。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项目计划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相关内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13%、6%	13%、6%
消费税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7%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15%	25%、20%、16.5%、15%	25%、20%、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5%	25%	25%
北京自胜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5%	15%	15%
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25%
昆仑联通（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20%	20%	20%
昆仑联通（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20%	20%
昆仑联通（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20%
昆仑联通国际有限公司	16.5%	16.5%	

具体情况及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昆仑联通国际有限公司注册地在中国香港，按两级利得税课税，即应评税利润未超过 200 万元港元部分，适用的中国香港企业利得税税率为 8.25%，其后超过 200 万元港元的部分适用利得税税率为 16.5%。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根据《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的规定，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制印《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北京自胜享受上述增值税加计抵减税收优惠政策。

（2）所得税税收优惠

公司子公司北京自胜 2019 年 12 月 2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核，取得编号 GR20191100727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核，取得编号 GR20221100566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的规定，2019 年至 2024 年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子公司上海昆仑联通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取得编号 GR20223100502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的规定，2022 年至 2024 年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关于进一步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16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各子公司按相应规定享受该优惠政策。

根据 2021 年 4 月 27 日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

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昆仑联通、上海昆仑联通、北京昆仑联通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三）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一）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	参见本节“七、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之“（一）会计政策变更”之“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作为承租人，根据新租赁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影响
其他流动资产	2,692,153.22	2,318,305.80	-373,847.42
使用权资产	-	16,555,459.57	16,555,459.57
其他应付款	1,881,915.94	1,596,369.91	-285,546.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351,129.56	6,351,129.56
租赁负债	-	10,116,028.62	10,116,028.62

除对本表列示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进行调整外，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未对其他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账面价值产生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师事务所的审阅意见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3年12月31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3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1-3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中汇会阅[2024]8939号”审阅报告，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昆仑联通公司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昆仑联通公司的2024年3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1-3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发行人的专项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上述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司 2024 年 1-3 月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

3、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 2024 年 1-3 月经审阅的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1)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较上年末变动
资产总额	88,265.37	102,988.73	-14.30%
负债总额	44,417.59	60,439.91	-26.51%
所有者权益	43,847.78	42,548.82	3.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3,847.78	42,548.82	3.05%

(2)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3 月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变动
营业收入	34,410.75	44,158.71	-22.07%
营业利润	1,273.01	2,707.89	-52.99%
利润总额	1,270.93	2,716.40	-53.21%
净利润	1,237.13	2,370.37	-47.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237.13	2,370.37	-47.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208.30	2,268.42	-4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9.14	-16,419.19	-58.65%

(3)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 2024 年 1-3 月经审阅的非经常损益明细表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84
小计	35.77
减：所得税影响数	6.94

4、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变动分析

(1) 资产质量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88,265.37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14.30%,主要系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导致货币资金下降,以及客户款项收回导致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下降所致;公司负债总额 44,417.59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26.51%,主要系偿还供应商货款导致应付账款余额下降所致;所有者权益合计 43,847.78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3.05%,主要系当期实现的净利润导致的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2) 经营成果情况

2024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410.7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2.07%,主要系部分客户预算调整导致收入变动所致。2024 年 1-3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 1,237.1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7.8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08.3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6.73%,公司净利润变化趋势与营业收入的变化趋势一致。

(3)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024 年 1-3 月,公司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28.83 万元,主要系政府补助、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等,公司经营业绩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5、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情况

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二) 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如下：“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形成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全部由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 募集资金概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400 万股（未考虑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其中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建设期
1	业务拓展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7,206.99	27,206.99	2 年
2	智能运维平台升级项目	10,031.94	10,031.94	2 年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604.90	8,604.90	2 年
合计		45,843.83	45,843.83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上述项目的实施进度，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支付；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等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拟投资项目的全部投资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高于上述拟投资项目投入总额，超出部分将根据证监会及北交所的有关规定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二) 本次募集资金管理及安排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及用途变更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以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本次发行所涉及的募集资金将以上述制度为基础，进行规范化的管理和使用，切实维护公司募集资金的安全，防范相关风险，提高使用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审批及备案事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备案情况	
			上海代码	国家代码
1	业务拓展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1010574925704320221 D3101002	2202-310105-04-04-7567 38

2	智能运维平台升级项目	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1010574925704320221 D3101001	2202-310105-04-04-6760 86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1010574925704320221 D3101003	2202-310105-04-04-6285 62

公司上述业务拓展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智能运维平台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中规定的需要组织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无需办理环评手续。

综上，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及其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一）业务拓展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27,206.99 万元，建设实施周期为 2 年。面对数字化、信息化行业深入改革及云计算给 IT 行业带来的变革，公司利用自己专业的技术、经验以及客户优势加快发展速度，现有的场地、人员规模以及相关技术等布局无法匹配市场的需求。因此，公司拟由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承建业务拓展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在公司现有办事处的基础上，将在上海建立华东运营服务总部、在深圳建立华南运营服务总部，除此之外，在杭州、南京、苏州、合肥、长沙、武汉和郑州等 7 个城市建立区域运营服务办事处，项目建成后，可以进一步拓展市场，并提升公司服务能力，加快客户需求的响应速度，给公司带来良好的品牌效应，持续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2、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1）项目必要性分析

1) 提升公司服务能力，加快客户需求的响应速度

当前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注重对客户需求及问题的快速响应、快速反馈和快速解决。本次市场拓展及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公司将在上海建立华东运营服务办事处总部，在深圳建立华南运营服务办事处总部，在杭州、南京、苏州、合肥、长沙、武汉和郑州等 7 个城市建立区域运营服务办事处。公司在每个办事处

均配备产品经理、商务经理、销售人员以及技术人员，全面负责公司产品的市场宣传推广以及售后技术服务。各运营服务办事处人员定期对负责区域内的客户进行拜访，在宣传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同时，也会及时了解客户的需求，从而更好的服务客户，提高客户需求的响应速度。综上，本项目建设完成后，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服务质量以及响应速度，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加深与客户的粘性。

2) 扩大市场开发力度，实现公司业务快速增长

为了进一步扩展公司的经营规模、业务链条及客户领域，公司需要不断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在现有华北和华东市场的基础上，进一步做深现有市场以及积极拓展华南、华中地区，并着力打造一只强有力的营销和技术队伍，逐步覆盖全国重点区域，从而保证公司的服务质量以及促进未来新产品和服务在市场上的推广力度。通过本项目的建设，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业务承接量，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并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3) 强化公司品牌影响力，提升企业竞争力

品牌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是决定企业长久发展的基石。经过多年经营，公司在业界已取得良好的口碑，在客户当中树立了品牌高度。本项目通过在上海建立华东运营服务总部、在深圳建立华南运营服务总部，在杭州、南京、苏州、合肥、长沙、武汉和郑州等7个城市建立区域运营服务办事处，实现全国重点区域的布局，不仅可以增加渠道伙伴数量，扩大运营服务范围，优化运营服务体系，还可以及时了解客户需求，提高客户满意度，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价值，树立公司的品牌优势，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传递公司“让 IT 更简单，让业务更安全”理念和文化内涵，对于公司知名度和影响力提升有着重要作用。

(2) 项目可行性分析

1) 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为项目的实施营造了良好的环境

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特征的现代信息技术飞速发展，给经济社会发展和人们生产生活带来深刻变革，信息化、数字化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越来越大。IT 服务在推动信息化、数字化的发展起到了显著作用。国家也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支持 IT 服务业的发展，包括《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方案》、《关于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方案》以及《“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等政策，为行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环境。公司目前专注于提供数字化办公

解决方案、云计算解决方案和信息安全解决方案，上述众多产业政策为项目的顺利实施营造了良好的环境。

2) 公司已有的市场拓展及团队体系为项目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的销售模式采用直销为主、间接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直销模式中，销售机会主要来源于公司自身的销售和市场营销团队的积极开拓。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初步建立了以北京、上海、深圳为中心的覆盖华北地区、华东地区和华南地区的运营服务网络。另外，经过多年沉淀，公司已搭建起优秀的运营服务团队，该团队的大部分成员均具有丰富的服务经验，构建了从前期销售、到核心技术支持、再到售后服务的良好营销服务模式，能够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综上所述，公司目前已有的市场拓展及团队为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支撑企业稳定快速发展。

3) 公司丰富的客户及供应商资源为项目实施提供广泛的支持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提供商，面向不同行业客户，针对不同发展阶段的 IT 基础架构建设需求，提供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和 IT 增值供货。凭借良好的综合服务能力为公司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截至目前，公司累计服务客户数量超过 4,500 家，覆盖制造、互联网、金融等行业，包括宝马、大众、壳牌、字节跳动、京东、百度、阿里、利星行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同时，公司与国内外众多知名厂商保持稳定合作关系，包括微软（Microsoft）、威睿（VMware）、华睿泰（Veritas）、甲骨文（Oracle）、红帽（Red Hat）、弘协网络（F5）、派拓网络（Palo Alto）、深信服、盛庞卡（Splunk）、博思软件（BMC）、捷并思（JetBrains）、奥多比（Adobe）、戴尔（Dell）等，并建立了完整的产品体系，打造覆盖广泛的产品生态链。综上所述，公司广泛的客户及供应商资源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项目所需资金测算

本项目总投资 27,206.99 万元，包括建设投资、建设期利息和铺底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项目金额（万元）
1	建设投资	24,547.49
1.1	建筑工程费	10,005.00
1.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1,403.00

1.3	安装工程费	21.03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770.40
1.5	预备费	348.06
2	建设期利息	-
3	铺底流动资金	2,659.50
合计		27,206.99

4、项目选址及土地使用情况

公司将在现有的运营服务办事处的基础上，计划未来 2 年内，在上海建立华东运营服务总部，在深圳建立华南运营服务总部，除此之外，在杭州、南京、苏州、合肥、长沙、武汉和郑州等 7 个城市建立区域运营服务办事处。项目建成后，将构建覆盖全国主要销售区域的运营服务网络。

序号	年份	城市	新增办事处个数（个）	新增区域面积（m ² ）	购置或租赁
1	第一年	上海	1	2,600	购置
2		深圳	1	500	租赁
3		杭州	1	200	租赁
4		南京	1	200	租赁
5		苏州	1	200	租赁
		小计	5	3,700	
6	第二年	合肥	1	150	租赁
7		长沙	1	150	租赁
8		武汉	1	150	租赁
9		郑州	1	150	租赁
		小计	4	600	
		总计	9	4,300	

5、项目所履行的环境情况

本项目主要为装修工程，属于污染因素简单、污染物种类少、毒性低的无特别环境影响的建设项目，在加强施工期及运营期的管理，严格按照有关标准执行环保措施，基本不会产生环境污染。

6、项目效益评价

本项目正常年份利润总额为 11,178.76 万元，缴纳所得税款为 2,794.69 万元，净利润为 8,384.07 万元，毛利率为 13.22%，净利率为 5.05%。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为 14.38%，具有较好的收益水平。项目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7.85 年（含建设期 2 年），项目能较快收回投资。

7、项目实施进展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房屋购置与装修、办事处办公场地租赁与装修、软硬件购置与安装、人员招聘及培训以及项目验收等。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建设内容	进度安排（月）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准备	△											
2	房屋购置与装修		△	△									
3	办事处办公场地租赁与装修		△	△	△	△	△	△	△				
4	软硬件购置与安装				△	△	△	△	△				
5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	△	△	△	△	△	
6	项目验收											△	△

（二）智能运维平台升级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10,031.94 万元，建设实施周期为 2 年。面对企业 IT 基础架构规模持续扩大、复杂度不断提升的现状，传统 IT 基础架构运维方式无法有效解决相关运维场景及问题，运维效率也逐渐难以满足需求。因此，拟由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承建智能运维平台升级项目，该平台将基于大量的平台真实运维数据，利用特定基座大模型微调形成运维领域大模型，并结合业务需求利用多样化的压缩方法形成适用于不同场景的专题运维模型，能够在规律探索、故障发现、异常检测、处置方案生成上发挥作用。该平台利用可按需选择的基座大模型和领域数据，提供了运维领域大模型生产和运营的最佳实践，为用户提供可视化、可审计、易操作的综合性自动化运维平台。运维平台升级完成后，可以减少运维人员的重复性工作、降低 IT 运维成本，帮助客户提升运维效率。

2、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1）项目必要性分析

1) 提高运维平台的自动化、智能化处理能力，降低 IT 运维成本

当前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发展迅猛，为了更好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利用云计算及大数据等新兴信息技术进行数字化转型，国内 IT 产业也面临包括

系统架构复杂化、运维数据多维化、用户需求多样化等变革。面临这些挑战，IT 基础架构运维需要从原有的人工加被动响应，转变为更加自动、高效的自动化、智能化运维。本项目在现有产品功能的基础上，增加自动化处理模块，增强不同产品模块之间的联动、增强对运维行为的记录和审计功能。从数据到信息的分析，采用数据统计方法，帮助运维相关人员更好地从众多运维数据中了解系统的运行状态，分析并定位故障，实时获取统计数据。从信息到知识的提升借助人工智能算法，在信息分析的基础上通过机器学习的方式实现异常状况检测、故障/趋势分析、故障关联和精准告警。综上，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运维解决方案，着力解决客户运维体系分散、数据孤岛严重、运维手段传统、运维效率低下等问题，从而减少运维人员的重复性工作、降低 IT 运维成本，帮助客户提升运维效率。

2) 布局自动化、智能化运维，符合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企业数字化转型浪潮兴起，依托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 IT 基础架构是支撑转型升级的基础，企业需要更加自动化、智能化的运维管理来保障业务的高效、灵活、创新。对于日益复杂的 IT 系统导致的管理难度加大问题，运用机器学习技术对海量的运维数据进行建模分析，可以解决传统自动化运维所无法解决的问题。当前智能运维的优势主要体现在减少运维人员的参与、降低 IT 运维成本，更能够变被动式响应为主动式防御，提供 IT 系统的预判能力和稳定性。本项目依托昆仑联通多年的技术积累，融合了包括监控、告警、工单、自动化处理等 IT 基础架构运维系统，打通底层基础设施到上层应用的全栈式监控和运维操作，同时具有多场景联动的智能运维能力，实现人机共智，助力于企业客户数字化转型。同时，运维大模型形成系统性的验证了运维领域数据处理、挖掘、增强、应用的方法，并进行了产品能力固化，有助于后续快速开展其他大模型相关业务的应用落地。

(2) 项目可行性分析

1) 政策支撑为本项目的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近年来，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支持中国 IT 产业快速发展，如 2017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行动计划（2018-2020）》，2018 年工信部发布的《推动企业上云实施指南（2018-2020 年）》，以及 2019 年财政部发布的《集成电路设计和软件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2020 年 4 月国家发改委和中央网信办发布的《关于推

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方案》，2021年12月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这些政策都成为推动IT产业发展的积极因素，IT基础架构运维对于IT产业的可靠稳定运行具有重要保障作用，不断发展的IT产业也会加大IT运维投入，带来新的IT基础架构运维需求。因此，政策的支持为本项目的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 公司优秀的人才储备和坚实的技术基础为项目实施提供保障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及储备，坚持不懈地引进高端技术人才。作为国内IT服务市场的领先者，公司拥有一支数百余人的技术团队，该团队的大部分成员具有丰富的大型系统平台运维管理以及运维管理产品设计开发经验。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获得软件著作权125项，积累了众多核心技术，如智能故障溯源分析技术、多云管理技术、资产发现技术以及列速列式大规模并行处理技术等。公司将用户资产数据和机器学习技术相结合，深度挖掘用户行为以及多平台业务数据关联融合，提高运维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和安全性，深度分析适应新的应用场景和客户需求。综上所述，公司优秀的人才储备和坚实的技术基础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人员和技术保障，支撑企业稳定快速发展。

3、项目所需资金测算

本项目总投资10,031.94万元，包括建设投资、建设期利息和铺底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项目金额（万元）
1	建设投资	9,704.23
1.1	建筑工程费	4,612.50
1.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2,775.30
1.3	安装工程费	49.88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983.90
1.5	预备费	282.65
2	建设期利息	-
3	铺底流动资金	327.71
合计		10,031.94

4、项目选址及土地使用情况

项目拟在上海市闵行区虹桥商务区（具体地点待定）购置场地用于软件研发、测试、

人员办公等活动，总建筑面积 1,230.00 m²。

序号	建筑功能分区	建筑面积 (m ²)
1	办公区	1,130.00
2	测试区	100.00
合计		1,230.00

5、项目所履行的环境情况

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产污量较少。项目所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均采取了有效的污染控制措施，污染物均达标后排放，该建设项目对项目所在区的水、气、声环境影响较小，对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

6、项目效益评价

项目正常年份利润总额为 7,891.13 万元，缴纳所得税款为 1,972.78 万元，净利润为 5,918.35 万元，毛利率为 49.33%，净利率为 32.48%。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为 19.44%，具有较好的收益水平。项目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7.41 年（含建设期 2 年），项目能较快收回投资。

7、项目实施进展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房屋购置与装修、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人员招聘及培训以及技术研发升级等。

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内容	进度安排（月）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准备	△											
2	房屋购置与装修	△	△										
3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	△	△	△	△	△					
4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	△	△	△	△	△		
5	技术研发升级		△	△	△	△	△	△	△	△	△	△	△

（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8,604.90 万元，建设实施周期为 2 年。随着企业数字化浪潮兴起，在 IT 系统复杂度提升、数据量激增、逐步呈现分布式架构的趋势下，大数据安全运营分

析管理以及基于大模型智能知识库，采用大小模型协同的解决方案，小模型负责传统 AI 技术，如：意图识别、经验抽取、实体抽取、自动标签等，大模型则负责智能问答、多轮交互人机协作等，不仅提高了处理效率，也保证了处理结果的准确性；通过人性化的交互方式，员工可以自然地与文档知识进行交互，为企业创造智能的知识管理模式。为了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以及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上海昆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拟在上海市长宁区购置研发场地，新增研发人员，开发大数据安全运营分析管理平台和大模型智能知识库。项目建成后，能够有效的提升企业数据获取、分析处理的能力，提升方案报告编写的效率和质量，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2、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1) 项目必要性分析

1) 打造大数据安全运营分析管理平台，提高数据获取分析能力

在 IT 系统复杂度提升、数据量激增、逐步呈现分布式架构的趋势下，大数据安全运营分析管理平台的建设和管理成为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由于目前的安全运营平台要处理的数据量非常大，数据的维度特别多，且不同性质与不同格式的异构原始数据无法进行直接分析处理，所以平台在数据处理和清洗所用的时间，远远超过了功能的开发所用的时间。因此，为了应对激增的数据量，提高研发效率，公司需要提升现有大数据技术水平。本项目通过开发大数据安全运营分析管理平台，利用流量传感器实现全量获取流量数据，通过数据过滤、标准化、丰富化来建立统一完整的数据格式，利用关联分析引擎在大数据量级下对数据进行实时关联分析，最终提高企业数据获取、分析处理的能力。

2) 提高公司应对复杂数据环境的响应能力

在数字化转型兴起的时代，数据的价值创造将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在追求数据价值时也不能忽视数据信息安全，网络数据安全是公司所有业务活动的底层支撑，对于企业至关重要。然而，面对越来越庞大复杂的网络数据，重要数据、信息丢失造成的潜在风险愈来愈大，数据威胁的种类和数量也不断暴增，现有的技术水平已经难以有效应对。因此，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对于复杂数据的响应速度，公司需要扩充现有研发中心，加大对数据安全运营方面的投入，将安全分析所需的各类数据统一采集起来，通过响应处理联动技术以不同的视图给安全管理角色展示不同维度的威胁数据，提升企业对

威胁数据的响应能力。

3) 加强科技情报技术咨询与模型技术服务

随着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和各种智能终端、穿戴设备的大发展，各种新的技术场景无时不刻地生成，新知识和标准的产生呈现大爆炸趋势。应对知识场景的人力建设成本高企。采用大小模型双库模式，提升咨询场景的问题回答率和回答准确率，提高咨询场景的客户满意度，同时改变了主流的人工拆解问答的知识维护模式，企业只需上传原始材料即可提炼问答并日常调优，提升知识运营效率。极大地降低了知识库冷启动与运维调优的工作量。同时，面向方案设计的咨询人员提供场景化智能服务，基于语言大模型的智能助手应用，实现自然语言交互，辅助咨询团队快速完成科技文档的生成与编写，提升方案报告编写的效率和质量。

(2) 项目可行性分析

1) 政策的支撑为本项目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近年来，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支持中国 IT 产业快速发展，如 2021 年 3 月 11 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第五章指出，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产业共性基础技术研发，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制定的《网络安全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征求意见稿）》中，指出建设网络安全运营服务中心，面向中小企业提供高质量、低成本、集约化的网络安全产品和服务，引导中小企业通过网络安全产品服务一站式购买、租赁、订阅、托管、云端交付等方式，灵活部署网络安全产品和解决方案。本项目属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提升企业信息安全保障能力打造的企业安全运营分析管理平台以及为增强大数据实时分析能力的列速列式大规模并行处理数据分析平台均符合上述政策支持。

2) 优秀的研发团队为项目的开展奠定了良好的人才基础

高素质的研发人才是企业研发创新的根本，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也是公司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自成立以来，便重视专业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工作。公司本着高素质、高效率的用人原则，稳妥扩充人员，着重引进技术与研发方面的人才，进一步优化员工结构。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拥有一支研发及技术人员达 336 人的团队，占员

工总数的 57.93%，均具有丰富的专业理论知识以及项目开发经验。同时，公司在人才培养方面，已建立起一套成熟的人才培养、引进、激励体系，为人才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和创新环境。因此，公司多年积累的优秀研发团队及人才培养机制，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了良好的研发基础。

3) 现有的技术基础与创新机制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充分保障

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于 IT 服务行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取得 125 项软件著作权，取得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符合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三级标准，并通过 CCRC 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三级资质认证、CCRC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三级资质认证和 CCRC 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三级资质认证。公司在长期经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技术层面，公司已掌握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技术概念在 IT 技术服务领域的实际应用方法，自主研发了智能故障溯源分析技术、多云管理技术、列速列式大规模并行处理技术、基于大数据的协同防御技术等核心技术；在创新机制层面，公司坚持立足于自主研发的技术开发模式，建立了一套以客户需求和前沿技术为拉动，以持续的研发投入和健全的激励机制为推动的“双拉双推”的技术创新机制。综上，公司现有的技术基础与创新机制能够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充分保障。

3、项目所需资金测算

本项目总投资 8,604.90 万元，主要为建设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项目金额（万元）
1	建设投资	8,604.90
1.1	建筑工程费	3,375.00
1.2	设备购置费	993.50
1.3	安装工程费	11.77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974.00
1.5	预备费	250.63
	合计	8,604.90

4、项目选址及土地使用情况

本项目拟在上海市长宁区北新泾购置场地用于研发中心建设，总建筑面积 900.00 m²。

序号	建筑功能分区	建筑面积（m ² ）
1	办公区	800.00

2	机房区	100.00
合计		900.00

5、项目所履行的环境情况

本项目采用了先进的服务技术和设备，经济效益良好，同时社会效益明显，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产污量较少。项目所排放的污染物采取了污染控制措施，污染物能达标排放，预测该建设项目对项目所在区的水、气、声环境影响较小，对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

6、项目实施进展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2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房屋购置与装修、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人员招聘及培训以及技术研发升级等。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内容	进度安排（月）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准备	△											
2	房屋购置与装修	△	△										
3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	△									
4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	△	△	△	△	△		
5	技术研发升级		△	△	△	△	△	△	△	△	△	△	△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尚未盈利企业

报告期内，发行人持续盈利，不属于尚未盈利企业。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昆仑联通	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05,248.00	0.47
总计	-	-	2,005,248.00	0.47

其他披露事项：

2021年10月，昆仑联通与融创房地产签订《2021-2022年集团微软正版化软件采购合同》，昆仑联通按约定履行交付产品的义务后，融创房地产未按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其拖欠合同价款的行为构成违约。2022年3月，昆仑联通向海淀区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融创房地产向昆仑联通支付拖欠合同价款及违约金，共计2,024,498.00元。2023年5月，海淀区法院作出判决，判决融创房地产向昆仑联通支付货款2,005,248元及违约金。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件尚在执行中。

以上列表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的标的金额200万元以上的诉讼及仲裁事项。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诉讼及仲裁事项均为正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纠纷，且公司均作为原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持续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参见前述披露内容。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六、 其他事项

无。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一) 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保证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经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范制度，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沟通，维护中小投资者获取公司信息的权利。

(二) 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为有效运行信息披露制度，与投资者进行有效沟通，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汇集公司应予披露的信息并报告董事会，持续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并主动求证报道的真实情况；在《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中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定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	晋健
联系电话	010-64847070
传真	-
电子邮箱	stocks@comlan.com
公司网站	www.comlan.com

此外，公司将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新进展和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开、公正，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 发行后的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政策

(一)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的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制定本方案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营发展规划、现金流量状况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高效的分红回报规划和机制，以对股利分配作出良好的制度性安排，从而保证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

及稳定性。

(二) 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股利分配方案应从公司盈利情况和战略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注重对投资者稳定、合理的回报，但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如下原则：

- 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 3、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 4、公司分配的利润不得超过累积可分配利润，不得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 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一)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优先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为保持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相适应，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二) 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 发放现金股利及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及比例

公司在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数时，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上市后三年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四) 现金分红政策

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

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述规定处理。

（五）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四、 利润分配决策机制和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

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分配预案并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等事宜。

（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公司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对于中小股东的保护措施

公司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与监事充分讨论，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

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四）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以及外部经营环境发生的变化，确实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五、 股东回报规划的生效

本规划未尽事宜或者与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相冲突的，以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准。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实施。

六、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如下：“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形成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全部由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七、 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为有效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并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制，以切实有效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利。《公司章程（草案）》规定了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维护股东利益。同时《公司章程（草案）》还规定了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对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以保证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的权利。

八、 其他特殊情形

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发行人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正，且不存在未弥补亏损。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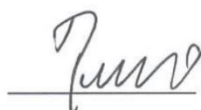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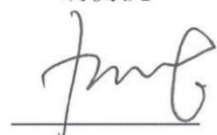
胡衡沅



崔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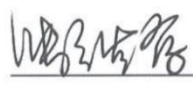
严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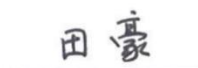
左贤超



高岩



张维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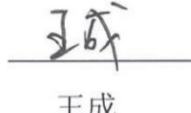


田豪

全体监事：



毛艳丽



王成



刘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胡衡沅



崔岳



晋健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名： 
胡衡沅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3日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胡衡沅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3日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远露冬
远露冬

保荐代表人： 周飞飞
周飞飞

嵇登科
嵇登科

法定代表人： 崔洪军
崔洪军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3日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金文忠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3日

保荐机构首席执行官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首席执行官：


崔洪军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3日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盖章）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赵洋

经办律师（签字）：

王鹏

经办律师（签字）：

马宏继

2024年6月23日

六、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和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下统称“报告及说明”）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由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及说明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及说明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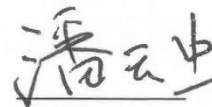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





潘玉忠

签字注册会计师：




马东宇

2024年6月23日

七、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上市保荐书；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 公司章程（草案）；
- (六)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做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八)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7:00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1、发行人：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 55 号院金安中海财富中心 B 座 6 层

电话：010-64847070

传真：-

联系人：晋健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4 层

联系电话：021-23153888

传真：021-23153500

联系人：周飞飞

附件一 重要承诺的具体内容

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

(一) 关于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减持意向及其约束措施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衡沅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衡沅承诺：

“一、股份锁定承诺及约束措施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2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行人股票上市且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发行人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与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届满之日中较晚之日起转让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在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上述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4、限售期满后，在本人任职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不再买入发行人的股份，买入后 6 个月内不再卖出发行人股份；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5、如果本人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本人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声明与承诺及约束措施

1、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在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本人在所持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该等股票的，本人将根据公司经营、资本市场及自身资金需求等决定减持数量，减持数量上限为届时法律法规规定的本人能够转让的全部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

3、本人将在公告的减持期限内以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如大宗交易、集合竞价等合规方式进行减持。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情形的，本人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4、如果本人违反了有关承诺，本人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2、发行人股东昆仑合伙承诺

发行人股东昆仑合伙承诺：

“一、股份锁定承诺及约束措施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之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企业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本企业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声明与承诺及约束措施

1、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在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本企业在所持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该等股票的，本企业将根据公司经营、资本市场及自身资金需求等决定减持数量，减持数量上限为届时法律法规规定的本企业能够转让的全部股份。

3、本企业将在公告的减持期限内以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如大宗交易、集合竞价等合规方式进行减持。如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情形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4、如果本企业违反了有关承诺，本企业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3、其他持股 10%以上股东承诺

其他持股 10%以上股东晋健、张宏、崔岳承诺：

“一、股份锁定承诺及约束措施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之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人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本人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声明与承诺及约束措施

1、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在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本人在所持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该等股票的，本人将根据公司经营、资本市场及自身资金需求等决定减持数量，减持数量上限为届时法律法规规定的本人能够转让的全部股份。

3、本人将在公告的减持期限内以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如大宗交易、集合竞价等合规方式进行减持。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情形的，本人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4、如果本人违反了有关承诺，本人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4、持股 10%以下股东承诺

持股10%以下股东刘旭梅、严强、李昌容、左贤超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之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人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本人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5、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之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2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本条有关不减持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股份的承诺。发行人股票上市且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发行人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与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届满之日中较晚之日起转让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上述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4、限售期满后，在本人任职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

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并且在卖出后6个月内不再买入发行人的股份，买入后6个月内不再卖出发行人股份；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5、在股份锁定期满后2年内，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以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进行减持。如自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至披露减持公告期间发行人发生过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人的减持价格应相应调整。

6、如果本人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本人将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发出的本人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通知之日起20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发行人。

特此承诺。”

6、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全体监事承诺

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全体监事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之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2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本条有关不减持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股份的承诺。发行人股票上市且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发行人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与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届满之日中较晚之日起转让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限售期满后，在本人任职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并且在卖出后6个月内不再买入发行人的股份，买入后6个月内不再卖出发行人股份；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4、如果本人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本人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发出的本人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通知之日起20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发行人。

特此承诺。”

（二）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一）启动条件

1、公司股票上市后1个月内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应当按照本预案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2、公司股票上市后第2个月起至3年内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且非因不可抗力、第三方恶意炒作等因素所致，应当按照本预案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二）停止条件

在达到上述启动条件和稳定股价程序实施期间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1、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一个月内，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3个交易日高于本次发行价格时；

2、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4、各相关主体单一会计年度内回购或增持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累计已达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规定的上限要求；

5、继续回购或增持股票将导致回购方或增持方需要依法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在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期满后，若再次触发启动条件，则将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二、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

股价稳定措施包括：（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

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要约收购义务；（3）各相关主体在单一会计年度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达到上限。

除非后一顺位义务主体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否则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

1、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

2、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迫使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

3、第三选择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公司回购股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迫使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三、公司回购股票的实施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将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30个工作日审议回购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在满足法定条件下，公司董事会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公司自相关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回购公司流通股股票，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票总数的10%，且公司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票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

在实施回购股票期间，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本公司可不

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四、约束措施

公司若未履行上述承诺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特此承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一) 启动条件

1、公司股票上市后1个月内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应当按照本预案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2、公司股票上市后第2个月起至3年内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且非因不可抗力、第三方恶意炒作等因素所致,应当按照本预案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二) 停止条件

在达到上述启动条件和稳定股价程序实施期间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1、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一个月内,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3个交易日高于本次发行价格时;

2、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4、各相关主体单一会计年度内回购或增持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累计已达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规定的上限要求；

5、继续回购或增持股票将导致回购方或增持方需要依法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在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期满后，若再次触发启动条件，则将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二、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

股价稳定措施包括：（1）公司回购股票；（2）本人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

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本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要约收购义务；（3）各相关主体在单一会计年度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达到上限。

除非后一顺位义务主体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否则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

1、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

2、第二选择为本人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本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迫使本人的要约收购义务。

3、第三选择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公司回购股票、本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迫使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三、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实施程序

（一）启动程序

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再次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并且本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迫使本人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

况下，本人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二）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本人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

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 个月内触发启动条件的，增持价格不高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第 2 个月至 3 年内触发启动条件的，增持价格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票总数的 5%，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票，同时保证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本人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

- 1、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
- 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本人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本人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四、约束措施

本人若未履行上述承诺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将与本人拟增持股票所需资金总额相等金额的薪酬、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特此承诺。”

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一）启动条件

1、公司股票上市后1个月内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应当按照本预案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2、公司股票上市后第2个月起至3年内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且非因不可抗力、第三方恶意炒作等因素所致，应当按照本预案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二）停止条件

在达到上述启动条件和稳定股价程序实施期间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1、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一个月内，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3个交易日高于本次发行价格时；

2、自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4、各相关主体单一会计年度内回购或增持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累计已达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规定的上限要求；

5、继续回购或增持股票将导致回购方或增持方需要依法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在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期满后，若再次触发启动条件，则将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二、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

股价稳定措施包括：（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

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

控股股东、本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3）各相关主体在单一会计年度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达到上限。

除非后一顺位义务主体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否则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

1、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

2、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迫使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

3、第三选择为本人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公司回购股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本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迫使本人的要约收购义务。

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公司回购股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再次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的，并且本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本人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本人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增持计划包括拟增持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本人实施增持股份计划，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后，于增持期限内实施完毕。

本人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 个月内触发启动条件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第 2 个月至 3 年内触发启动条件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超过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薪酬的 50%，且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领取的现金薪酬，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同时保证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本人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 1、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
- 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本人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四、约束措施

本人若未履行上述承诺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将与本人拟增持股票所需资金总额相等金额的薪酬、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特此承诺。”

（三）关于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

“1、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部门提交的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若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认定结果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制定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批准或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或相关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价格，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若因本公司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作出处罚决定或生效判决后，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经济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

特此承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承诺，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部门提交的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若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3、若因发行人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作出处罚决定或生效判决后，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经济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

4、本人不因股权转让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特此承诺。”

3、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承诺，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部门提交的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若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且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3、若因发行人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作出处罚决定或生效判决后，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经济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

4、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特此承诺。”

（四）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

“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已经发行并上市且已经中国证监会认定本公司构成欺诈发行并作出责令回购决定的，本公司应当以基准价格回购相关投资者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投资者买入股票价格高于基准价格的，应以买入股票价格作为回购价格。但本公司明显不具备回购能力，或者存在其他不适合采取责令回购措施情形的除外。

3、本公司应当在收到责令回购决定书后 2 个交易日内披露有关信息，并在责令回购决定书要求的期限内，按照《欺诈发行上市股票责令回购实施办法（试行）》规定及责令回购决定书的要求制定股票回购方案，且应当在制定股票回购方案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股票回购方案，并按照方案发出回购要约。本公司应当在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且应自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其回购的股票。

4、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本公司在执行欺诈发行上市股票购回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特此承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已经发行并上市且已经中国证监会认定发行人构成欺诈发行、本人负有责任并作出责令本人回购决定的，本人应当以基准价格回购相关投资者持有的发行人股票，投资者买入股票价格高于基准价格的，应以买入股票价格作为回购价格。但本人明显不具备回购能力，或者存在其他不适合采取责令回购措施情形的除外。

3、本人应当在收到责令回购决定书后 2 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披露有关信息，并在责令回购决定书要求的期限内，按照《欺诈发行上市股票责令回购实施办法（试行）》规定及责令回购决定书的要求制定股票回购方案，且应当在制定股票回购方案后 2 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公告，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股票回购方案，并按照方案发出回购要约。本人应当在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 2 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公告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4、若监管规则发生变化，本人在执行欺诈发行上市股票购回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特此承诺。”

（五）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要求，为填补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将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公司的

盈利能力与水平，尽量减少因本次发行及上市造成的每股收益被摊薄的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一）迅速提升公司整体实力，扩大公司业务规模

公司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总资产将大幅度增加，抗风险能力和综合实力明显增强，市场价值明显提升。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和良好的发展机遇，不断拓展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充分发挥公司在客户忠诚度领域的优势地位，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二）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采取措施努力提高运营效率，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将积极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充分提升员工创新意识，发挥员工的创造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三）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公司将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和需要，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建成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的利用。

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上述各项措施为公司防范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风险的措施，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利润做出的保证。

特此承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承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利益，加强公司独立性，完善公司治理，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2、本人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4、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5、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6、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7、如果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8、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且本人已作出的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9、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赔偿。

10、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特此承诺。”

3、全体董事（除胡衡沅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全体董事（除胡衡沅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本人承诺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如果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本人承诺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且本人已作出的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赔偿。

8、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特此承诺。”

（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

“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

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利润分配。

2、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利润分配政策，若违反前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同时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特此承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承诺在本次发行中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本人将积极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若违反前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同时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特此承诺。”

（七）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于中国境内和境外从事与昆仑联通及其控制企业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对昆仑联通及其控制企业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3、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执行董事）等公司治理机制和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敦促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昆仑联通或其控制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本人保证不为自身或者他人谋取属于昆仑联通或其控制企业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昆仑联通或其控制企业从事的主营业务。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昆仑联通或其控制企业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人将立即通知昆仑联通，并应促成将该商业机会让予昆仑联通及其控制企业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昆仑联通及其控制企业所从事主营业务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5、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人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本承诺函所载承诺事项在本人作为昆仑联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

特此承诺。”

2、昆仑合伙承诺

昆仑合伙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于中国境内和境外从事与昆仑联通及其控制企业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对昆仑联通及其控制企业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3、对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企业将通过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执行董事）等公司治理机制和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敦促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昆仑联通或其控制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本企业保证不为自身或者他人谋取属于昆仑联通或其控制企业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昆仑联通或其控制企业从事的主营业务。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昆仑联通或其控制企业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企业将立即通知昆仑联通，并应促成将该商业机会让予昆仑联通及其控制企业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昆仑联通及其控制企业所从事主营业务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5、本企业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企业签署，即对本企业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本承诺函所载承诺事项在本企业作为昆仑联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

特此承诺。”

（八）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将始终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公司将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的表决程序和回避制度；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确保交易的公允，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

本公司确认并理解，本公司出具本说明之事项的准确性、真实性及提供的信息将被信赖，并构成本次申报材料的支持性材料。

本公司于此声明：对本说明所承诺或确认之事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关于关联交易的管理规定，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人在发行人中的地位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在与发行人或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或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保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确保交易价格公允，不会利用关联人的地位，侵犯发行人合法权益。

3、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损失。

4、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特此承诺。”

3、昆仑合伙承诺

昆仑合伙承诺：

“1、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关于关联交易的管理规定，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企业在发行人中的地位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在与发行人或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如果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或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保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确保交易价格公允，不会利用关联人的地位，侵犯发行人合法权益。

3、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将向发行人赔偿损失。

4、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特此承诺。”

4、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

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

“1、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关于关联交易的管理规定，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人在发行人中的地位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在与发行人或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或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保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确保交易价格公允，不会利用关联人的地位，侵犯发行人合法权益。

3、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损失。

4、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 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特此承诺。”

5、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关于关联交易的管理规定，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人在发行人中的地位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在与发行人或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或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企业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保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确保交易价格公允，依法履行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不会利用关联人的地位，侵犯发行人合法权益；

3、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损失。

4、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特此承诺。”

（九）关于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昆仑合伙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昆仑合伙承诺：

“1、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

2、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会让发行人为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担保、保证。

3、承诺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并督促承诺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严格履行本承诺事项。如相关方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承诺人赔偿损失。

4、上述承诺在承诺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特此承诺。”

2、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

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

“1、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

2、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会让发行人为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担保、保证。

3、承诺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并督促承诺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严格履行本承诺事项。如相关方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承诺人赔偿损失。

4、上述承诺在承诺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特此承诺。”

3、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自本承

诺函出具之日起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

2、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会让发行人为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担保、保证。

3、承诺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并督促承诺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严格履行本承诺事项。如相关方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承诺人赔偿损失。

4、上述承诺在承诺人作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特此承诺。”

(十)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

“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4、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责任的股东暂停分配利润，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5、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特此承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昆仑合伙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昆仑合伙承诺：

“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人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3、承诺人同意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

4、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5、如果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有权暂扣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不得转让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承诺人履行相关承诺。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人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特此承诺。”

3、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

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

“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3、本人同意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

4、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5、如果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特此承诺。”

4、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投资者的权益；

3、本人同意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

4、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

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5、如果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发行人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在本次发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特此承诺。”

二、 前次公开承诺

（一）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

公司于2024年6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中披露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衡沅及其一致行动人昆仑合伙、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晋健、崔岳、严强、左贤超、刘潇、毛艳丽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具体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衡沅

本人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于公司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2、除上述锁定期限外，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3、若公司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前述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4、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

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规定。

5、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对因此而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2、昆仑合伙

本企业现作出如下承诺：

“1、本企业于公司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2、若公司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前述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3、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规定。

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对因此而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3、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晋健、崔岳、严强、左贤超、刘潇、毛艳丽

本人现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若公司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前述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3、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规定。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将按照

相关要求执行。

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对因此而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二)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中披露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衡沅及其一致行动人昆仑合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 5% 以上主要股东出具的《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现作出如下承诺：

“1、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规定，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人在公司的地位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关联交易管理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确保关联价格公允，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本人愿意依法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2、昆仑合伙

现作出如下承诺：

“1、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关于关联交易管理

的规定,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企业在公司的地位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关联交易管理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确保关联价格公允,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企业作为公司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本企业愿意依法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三)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公司于2024年6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中披露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衡沅及其一致行动人昆仑合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具体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确认并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

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本人愿意依法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2、昆仑合伙

本企业现出具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

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本企业愿意依法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四）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于2024年6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中披露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衡沅及其一致行动人昆仑合伙、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人现出具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于中国境内和境外从事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将继续不直接、间接从事或参与对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3、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执行董事）等公司治理机制和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形式敦促该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本人保证不为自身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或其控制企业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或其控制企业从事的主营业务。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或其控制企业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应促成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

案，以最终排除本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权或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所从事主营业务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5、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人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本承诺函所载承诺事项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特此承诺。”

2、昆仑合伙

本企业现出具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于中国境内和境外从事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将继续不直接、间接从事或参与对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3、对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企业将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执行董事）等公司治理机制和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形式敦促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本企业保证不为自身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或其控制企业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或其控制企业从事的主营业务。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或其控制企业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企业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应促成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企业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权或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所从事主营业务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5、本企业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企业签署，即对本企业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本承诺函所载承诺事项在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特此承诺。”

（五）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项的承诺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中披露了昆仑联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衡沅及其一致行动人昆仑合伙、董监高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项的承诺》，具体如下：

1、昆仑联通

承诺遵守如下约束措施：

“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在本次挂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全国股转公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4、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责任的股东暂停分配利润，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5、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在本次挂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全国股转公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特此承诺。承诺遵守如下约束措施：

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在本次挂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全国股转公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4、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责任的股东暂停分配利润，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5、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在本次挂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全国股转公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特此承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昆仑合伙

承诺遵守如下约束措施：

“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人未能履行在本次挂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全国股转公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3、承诺人同意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4、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5、如果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有权暂扣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不得转让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承诺人履行相关承诺。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承诺人未能履行在本次挂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全国股转公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特此承诺。”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

承诺遵守如下约束措施：

“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在本次挂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全国股转公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3、本人同意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4、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5、如果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

本人履行相关承诺。

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在本次挂牌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采取如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股东大会、全国股转公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全部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

2、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特此承诺。”

附件二 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网络监控系统 V1.0	2013SR103315	2013/9/22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2	桌面管理软件 V1.0	2013SR103244	2013/9/22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3	上网行为监控系统 V1.0	2013SR103218	2013/9/22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4	昆仑安心 SAAS 防御平台 V1.0	2018SR825371	2018/1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5	昆仑安心云运维管理平台 V1.0	2018SR826572	2018/1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6	昆仑安心资产管理云平台 V1.0	2018SR826584	2018/1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7	昆仑安心基础云平台 V1.0	2018SR827004	2018/1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8	昆仑安心混合云平台 V1.0	2018SR827419	2018/1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9	昆仑安心数据管理云平台 V1.0	2018SR826259	2018/1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10	昆仑安心安全云平台 V1.0	2018SR825384	2018/1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11	昆仑技术分享交流平台 V1.0	2018SR825591	2018/1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12	昆仑安心通讯云平台 V1.0	2018SR826556	2018/1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13	昆仑安心创意云平台 V1.0	2018SR826654	2018/1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14	昆仑智慧图书馆管理系统 V1.0	2019SR1289030	2019/12/5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15	昆仑智慧餐饮云平台 V1.0	2019SR1288900	2019/12/5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16	昆仑智慧工地云平台 V1.0	2019SR1287195	2019/12/5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17	昆仑智慧社区云平台 V1.0	2019SR1296358	2019/12/5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18	昆仑信息安全合规治理平台 V1.0	2020SR0031872	202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19	昆仑代码安全评估系统 V1.0	2020SR0027575	202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20	昆仑数据库审计云平台 V1.0	2020SR0031886	202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21	昆仑安心日志审计系统 V1.0	2020SR0037718	2020/1/8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22	昆仑服务器安全管理云平台 V1.0	2020SR0027480	202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23	昆仑安心威胁感知系统 V1.0	2020SR0032180	202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24	昆仑态势感知和安全运营云平台 V1.0	2020SR0027520	202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25	昆仑终端安全响应系统 V1.0	2020SR0031894	202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26	昆仑入侵检测云平台 V1.0	2020SR0031879	202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27	昆仑入侵防御云平台 V1.0	2020SR0029213	2020/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28	昆仑安心 SAAS 防御平台 V2.0	2020SR0635298	2020/6/16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29	昆仑安心云运维管理平台 V2.0	2020SR0638044	2020/6/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30	昆仑技术分享交流平台 V2.0	2020SR0774632	2020/7/15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31	昆仑智慧展馆管理系统 V1.0	2020SR0638051	2020/6/17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32	昆仑智慧药房管理系统 V1.0	2020SR1136287	2020/9/22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33	昆仑智能门禁管理系统 V1.0	2020SR1142413	2020/9/22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34	昆仑共享（篮球）场馆管理系统 V1.0	2021SR0196798	2021/2/4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35	昆仑建材智慧交易平台 V1.0	2021SR0196797	2021/2/4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36	列速列式大规模并行处理数据分析平台 V1.0	2021SR0921784	2021/6/21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37	昆仑安心资产管理云平台 V2.0	2021SR1682133	2021/11/10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38	网络监控系统 V2.0	2021SR1689566	2021/11/10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39	桌面管理软件 V2.0	2021SR1681925	2021/11/10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40	昆仑智能门禁管理系统 V2.0	2021SR1695901	2021/11/11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41	昆仑智慧展馆管理系统 V2.0	2021SR1795875	2021/11/18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42	昆仑智慧药房管理系统 V2.0	2022SR0033625	2022/1/6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43	昆仑建材智慧交易平台 V2.0	2022SR0060983	2022/1/10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44	昆仑共享场馆管理系统 V2.0	2022SR0090247	2022/1/13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45	昆仑统一身份认证系统 V1.0	2022SR1248782	2022/8/23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46	昆仑企业账号安全弱扫系统 V1.0	2022SR1141555	2022/8/16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47	列速数据治理平台 V5.0	2022SRE009713	2022/4/2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48	列速大数据存储平台 V3.5	2022SRE009793	2022/4/2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49	列速数据交换平台 V2.1	2022SRE009752	2022/4/2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50	昆仑数据脱敏系统 V1.0	2023SR1198920	2023/10/9	原始取得	昆仑联通	-
51	自胜信息文档管理系统[简称: Assured DMS]V1.0	2015SR277231	2015/12/24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52	自胜信息项目管理系统[简称: Assured PMS]V1.0	2015SR277109	2015/12/24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53	自胜信息企业 IT 服务运营管理系统[简称: Assured ITSM]V1.0	2015SR277103	2015/12/24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54	自胜信息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简称: Assured CRM]V1.0	2015SR276678	2015/12/24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55	自胜信息企业资源计划系统[简称: Assured ERP]V1.0	2015SR276671	2015/12/24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56	自胜信息应用监控系统[简称: Assured APM]V1.0	2015SR277118	2015/12/24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57	安心云服务系统 V1.0	2016SR280901	2016/9/29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58	自胜云计算监控系统 V1.0	2016SR280960	2016/9/29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59	自胜服务器集群管理系统 V1.0	2016SR280956	2016/9/29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60	自胜终端管理一体化系统 V1.0	2016SR280951	2016/9/29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61	自胜运维安全系统 V1.0	2016SR280810	2016/9/29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62	安心通讯云平台[简称: Anxin CMP]V1.0	2017SR547341	2017/9/26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63	安心 SAAS 防御平台[简称: Anxin SAAS]V1.0	2017SR553294	2017/9/28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64	安心基础云平台[简称: Anxin IMP]V1.0	2017SR553299	2017/9/28	受让取得	北京自胜	登记错误, 实际为原始取得
65	安心资产管理云平台[简称: Anxin AMP]V1.0	2017SR554418	2017/9/29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66	技术分享交流平台[简称: TSP]V1.0	2017SR558639	2017/10/9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67	安心安全云平台[简称: Anxin SMP]V1.0	2017SR546157	2017/9/26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68	安心云运维管理平台 [简称: Anxin Cloud OMP]V1.0	2018SR116807	2018/2/22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69	安心数据管理云平台 [简称: ANXIN DBM]V2.0	2018SR116799	2018/2/22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70	安心混合云平台[简 称: Anxin HMP]V1.0	2018SR116870	2018/2/22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71	安心创意云平台[简 称: Anxin CMP]V1.0	2018SR116802	2018/2/22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72	自胜安心智能流量管 理系统 V1.0	2019SR0883235	2019/8/26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73	自胜安心桌面云管理 系统 V1.0	2019SR0883418	2019/8/26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74	自胜安心用户行为分 析系统 V1.0	2019SR0883228	2019/8/26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75	自胜安心终端检测响 应云平台 V1.0	2019SR0883219	2019/8/26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76	自胜安心数据库安全 审计平台 V1.0	2019SR0883413	2019/8/26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77	安心云运维管理平台 V2.0	2019SR1289162	2019/12/5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78	技术分享交流平台 V2.0	2019SR1290974	2019/12/5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79	自胜安心资金管理系 统 V1.0	2019SR1289058	2019/12/5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80	自胜安心建筑质量管 理系统 V1.0	2019SR1289069	2019/12/5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81	自胜安心合同支付管 理系统 V1.0	2019SR1288413	2019/12/5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82	安心 SAAS 防御平台 V2.0	2020SR0633339	2020/6/16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83	安心云服务系统 V2.0	2020SR0637431	2020/6/17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84	电子商务库存管理系 统 V1.0	2020SR1199950	2020/10/10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85	安心直播平台 V1.0	2020SR1198240	2020/10/9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86	会议室系统预约管理 系统 V1.0	2021SR0196819	2021/2/4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87	安心资产管理云平台 [简称: Anxin AMP]V2.0	2021SR1842427	2021/11/23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88	安心直播平台 V2.0	2021SR1842694	2021/11/23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89	电子商务库存管理系 统 V2.0	2021SR1845223	2021/11/23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90	安心通讯云平台[简 称: Anxin CMP]V2.0	2021SR1972019	2021/12/2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91	安心混合云平台[简	2021SR1842417	2021/11/23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称: Anxin HMP]V2.0					
92	会议室系统预约管理系统 V2.0	2021SR1972018	2021/12/2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93	自胜云会议管理平台 V1.0	2021SR1838017	2021/11/23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94	自胜安全等保评测系统 V1.0	2021SR1845224	2021/11/23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95	自胜态势感知预警平台 V1.0	2022SR0074950	2022/1/12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96	自胜智能网络管理系统 V1.0	2022SR1250085	2022/8/23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97	自胜智能会议系统 V1.0	2022SR1116861	2022/8/12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98	自胜邮件可视化运维系统 V1.0	2022SR1113854	2022/8/12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99	自胜智能多云管理系统 V1.0	2022SR1115961	2022/8/12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100	自胜网站云防护系统 V1.0	2022SR1282859	2022/8/25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101	自胜企业账号自助管理系统 V1.0	2022SR1307866	2022/8/26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102	自胜数据可视化系统 V1.0	2023SR1194460	2023/10/8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103	自胜云安全集中管理系统 V1.0	2023SR1216980	2023/10/11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104	自胜电子签章系统 V1.0	2023SR1197353	2023/10/9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105	自胜数字流程自动化系统 V1.0	2023SR1167848	2023/9/27	原始取得	北京自胜	-
106	自动化管理脚本编写系统 V1.0	2021SR0665697	2021/5/11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07	客户端防护中心监测系统 V1.0	2021SR0662082	2021/5/11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08	企业邮件综合服务系统 V1.0	2021SR0660132	2021/5/11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09	企业策略信息数据处理系统 V1.0	2021SR0676521	2021/5/12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10	AD 域合并系统 V1.0	2021SR0668057	2021/5/11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11	服务器负载状态监测系统 V1.0	2021SR0661475	2021/5/11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12	服务器客户端协同服务系统 V1.0	2021SR0662080	2021/5/11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13	服务器数据容灾安全备份系统 V1.0	2021SR0665698	2021/5/11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14	私有云网络安全设备管控系统 V1.0	2021SR0660120	2021/5/11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15	云端安全运营数据保	2021SR0668059	2021/5/11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护系统 V1.0				联通	
116	AD 域用户访问资源控制管理系统 V1.0	2022SR0409265	2022/3/30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17	云端安全运行数据可视化分析管理系统 V1.0	2022SR0409270	2022/3/30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18	企业管理内部流程信息流管理系统 V1.0	2022SR0412160	2022/3/30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19	数据中心机房建设管理系统 V1.0	2022SR0412161	2022/3/30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20	服务器网络动态优化控制系统 V1.0	2022SR0980050	2022/7/29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21	跨云环境数据库同步与备份系统 V1.0	2023SR1018766	2023/9/5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22	云安全审计与合规性检测系统 V1.0	2023SR1016522	2023/9/5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23	IT 资产管理与自动化配置管理系统 V1.0	2023SR1033013	2023/9/8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24	信息安全漏洞扫描与风险评估系统 V1.0	2023SR1228123	2023/10/12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125	高可用性服务器集群管理系统 V1.0	2023SR1340885	2023/10/30	原始取得	上海昆仑 联通	-

注：第 64 项软件著作权的实际取得方式为原始取得，由于相关工作人员失误，该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登记为受让取得。

附件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商标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的商标权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昆仑联通	昆仑联通	17414164	37 类	2016/9/14 至 2026/9/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2	昆仑联通	昆仑联通	51873526	9 类	2021/10/28 至 2031/10/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3	昆仑联通	昆仑联通	15782594	9 类	2016/5/7 至 2026/5/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4	空中讲堂	空中讲堂	15782592	42 类	2016/6/21 至 2026/6/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5	空中讲堂	空中讲堂	15782590	38 类	2016/5/28 至 2026/5/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6	空中讲堂	空中讲堂	15782578	35 类	2016/5/7 至 2026/5/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7	空中讲堂	空中讲堂	51854225	42 类	2021/10/7 至 2031/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8	comlan	comlan	51839789	37 类	2021/10/7 至 2031/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9	comlan	comlan	51870375	9 类	2021/10/21 至 2031/10/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0	comlan	comlan	51863642	38 类	2021/8/14 至 2031/8/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1	comlan	comlan	51858577	9 类	2021/10/7 至 2031/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2	Com&Lan	Com&Lan	51899576	38 类	2021/9/7 至 2031/9/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3	Com&Lan	Com&Lan	51872645	35 类	2021/8/21 至 2031/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4	Com&Lan	Com&Lan	51892029	37 类	2021/12/07 至 2031/12/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5	Com&Lan	Com&Lan	51883364	42 类	2021/12/07 至 2031/12/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6	Com&Lan	Com&Lan	62794979	38 类	2022/8/21 至 2032/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7	Com&Lan	Com&Lan	62791475A	42 类	2022/11/07 至 2032/1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8	Com&Lan	Com&Lan	62808366	37 类	2022/12/21 至 2032/12/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9	Com&Lan	Com&Lan	62792651	9 类	2022/12/21 至 2032/12/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注: 第 19 项商标使用范围为第 9 类的部分类别, 包括办公室用打卡机、动画片。